

公司代码：688316

公司简称：青云科技

#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66.3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986.05万元。为保持产品的竞争力和技术的先进性，公司在未来仍需持续投入较高的研发费用，如果公司经营的毛利贡献不能完全覆盖期间费用，则可能面临在未来一定期间内无法盈利的风险。研发费用下降，存在对未来技术的前瞻性投入不足和成长空间不足的可能性。同时，截至2025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未弥补亏损）为-122,180.58万元，未来一定期间内可能无法进行利润分配，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不利影响。

###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五、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黄允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全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143,026,443.52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221,805,804.83元。

###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6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4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青云科技、青云	指	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优帆科技	指	北京优帆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前身
嘉兴蓝驰	指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横琴招证	指	横琴招证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北京融汇	指	北京融汇阳光新兴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山东吉富	指	山东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苏州天翔	指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中金佳泰	指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泛海丁酉	指	泛海丁酉（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天津蓝驰	指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上海创稷	指	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颖悟科技	指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冠绝网络	指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深圳招远	指	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佛山景祥	指	佛山市景祥汇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上海光易	指	上海光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北京盛合	指	北京盛合柏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宁波浩春	指	宁波宏企浩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国科瑞华	指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国科正道	指	北京国科正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市时股东
子公司	指	公司直接和/或间接持股比例超过 50% 的公司；或持股比例虽未超过 50%，但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并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光格网络	指	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青云	指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云信息科技	指	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云计算	指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云创元	指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IBM 中国	指	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科研事业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以及相关规定、指南的不时之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本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云计算	指	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 ICT 资源使用模式。这种模式下，用户通过与服务提供商的少量交互，即可随时随地便捷地通过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根据需求调用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和服务等各种资源
ICT	指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即信息和通信技术
公有云	指	云服务提供商部署 IT 基础设施并进行运营维护，将基础设施所承载的标准化、无差别的 IT 资源提供给公众客户的交付模式
私有云	指	云服务商为单一企业或机构构建 IT 基础设施，相应的 IT 资源仅供该企业或机构内部员工使用的产品交付模式
混合云	指	用户同时使用公有云和私有云的模式。一方面，用户在本地数据中心搭建私有云，处理大部分业务并存储核心数据；另一方面，用户通过网络获取公有云服务，满足峰值时期的 IT 资源需求
桌面云	指	一种虚拟桌面应用，通过将桌面工作负载集中部署在数据中心的计算集群，终端用户可通过客户端或者其他与网络相连的终端设备来访问桌面及应用程序，并实现统一管理 with 极简运维，在企业办公、分支机构办公和安全涉密单位应用广泛
云应用	指	把传统软件“本地安装、本地运算”的使用方式变为“即取即用”的服务，通过互联网或局域网连接并操控远程服务器集群，完成业务逻辑或运算任务的一种新型应用，可以看作是 SaaS 的升级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即基础设施即服务，云服务商搭建和运营 IT 系统基础设施（包括机房、网络、磁盘柜、服务器等），以服务的形式向客户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计算资源，用户可以在这些基础 IT 资源上运行操作系统、应用程序等软件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即平台即服务，云服务商在底层 IT 资源的基础上搭建和运维软件开发平台，向客户提供丰富的应用开发工具、应用运行环境、以及应用托管、运维等服务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即软件即服务，云服务商在云端开发应用或将现有软件迁移上云，以订阅模式向客户提供应用程序。用户在订阅云服务商的软件服务之后，通过云终端设备接入网络，然后通过网页浏览器或编程接口直接使用这些软件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即中央处理器，是一块超大规模的集成电路，是计算机的运算核心和控制核心，用于解释计算机指令以及处理计算机软件中的数据
块存储	指	一种基于存储网络的、可弹性扩展的、可由云主机进行管理和使用的原始块级存储设备，其使用方式与现有普通硬盘完全一致，具有安全可靠、高并发、大吞吐量、低时延、规格丰富、简单易用的特点
文件存储	指	基于文件的存储，以一种分层的结构存储数据，数据保存于文件和文件夹中，需要通过标准的文件访问协议访问这些数据，具有造价低、便于共享的优势和读写速率低、传输速率慢的缺点
对象存储	指	基于对象的存储技术，将数据封装到大小可变的容器中，成为“对象”，通过对对象进行操作使系统工作在一个更高层次中，同时具备块存储的高速直接访问和对象存储的分布式数据共享优点
SD-WAN	指	软件定义广域网络，是将 SDN 技术应用到广域网场景中所形成的一种服务
专线	指	电信运营商为机构客户提供的专用链路
CDN	指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即内容分发网络，云服务商通过在距使用者物

		理距离更近的边缘节点部署服务器，提高内容传输速度，降低网络拥塞
负载均衡	指	<b>Load Balance</b> ，即将负载（工作任务）进行平衡、分摊到多个操作单元上进行运行
中间件	指	一种独立的系统级软件，连接操作系统层和应用程序层，将不同操作系统提供应用的接口标准化，协议统一化，屏蔽具体操作的细节
数据库	指	以一定方式储存在一起、能与多个用户共享、具有尽可能小的冗余度、与应用程序彼此独立的数据集合
容器	指	一种轻量级的操作系统层虚拟化技术，传统的虚拟机技术需要为服务器上运行的每一个虚拟机都安装单独的操作系统，因此占用了大量的IT资源；而容器技术则在操作系统层上创建容器，这些容器共享同一个操作系统内核而无需重复安装，但每个容器仍然可以像虚拟机一样单独限制各类IT资源并设置单独的IP地址和管理账户
大数据	指	对规模庞大、流转快速、类型多样、价值密度较低的信息数据进行获取、存储、管理、分析的服务和能力
人工智能/AI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Agent	指	即智能体，是能自主感知、决策、调用工具、执行任务的独立智能单元
Token	指	“词元”，是人工智能大模型处理信息的最小信息单元
物联网/IoT	指	<b>Internet of Things</b> ，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照约定的协议将物体与网络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实现识别、定位、跟踪等功能的网络
云网融合	指	基于云专网提供云接入与基础连接能力，通过与云服务商的云平台结合对外提供覆盖不同场景的云网产品（如云专线、SD-WAN），并与其他类型的云服务（如计算、存储、安全类云服务）深度融合，最终延伸至具体的行业应用场景，形成复合型的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混合云（企业本地私有云、本地数据中心、私有IT平台与公有云资源池之间的高速连接）、同一公有云的多中心互联、跨云服务商的云资源池互联等
边缘计算	指	一种计算拓扑，在这种拓扑结构中，信息处理、内容采集和分发均被置于距离信息更近的源头处完成；核心是在更靠近终端的边缘计算节点进行数据计算、存储等工作，以便分担海量数据对中心云节点和网络造成的压力
云边协同	指	云端与边缘协同进行计算、存储和传输的数据处理模式，一方面，边缘节点的存储能力有限，经过边缘节点处理的数据仍需要传输到中心云节点进行存储和备份；另一方面，中心云节点需要汇集所有数据以进行大数据分析和算法模型训练，从而对边缘节点算法进行迭代升级
超融合	指	以虚拟化为核心，将计算、存储、网络等虚拟资源融合到一台标准x86服务器中形成基准架构单元，并通过网络聚合多套单元设备，实现模块化的无缝横向扩展，形成统一的资源池的创新IT架构
运维	指	运营维护，即采用专业方法、手段、技术、制度、流程和文档等，对IT软硬件进行综合管理，以实现保证系统和服务高可用性、优化系统架构、提升部署效率和优化资源利用率等目标
IDC	指	<b>Internet Data Center</b> ，互联网数据中心
IDC	指	<b>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b> ，国际数据公司
服务器	指	提供计算服务的设备，由处理器、硬盘、内存、系统总线等构成
虚拟化	指	一种计算机资源管理技术，可以实现底层物理资源的池化，从而弹性地分配给用户
分布式存储	指	通过网络使用企业中的每台机器上的磁盘空间，并将这些分散的存储资源构成一个虚拟的存储设备，数据分散的存储在企业的各个角落
软件定义存储	指	将存储物理资源通过抽象、池化整合，并通过智能软件实现存储资源的管理，实现控制平面和数据平面的解耦，最终以存储服务的形式提供给应用，满足应用按需（如容量、性能、服务质量、服务等级协议等）使用存储的需求

交换机	指	一种用于电（光）信号转发的网络设备，可以为接入交换机的任意两个网络节点提供独享的电信号通路
带宽	指	在单位时间内能传输的数据量，单位为比特/秒（bit/s），代表通信线路所能传送数据的能力
IP 地址	指	<b>Internet Protocol Address</b> ，互联网协议地址，是分配给用户上网使用的网际协议的设备的数字标签
软件定义网络	指	一种网络虚拟化技术，其通过分离网络的数据转发功能和路径控制功能，实现了对网络资源的灵活调配
分布式操作系统	指	支持分布式处理的软件系统，是在由通信网络互联的多处理机体系结构上执行任务的系统，负责管理分布式处理系统资源和控制分布式程序运行
分布式数据库	指	位于不同节点的许多计算机通过网络互相连接，共同组成一个完整的、全局的逻辑上集中、物理上分布的大型数据库
云原生	指	利用容器、服务网格、微服务、不可变基础设施和声明式 API 等代表性技术，来构建容错性好、易于管理和便于观察的松耦合系统，结合可靠的自动化手段可对系统做出频繁、可预测的重大变更，让应用随时处于待发布状态，有利于各组织在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等新型动态环境中，构建和运行可弹性扩展的应用，借助平台的全面自动化能力，跨多云构建微服务，持续交付部署业务生产系统
Docker	指	一个开源的应用容器引擎，让开发者可以打包他们的应用以及依赖包到一个可移植的容器中，然后发布到任何流行的 Linux 机器上，也可以实现虚拟化
Kubernetes	指	Google 开源的一个容器编排引擎，支持自动化部署、大规模可伸缩、应用容器化管理
DevOps	指	一种创新的软件开发方法，用于促进开发、技术运营和质量保障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与整合，从而实现软件在整个开发周期中持续的开发、测试、集成、部署和监控
DDoS 攻击	指	<b>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b> ，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通常指利用系统漏洞，将多个计算机联合起来作为攻击平台，对一个或多个目标发动攻击，使被攻击的目标无法提供正常的服务
云安全	指	保护云计算环境内免受外部和内部安全威胁的实践和技术，不仅要保护云计算环境中的数据和应用程序的安全性，同时必须遵守政府监管要求
微服务	指	一种将应用分解为多个微型软件服务的软件架构，每个服务独立开发、测试和部署，服务间使用约定的 API 进行通信，所有服务组合在一起工作形成一个大型扩展的应用程序
阿里云	指	阿里巴巴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腾讯云	指	腾讯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AWS	指	<b>Amazon Web Service</b> ，亚马逊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Azure	指	微软公司旗下云计算服务供应商
Gartner	指	<b>Gartner Group</b> ，一家提供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服务的咨询公司
RightScale	指	<b>RightScale</b> ，一家云管理服务提供商
云计算开源产业联盟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联合多家云计算开源技术公司发起成立的行业联盟
云计算原生应用基金	指	<b>Cloud Native Computing Foundation</b> ，一个开源 Linux 基金会，致力于推进云端原生应用和服务的开发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青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QingCloud Technologies Corp.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QingClou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允松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至14层101内11层11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1层110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公司网址	www.qingcloud.com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军军	梁佳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至14层101内11层1101室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至14层101内11层1101室
电话	010-83051688	010-83051688
传真	010-83051688	010-83051688
电子信箱	ir@yunify.com	ir@yunify.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1层1101室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青云科技	688316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夏子国、夏浩东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28,104,982.23	272,066,179.38	-16.16	335,693,624.77
利润总额	-65,715,291.42	-95,765,121.08	不适用	-170,343,69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63,125.22	-95,757,720.58	不适用	-170,072,43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860,526.03	-102,641,218.96	不适用	-173,342,15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5,428.96	-34,537,329.17	不适用	-110,469,690.36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12,527.89	87,114,373.22	-75.31	179,481,073.74
总资产	343,678,771.19	577,055,589.36	-40.44	624,349,834.84

###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	-2	不适用	-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9	-2	不适用	-3.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2.15	不适用	-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33	-71.89	减少51.44个百分点	-6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25	-77.06	减少52.19个百分点	-68.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93	24.33	减少2.4个百分点	25.0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亏幅度较大，主要得益于公司管理层实施的精细化运营战略，通过多维度的成本结构优化，公司系统性推动了运营效率的升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持续投入且当期仍有亏损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提质增效，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该变动系由“净利润减亏”与“净资产减少”两个因素共同作用所致。一方面，公司全年亏损额较上年同期有所收窄，对该指标产生正向改善效应；另一方面，因公司持续投入及当期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末大幅下降。净资产规模的缩减，在计算中放大了亏损额的占比，对该指标产生的负面影响在数值上超过了减亏带来的正面效应，综合导致该指标有所下滑。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7,012,080.76	53,100,124.48	64,759,302.23	63,233,47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00,693.15	-18,662,005.88	-8,425,525.53	-16,674,90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824,318.70	-19,182,101.59	-9,043,714.55	-18,810,39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86,213.59	6,880,426.78	-10,186,491.68	15,336,849.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8,744.45		1,351,504.79	976,38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62,283.72		1,874,067.88	1,263,7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32,233.9	3,888,1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504,425.9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419,806.81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752.19		-4,376,397.8	-1,465,829.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4,835.61	28,459.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	26,386.27		147,171.93	1,431

后)				
合计	3,197,400.81		6,883,498.38	3,269,726.8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2,810.50		27,206.6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95.52		11.0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42	/	0.04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95.52	“青云”字号使用费及房租收入	11.01	“青云”字号使用费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b>95.52</b>		<b>11.01</b>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2,714.98		27,195.61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66,988,379.82	-93,247,379.36	不适用	-160,851,911.01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技术领先的企业级云服务商与数字化方案提供商。自 2012 年创立以来，坚持核心代码自研，以顶尖的技术实力见长，构建起端到端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布局 AI 算力云服务与服务生态，持续打造云原生最佳实践，以中国科技服务数字中国。公司同时布局混合云市场，无缝打通公有云和私有云，交付一致功能与体验的混合云。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中立可靠、灵活开放的理念，立足企业现实需求，围绕“数字化、AI 算力、信创、云原生”四大场景，打造核心业务线，帮助企业构筑坚实的数字基石，实现全场景自由计算。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云产品、云服务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1) 云产品

1) 云产品的收入:

云产品的收入主要由两部分组成: ①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 公司向客户交付软件或软硬一体化产品, 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 客户如需公司提供额外的安装服务, 可在下单时单独购买安装服务, 按工时收费。②售后支持服务收入: 公司在完成销售后向客户提供远程支持服务或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收取年度服务费或按现场服务次数和服务内容分次收费。

2) 云产品的成本: 主要为服务器等硬件采购成本

对于软硬一体化产品,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采购服务器等硬件设备, 构成主要直接成本。同时, 云产品安装及售后支持服务会产生一定的人工成本。此外, 部分客户也存在一定的定制化软件开发需求, 以更好地配合云产品使用, 此类需求通常由青云科技外包其他软件开发团队完成, 因此会产生部分软件开发成本。

(2) 云服务

1) 云服务收入: 资源订阅服务

云服务中, 公司主要提供两种计费方式: 包年包月模式, 即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 约定购买一定时长内的服务, 并在服务开始前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弹性计费模式, 即按实际使用量、使用时长付费, 每小时进行一次结算, 扣除相应费用。不同类型产品的计价要素不同: 计算产品定价以处理器性能、内存、镜像类型、系统盘容量、数据盘容量等要素为基础; 存储产品定价以存储空间容量、下载流量、请求次数等要素为基础; 网络产品定价以流量、带宽、IP 和节点数量等要素为基础; 应用平台定价分为两个部分, 一方面是应用的授权服务费, 一般按使用时长计费, 若为第三方应用, 则服务费由第三方及公司按协议分成收取; 另一方面为应用的资源使用费, 应用在使用中会用到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资源, 该部分资源使用费按前述定价机制收取, 如果是第三方应用, 资源使用费依然由公司收取。

2) 云服务主要成本: IT 基础设施购置

云服务的提供需要公司构建 IT 基础设施, 具体包括: 公司向服务器厂商采购服务器及相关配件, 向网络设备供应厂商采购交换机等网络传输设备及配件, 向数据中心服务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2、服务模式

(1) 软件产品业务方面, 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 包括云平台、云原生、分布式存储、智算管理等软件产品, 并配套提供产品相关实施服务、维保服务、售后支持服务、驻场服务, 并辅以项目必要的集成服务、定制开发服务及项目管理服务。

产品部分主要为公司开发的、可售卖的, 具备著作权的软件产品, 以及 OEM 的第三方软件产品, OEM 产品主要是补充公司产品在特定领域和场景上的完整性。

服务部分主要内容如下:

1) 项目实施服务包括架构设计、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产品培训、项目验收等，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凭借公司高度标准化的产品和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为客户快速完成系统和平台的搭建；

2) 维保服务是 7\*24 远程支持服务，可快速响应客户提出的产品相关问题，快速响应客户对环境事件的处理要求，云产品用户在使用期间通常会持续购买维保服务，维保服务范围之外的要求将提交到售后支持服务或其他相关部门跟进处理；

3) 售后支持服务包括运维服务、培训服务等，主要面向客户提供按需的软件更新升级、环境改造、业务迁移、故障处理、培训等服务；

4) 驻场服务指常驻客户现场的技术服务，具体服务内容需与客户商议达成一致，通常以公司交付的系统和产品相关技术服务为重点，可满足客户高时效性、高专注度需求，也可满足其他的个性化服务需求；

5) 定制开发服务是产品的补充，可降低产品在项目需求中的偏离程度，提高需求实现比例，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高赢单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

6) 项目管理服务指项目经理作为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进行整体组织、推进、把控，管理人员、风险、客情、需求、计划、进度等环节，保障项目进度和财务状况可控，提高客户满意度，项目管理服务可提高公司服务大型项目复杂项目的的能力，同时项目经理也可担任非商务接口人，与商务接口人紧密合作，促进公司整体服务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

(2) 云服务业务方面，公司主要提供多层云服务和智算云服务，并搭配售后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多层次云服务：公司将包括 CPU、GPU、存储、云原生应用、数据库等 IT 资源进行虚拟化和服务化，整合到资源池中；并通过按需资源分配、访问控制和监控资源使用、计量资源使用等技术，有效管理被池化后的资源，使其具备快速交付所需服务内容、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变化、可根据业务需求弹性灵活扩展，具备安全可靠、灵活易用等特性。客户按需使用云服务并且按照使用量来进行付费。

2) 售后支持服务：包括平台运维服务、技术支持服务两类。平台运维服务面向客户提供系统的跨区迁移、平台的扩容升级、设备的性能监控、故障的发现处理、数据的备份恢复等，保证平台的稳定运行；技术支持服务由用户在遇到问题时提交工单，公司后台服务工程师根据工单了解和采集用户需求，辅助和支持用户解决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技术支持服务为远程技术服务，不经用户允许，不主动操作用户资源。

### 3、销售模式

#### (1) 销售体系

为配合“广义混合云”战略、更好地为客户提供综合全面的混合云解决方案，公司建立了云产品、云服务融合售卖的销售团队，根据客户体量的不同，将客户分为关键客户和中小客户两类。针对关键客户，公司组建专门的团队提供支持服务，将客户按区域和行业两个维度进行分类，组

建对应的团队进行服务，保证关键客户获得良好的服务体验。公司成立行业客户部，重点服务金融（包括证券、银行、保险业）、教育等行业，进行针对性的营销开发并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对其他行业客户则统一按照区域进行划分，每个服务团队支持各自区域的业务拓展。针对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服务中心获取客户并提供售后支持服务。

##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销售两种模式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云产品方面，公司以渠道经销销售模式为主，直接销售模式为辅；云服务方面，公司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渠道代理销售为辅；此外，公司针对有混合云构建需求的云产品客户和云服务客户进行交叉销售，形成不同的客户业务切入机会，形成相互促进的业务主体。

直接销售模式是指，由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加展会、查找行业名录、线上营销、电话营销等方式获得客户信息，自行联络客户并推荐公司产品。其中，对于中小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电话回访方式进行营销推广，另外云服务中小客户具有用户主动注册和自服务的特点；对于关键客户，公司的销售团队和解决方案团队在电话沟通后将进行客户拜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和一对一支持服务，从而获取客户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方面可以直接对接客户，另一方面也可以深入了解客户的技术特点、发展方向和业务需求，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和产品研发，并适当根据客户情况进行定制化服务。

渠道销售模式是指，通过经销商、代理商等合作伙伴获取客户和销售产品，公司制定合作伙伴认证制度，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区域市场情况、合作伙伴实力等因素，选择和认证云产品总经销商及二级经销商、云服务代理商，并签订合同，明确经销区域、经销行业、合作期限、授权产品、供货价格、结算模式等合作内容。

公司对外销售的各类产品均非通用型设备，为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提供基于各类标准化产品灵活组合的模块化解决方案。在渠道销售模式上，公司通过总经销商及二级经销商获取终端客户并向其提供产品及服务，两级经销商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在终端客户获取的方式上发挥的作用分别是：

1) 二级经销商：二级经销商主要负责为公司产品拓展客户，处理包括投标等流程性事务，与总经销商或直接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并最终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二级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

2) 总经销商：总经销商负责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总经销商拥有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和雄厚的资金实力，按信用期向公司按时付款、降低公司资金风险，同时对二级经销商的资质和信用情况具备更全面的认知，有助于公司业务顺利开展。

具体到云产品和云服务：

①云产品业务板块，经销商作为公司下游直接客户，向公司买断产品及服务。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与公司销售团队、解决方案团队联合进行客户拜访，代表公司参与客户竞标，帮助公司获得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得订单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二级经销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或与总经销商签订采购合同，再由总经销商根据二级经销商提出的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单采购。其中，总经销商与二级经销商均由公司销售团队独立开发，总经销商仅负责二级经销商的账期管理和向公司支付货款。两级经销商在帮助公司快速拓展业务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经营风险。

②云服务业务板块，代理商作为公司推广媒介与代理，向公司抽取客户发展佣金。代理商向公司提供客户信息，协助公司发展公有云客户，公司按其所发展客户的返佣起止日期、公有云资源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并约定返佣结算周期届满向代理商结算佣金。

### （3）销售定价体系

公司销售价格体系清晰明确。在同类产品销售过程中，最终销售价格主要由客户采购量决定，采购数量较大客户可按公司价格体系规定获得一定优惠。公司针对云产品及云服务的业务流程与销售特性建立不同的经销商销售模式：

1) 对于云产品经销商，公司面向经销商提供云产品定价目录，参照目录价格及采购量对应的折扣情况计算出云产品价格，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云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后，再向下游经销商或终端客户销售，属于经销商买断模式；

2) 对于云服务代理商，代理商负责为公司公有云发展特定客户，公司按照代理商发展客户在公有云实际消费金额给予代理商一定比例返佣，返佣金额一般根据消费金额、按阶梯比例进行设置，属于代理商返佣模式。

## 4、采购模式

### （1）采购内容

1) 云产品方面，涉及采购的主要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IoT设备、软件等系统集成所需产品服务。

2) 云服务方面，公司向硬件厂商采用服务器、网络、传输、存储、配件等产品，向数据中心服务商及电信、联通、移动等IDC运营商采购机柜、带宽、IP、光纤、专线等电信资源。

3) 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公司采购的非经营性物资主要包括办公电脑、文具等办公用品，以及租赁房产、物业等服务。

### （2）采购体系

公司与采购相关的主要部门包括需求部门、采购及供应链部、资产管理与行政部、人力部、市场部、财务部、法务部。

各部门与采购相关的权责如下：

1) 硬件设备、电信资源采购：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根据业务需求制定采购计划、提交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负责遴选供应商、组织商务谈判、确定供应商及推

动商务流程，到货后由固定资产管理部（若采购商品作为固定资产处理）、采购及供应链部与需求部门联合验收。

2) 非经营性物资采购：小于 1 万元的小额采购采用部门自采购模式，需求部门有权自主采购少量非经营性物资，由部门内部自行选择供应商经采购部判定后择优采购；超过 1 万元的大额采购原则上采用集体采购模式，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采购及供应链部统一安排审核评估后采购，到货后由采购及供应链部和需求部门共同验收。

### (3) 供应商筛选、确定与管理

在供应商筛选过程中，针对市场竞争充分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价格、质量、时效性、售后服务保障等因素，当其他因素基本趋同的情况下，公司选取至少两家以上供应商比价，一般会优先选择价格低者作为采购对象；针对有特定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考虑供应商的技术先进性、产品质量稳定性、服务时效性、价格优越性和潜在风险因素，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一般选择综合评分最高者作为采购对象。具体地，公司针对长期采购需求、临时采购的分类：

#### 1) 长期采购需求

长期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服务自用的硬件设备、电信资源等，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的青云自有品牌硬件设备，以及办公电脑、文具等部分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 2) 临时采购需求

临时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公司云产品对外提供时客户需要采购特定品牌的硬件设备，以及部分临时性非经营性物资采购。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1) 行业基本情况

2025 年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从研发验证迈入规模化产业落地阶段，带动算力需求呈指数级增长，云计算作为人工智能时代的关键基础设施，是人工智能深度赋能实体行业和数字经济的核心底座，也是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我国数字经济走向新发展阶段的重要助力。云计算进入云智融合的全新发展周期，行业整体保持稳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

据 Gartner 2025 年的预测，未来几年随着 AI 模型训练与推理对云计算消费的拉动，以及以 Claude Code, OpenCode, OpenClaw 为代表的 AI Agent 的爆发，对云计算的需求持续增加，预计到 2030 年全球云计算市场规模将接近 2 万亿美元。其中 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8,298 亿美元，2026 年预计达到 9,888 亿美元。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2025 年发布的《云计算蓝皮书(2025 年)》，2025 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0,857 亿元，2026 年预计达到 13,986 亿元，增速分别为 31%和 28.8%，预计 2030 年将有望突破 3 万亿，持续保持中高速增长态势。

2025年是十四五的收官之年，云计算作为数字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正从单一的基础资源供给，向智能时代的核心引擎加速转变。2026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人工智能将助力云计算保持快速增长，云智融合将催生云计算全新服务体系，云计算+人工智能将深度赋能各行业。

云计算底座统一：公有云、私有云与混合云的边界进一步融合，基于云原生的架构已成为各行业数字化转型的绝对主导。企业客户对云服务的需求从单纯的资源供给转向以云原生底座的跨云统一纳管与敏捷调度。

智算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伴随千行百业对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场景的加速落地，AI智算平台和AI智算云服务成为整个科技领域增长最强劲的引擎。算力已成为新型生产力，异构算力（GPU、NPU等）的统一调度能力成为行业核心壁垒。

数据存储向高性能演进：AI大模型的海量数据清洗、训练及推理，对底层数据的吞吐量和并发处理能力提出了极高要求。软件定义存储（尤其是面向海量非结构化数据的对象存储和高性能块存储）作为AI算力集群的数据粮仓，其重要性及与算力网络同等甚至更高，正迎来量价齐升的市场机遇。

## 2) 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各业务板块在报告期内处于不同的产业发展阶段，构建了稳健且具备极强爆发力的业务矩阵：

成熟整合期（虚拟化、公有云与私有云）：行业格局相对清晰，客户诉求集中在成本优化、极致稳定性和国产替代（信创）。行业进入存量博弈与精细化运营阶段。

高速普及期（混合云、云原生、软件定义存储）：随着多云战略的普及，云原生技术正向企业核心业务系统深水区渗透。同时，受AI爆发带动，支持并行文件系统和海量对象管理的软件定义存储正处于需求的高速上升期。

爆发式增长初期（AI智算平台、AI智算云服务）：目前正处于技术变革红利的最前端。2025年是“AI+应用”全面落地的关键之年，智算中心的建设从“规模建设”转向“算力运营与应用生态构建”，AI智算云服务处于高景气度、高投入、高增长的爆发阶段。

## 3) 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整体呈现弱周期性特征，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相对较小，核心驱动力来自国家数字经济战略的持续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刚性需求、AI技术产业化落地的爆发式需求，细分赛道呈现差异化的周期特征：

通用云计算业务：整体呈现弱周期性。企业IT数字化支出具备较强刚性，即使宏观经济出现短期波动，企业也不会大幅削减云计算基础投入，仅会优化成本结构、优先选择高性价比的解决方案，行业增速仅会出现小幅波动，不会出现强周期行业的大幅起落。

私有云与信创相关业务：具备一定的政策周期性与季节性特征。行业需求核心驱动因素之一为信创与数字化转型相关政策，政策推进节奏直接影响行业需求释放节奏；同时金融、央企企业

等客户其采购预算与招标流程通常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行业收入呈现显著的季节性特征。

**AI 智算相关业务：**当前处于技术与需求爆发期，暂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行业核心驱动力为生成式 AI 技术的迭代与产业化落地，需求端呈现爆发式增长，供给端受高端算力芯片供给影响存在短期波动，但整体需求持续大于供给，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极小，周期性特征不显著。

**软件定义存储业务：**与云计算、AI 智算行业发展高度绑定，整体呈现与云计算行业一致的弱周期性，同时受信创国产化政策驱动，具备一定的政策周期性，在关键行业国产化替代的关键节点，需求会出现集中释放。

#### 4)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与报告期内的重大变化

随着云原生技术的逐渐普及以及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对云计算行业的推动，公司在 2025 年发布了 AI Infra 3.0 战略，以 “All in One, One for AI” 为战略核心，通过重构归一的全栈架构，搭建起一座衔接历史与未来的转型桥梁，将 AI 落地门槛真正转化为企业的增长动能，破解企业 AI 转型困局。AI Infra 3.0 具备四大关键特性：

①全栈能力：统一平台支持虚拟化、云、云原生、AI 智算等多维技术栈，无需多平台切换。

②按需扩展：架构可解耦、可插拔，支持企业按需分阶段升级，避免“一步到位”的风险与成本压力。

③标准化交付：降低企业 IT 扩展和升级难度，减少维护成本。

④平滑进化：保障业务连续性、数据安全性与升级平滑性，让企业“敢创新、能创新”。

公司在云原生领域有着扎实的技术积累与广泛的影响力，随着 KubeSphere v4.2 在 2025 年的发布，其先进与灵活的 LuBan 可插拔架构使 KubeSphere 逐渐成为公司所有产品的共同底座：AI 智算平台与 AI 智算云服务均基于 KubeSphere 打造，2025 年底发布的全新虚拟化产品青云云易捷 v6.0 也是以 KubeSphere 为底座打造的新一代虚拟化产品，2025 年下半年也启动了以 KubeSphere 为底座的云平台的云原生改造。

公司其他产品线在 2025 年也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绩：智算产品线稳步扩张，新增 40+ 各行业落地项目包括低空经济、具身智能、芯片/半导体、医药、新材料、高校、制造、金融、广电/传媒、智算中心、运营商等。公司以云平台相关产品入选第五届信创系列评选的 2025 年度十大信创云品牌；发布新一代全新云原生架构的虚拟化产品青云云易捷 v6.0 与全新的非结构化数据存储平台。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 (1) 私有云领域

#### 1) 私有云行业参与者多样化，原创性技术创造持续增长空间

私有云市场具有庞大的生态体系，包含硬件提供商、基础架构提供商、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其中云计算厂商主要提供基础技术能力，硬件厂商和电信运营商主要提供服务器等设备、网络资源、数据中心服务，独立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提供分销、交付、垂直行业解

决方案或特定应用开发等服务，分工明确，协同发展。公司从 2014 年开始布局私有云，拥有企业级全栈云平台、云易捷、软件定义存储等云产品，并在长期企业服务中得到实践验证，帮助金融、能源、交通、制造、教育、医疗、公共事业等行业客户实现业务系统迁移上云和数字化转型。

2025 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之年，国家科技创新战略落地成效显著，“二十大”报告中“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要求持续深化，产业数字化转型进入攻坚阶段，“上云用数赋智”服务向纵深推进，同时围绕“十五五”规划的前瞻布局，进一步明确了科技创新的发展方向。作为国内少有的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原创的云计算服务商，公司在为客户带来自主可控、安全可信的云产品和方案的同时，联合芯片、服务器、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信息安全等国产基础设施厂商，以及 OA 系统、办公系统、邮件系统等国产应用软件厂商，共同服务企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在行业竞争中构建了独特的技术壁垒，为持续增长创造空间。

### 2) 私有云系统平台呈现行业集中化，重点行业布局成效显著

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深入发展，以私有云为载体的新型 IT 基础设施作用日益凸显。根据赛迪《2024-2025 年中国私有云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25 年 6 月发布），行业需求呈现结构性分化，金融、政务领域因数据安全与监管要求保持高速增长，医疗、教育行业受智能化升级需求驱动进入建设加速期。公司已较早进入这些行业，并均拥有众多行业标杆客户，在细分领域形成了较强的市场渗透力，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 3) 细分领域需求强劲，超融合产品建立优势地位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和超融合作为私有云部署的领先架构，受到了 IDC、Gartner 等权威机构的广泛关注。据 IDC《中国软件定义存储（SDS）及超融合存储（HCI）系统市场季度跟踪报告，2024 年第四季度》（2025 年 4 月发布）预测，未来五年内，中国 SDS 市场将以 6.7% 的年复合增长率（CAGR）增长，预计到 2028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接近 39 亿美元。而 HCI 市场则预计以 6%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到 2028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近 30 亿美元。同时，2025 年 SDS 市场将实现超过 14% 的同比增长，HCI 市场预计实现 8% 的同比增长。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是公司重点布局产品，在块存储和对象存储细分市场初步取得一定成绩。根据 IDC 发布的《中国超融合市场跟踪报告，2025 年前三季度》（2026 年 2 月正式发布）显示，公司超融合软件市场份额达 9.4%，位列行业第三，凭借技术优势确立了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

## （2）AI 算力领域

智能算力市场近年来在人工智能技术的推动下发展迅猛。IDC 发布的《FutureScape：全球云计算 2024 年预测——中国启示》提出，“到 2026 年，50% 的企业将与云提供商形成生成式 AI 平台、开发者工具、基础设施的战略合作”。AI 算力作为青云科技 2019 年抢先布局、2023 年开始重点发力的新兴领域，主要产品与服务、核心战略均符合技术发展、市场需求、政策引导等要求。

根据 IDC 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发布的《2025 年中国人工智能算力发展评估报告》，预计 2025 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 1037.3EFLOPS，较 2024 年增长 43%；2026 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 1460.3EFLOPS。同时，2023 年至 2028 年期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

的五年年复合增长率预计达 46.2%。政府对人工智能产业的支持，包括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政策，也极大地促进了智能算力市场的扩张和发展。这意味着中国将建设更多的智能算力中心。青云 AI 智算平台等产品服务智算中心建设与运营，高度解耦、高度标准化，与异构硬件设施高度兼容、与主流大模型等 AI 应用易适配，正在逐步收获市场信赖。青云 AI 算力云服务通过云端的 AI 算力资源，降低了企业获取和维护高成本算力基础设施的门槛，并在 2025 年陆续快速接入了国内外主流的开源大模型。青云不仅首批入选全国智能计算标准化工作组算力互联互通研究组，也成为北京市朝阳区 2024 年度 5 家算力合作伙伴之一，并于 2025 年 1 月参与京蒙算力智能调度与专网联动相关研发与实验平台项目。

甲子光年智库《中国 AI 算力行业发展报告》中，将青云科技作为重点厂商，分析了青云 AI 智算平台与 AI 算力云等产品及服务能力，介绍了青云针对智算中心、大模型/多模态、高校科研、金融、具身智能等场景的解决方案。青云与国家超算济南中心的合作也作为标杆案例入选，该案例也被新华网开局 2025 特别策划推出的《创新引领看中国》融媒体专题报道。IDC《2025 新质算力发展白皮书》指出，生成式 AI 在促使数据中心架构向更加灵活、更加高效的方向演进，公司作为智算中心关键软件基础设施的 AI 智算平台同时入选了 IDC《中国算力调度平台技术能力评估，2024》报告（2025 年 1 月发布），在算力资源管理能力、算力调度管理、算力编排、算力运营、平台架构、部署特性等多个维度都远超业界基准能力，特别是在算力运营与部署特性能力评估上达到满分。

### （3）公有云领域

当前，国内公有云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头部厂商如阿里云、腾讯云等，依靠全面的产品布局、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规模效应带来的低成本着力进行市场扩张，已取得市场优势地位，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

公司公有云业务规模较小，但公司公有云的相关技术仍具有较强实力，2024 年更是首批通过了信通院《公有云服务计费性能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第 2 部分：云主机》，2025 年作为代表厂商参与 Forrester 公有云行业调研。未来公司对于该项业务的核心定位，是将其作为混合云战略的一部分，形成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高度一致体验的混合云解决方案进行交付。同时，公司公有云也会与其他产品深度结合，成为其他产品服务化的载体，创造更大价值。

### （4）混合云领域

全球的混合云市场发展相对较早，微软于 2014 年起开始布局混合云市场，研发私有云产品 Azure Stack，与其公有云 Azure 统一架构，大幅提升用户体验。亚马逊一方面建立自有混合云解决方案，另一方面与 VMware 合作，推出 VMware Cloud on AWS 服务，形成全面的混合云体系；微软 Azure Stack、AWS Outposts 等混合云服务，使企业能够在本地和公有云间，使用相同的代码和编程环境。IBM 也于 2018 年以 340 亿美元收购 Red Hat，强化混合云服务。

相较全球市场，中国混合云市场刚从发展初期迈入增长期，未来仍有较大发展空间。特别是数字中国战略深化、产业数字化转型提速，企业对混合云的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采用混合云的

企业比例会大幅提升。Gartner 在《中国混合云运营的三个重要经验》报告中指出，在中国，混合云的运营范围已从传统的专注于单一的本地环境风险缓解和成本控制，发展为在管理风险和成本的同时，提高敏捷性，并对在各类云环境中完成这些任务的复杂性进行管理。据 Gartner 测算，到 2027 年，90%的企业机构将采用混合云。混合云作为云计算行业发展演变的重要趋势，已成为国内各个云计算厂商争相布局的方向。

与海外微软 Azure 提出的“统一架构和统一体验”的混合云核心主张相一致，公司同样坚持云产品与云服务的一致性，于 2014 年即提出“公私统一”架构混合云体系的技术主张，并付诸实践。作为国内率先布局混合云业务的厂商，公司立足于公私统一架构，帮助客户快速部署混合云，实现公有云和私有云的一致交付、一致管理、一致体验，打通多云数据孤岛，降低后续运维管理难度；公司依托云原生技术，形成了“面向应用”的混合云方案，实现业务自由迁移和无缝部署，持续领跑混合云；公司进一步形成了强大的云网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随着 AI 技术的爆发，公司构建了以 AI 智算平台与 AI 算力云为核心的统一架构，并将能力扩大到智能边缘，逐渐构建起智算混合云体系，在市场上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IDC MarketScape:中国混合云 AI 基础架构 2024 年厂商评估》，聚焦中国混合云基础架构市场中具备完整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技术提供商，指出基于混合云平台 IaaS 和 PaaS 构建的 AI 基础架构具备云平台分布式、高可用特性，能帮助企业搭建 AI 应用平台，在生成式 AI 发展时期进行大模型创新。青云作为主要厂商进入该报告。

目前，公司已经帮助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国航、洋河股份、天佑儿童医院、国家电投、浙报集团、蓝月亮等知名企业、机构实现混合云建设，并凭借全栈混合云的能力参与到省级低空经济试点建设中。

#### （5）云原生领域

容器作为云原生核心技术之一，已经成为发展热点，各大云服务商均着力布局。Gartner 预测，到 2025 年，70%的企业将使用云原生应用程序开发、部署和管理技术，容器基础架构软件市场收入将与虚拟化软件市场、云系统软件市场齐平。IDC《中国软件定义计算软件市场半年跟踪报告，2025H1》（2025 年 10 月发布，IDC 中国官网可查询）显示，容器基础架构软件（CIS）是软件定义计算（SDC）市场核心增长引擎，增速显著高于虚拟化、云系统软件。2025-2029 年中国容器市场将保持高速增长，在所有工作负载中，容器的使用占比将持续快速扩大。

公司的 KubeSphere 容器平台作为唯一一个由中国公司发起、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开源容器平台，凭借“开箱即用”的体验，可以为用户提供友好的操作界面和丰富的企业级功能，包括：微服务、可观测性、多集群和多租户管理、云边协同等，帮助用户敏捷构建和管理云原生应用，加速云原生落地。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KubeSphere 获得超过 100 个国家和地区用户青睐，下载量近百万，GitHub 上 Star 数超 16,800 个，Fork 数超 2,600 个，论坛注册用户数超 8,000 人，在全球开源容器领域受欢迎程度位列第二，已有上万家企业用户在生产环境中使用。

基于 KubeSphere，公司加强商业化布局，陆续推出 KubeSphere 企业版、KubeSphere LuBan 云原生操作系统、KubeSphere Marketplace 应用市场、QKE 容器引擎等产品和服务，打造完善的云原生产品和服务支持体系，构建云原生场景方案，并提供培训、指导、咨询等服务，为金融、交通、能源、医疗、教育、制造、互联网等企业定制符合自身需求的云原生专属方案，更好地实现云原生转型。

Gartner 2023 年发布的《Tool: Vendor Identification for Container Management in China》（《工具：中国容器管理供应商识别》）将公司作为代表供应商列入报告，KubeSphere 容器平台同时入选推荐产品。公司也联合开放原子开源基金会等共同发起云原生工作委员会，KubeSphere 企业版入选 CSDN 2024 中国开发者影响力年度榜单。

#### （6）虚拟化领域

虚拟化市场不仅保持着稳健的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也在发生变化，国内厂商崛起并积极挑战国际品牌的地位。赛迪顾问《2024 中国虚拟化市场研究报告》显示：未来三年，随着各行业基础架构安全升级需求的增加，以及 VMware 服务模式调整后虚拟化存量替换需求持续增多，预计 2026 年市场规模达 75.7 亿元，同比增长 15.4%，本土厂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Gartner《全球服务器虚拟化市场指南》也指出，博通收购 VMware 事件将对市场带来影响，Gartner 客户在寻求可替换目前及未来工作负载的服务器虚拟化解决方案，并且甄选出 20 家全球领先的服务器虚拟化代表厂商，供企业用户进行产品选型参考，青云成功入选，说明公司虚拟化平台能力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日益提高，同时展现出“与云平台更加紧密的集成和解耦合能力增强”等符合市场趋势的特征。

###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 （1）从云原生(Cloud-Native)向 AI 原生(AI-Native)的范式跃迁。

1) 2025 年云原生技术底座在企业级市场的应用进入深水区，表现出以下核心发展特征：

**基础设施平台化与无感化：**容器化（Kubernetes）、服务网格（Service Mesh）与 Serverless（无服务器）技术深度融合，屏蔽了底层公有云、私有云及混合云的异构差异，应用交付变得更加标准化。对于青云科技来说，KubeSphere 容器平台已经逐渐成为公司所有产品的共同底座，从侧面验证了这一点。

**底层技术的深度优化：**eBPF 技术在网络、可观测性和安全领域的发展与普及，极大促进了相关领域的发展。

**可观测性技术标准化：**OpenTelemetry 极大地促进了可观测性技术的标准化，可观测性技术在 AI Infra, AI Agent 等领域继续发挥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

#### 2) 云原生开始向 AI 原生演进

随着 AI 大模型的爆发，应用架构不再仅仅是部署在云上，而是为 AI 而生。这一演进呈现出以下显著特点：

调度核心从 CPU 转向异构算力 (GPU/NPU)：传统的云原生调度以 CPU 核数和内存为核心，而 AI 原生架构下，需要针对 GPU、TPU 进行调度。比如 Kubernetes 1.26 引入 Dynamic Resource Allocation (DRA)，经历过多个版本的迭代后在 Kubernetes v1.34 达到成熟。DRA 支持 GPU、TPU 等扩展资源的动态分配，根据 AI 工作负载实际需求实时调整资源分配。DRA 的发展不仅填补了 Kubernetes 在硬件管理方面的空白，更通过一系列创新特性，为运行 AI、机器学习等下一代云原生工作负载构建了一个灵活、高效且可观测的基础设施平台。

AI 时代为了对异构资源进行统一纳管，降低混合架构带来的管理复杂度，青云科技在 2025 年研发的 KubeSphere v4.2.1 完善了这方面的能力。基于 KubeSphere v4.2.1 用户可以构建统一、高效的异构算力底座。平台增强了对 GPU/vGPU 等异构计算资源的统一纳管与调度适配，满足从 AI 推理到图形渲染的多元化算力需求。同时，通过集成智能数据缓存加速能力，显著降低了 I/O 密集型应用的存储访问延迟。这些能力共同为企业提供了一个可跨云、跨芯的标准化资源池，实现了算力资源的全局统筹与弹性供给；公司的 Coreshub 基石智算产品也在异构算力纳管与调度方面进行了支持，全面拥抱国产化与异构计算。不仅完成了对昇腾 NPU（包括 300i）、海光 DCU 等的适配和监控采集，还深入优化了 vGPU/vNPU/vDCU 的切分调度策略。

存储架构从通用存取转向高吞吐 AI 专供：AI 原生应用具有极强的数据重力属性。底层架构必须将容器编排与软件定义存储深度解耦又高效互联，解决大模型断点续训时 TB 级 CheckPoint（检查点）数据的秒级读写问题。

工作负载从微服务转向大模型训练、推理与智能体 (AI Agent)：云原生时代的交付单元是 API 和微服务，AI 原生时代的交付单元则是模型推理端点 (Endpoint) 和自主运行的 AI Agent，AI 原生时代的工作负载具有自己明显的特点。CNCF 推出 Certified Kubernetes AI Conformance 计划，为 AI 工作负载在 Kubernetes 上的部署设定了开放标准

### (2) 模型即服务 (MaaS) 逐渐成为主流

模型即服务 (MaaS) 重塑公有云与智算云生态，云服务的交付形态发生改变。客户不再单纯采购计算和存储资源，而是可以直接通过公司的 AI 智算云服务以 Token 的方式消费大模型的能力。AI Agent(智能体)的迅猛发展产生了更多 Token 消费的需求，将进一步推动模型即服务(MaaS)的发展。青云科技通过基石智算(Coreshub)提供了主流大模型的 Token 服务包括 DeepSeek、千问、GLM、MiniMax、Kimi 等。

### (3) 信创实现从可用向好用的跨越

1) 底层软硬件的自主可控技术不再局限于简单的替代，而是走向深度融合。2025 年青云科技的云平台与软件定义存储等产品在国产芯片、服务器、操作系统与云平台及存储的深度融合与集成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2) 2025 年信创迈入核心业务深水区，诸多关键行业的信创改造从边缘办公系统全面进入核心交易系统。

3) 信创+智算成为新主线，构建基于纯国产算力底座的大模型训练与推理产业链成为国家级战略诉求，催生了大量国产化算力适配需求。

4) 一云多芯成为信创云架构的标配技术，在国产替代的过程中通常会存在多种 CPU 芯片并存的状态，比如 Intel 的 CPU 和海光的 CPU 并存，对云平台的兼容和调度能力提出了新的挑战。

#### (4) 未来发展趋势

##### 1) 云原生加速向 AI 原生演进

开源生态加速迭代，CNCF 将 AI 原生纳入核心开源路线，推出 AI 原生应用开发框架、模型部署工具、Agent 运行时与沙箱等开源项目，推动 AI 原生技术标准化。Agent 成为核心编排单元，Agent 取代传统微服务编排，实现业务流程的自主规划、工具调用与结果反馈。

技术组件全面适配 AI 工作负载，Kubernetes 推出 AI 原生调度器，支持 GPU 显存精细化分配、训练任务断点续跑、推理任务自动扩缩容等。可观测性体系从监控系统指标升级为监控模型性能+业务效果，支持推理延迟、模型准确率、数据漂移等核心指标的实时监测。

AI Ops 赋能智能运维，通过分析日志、监控、追踪等可观测数据，实现故障根因自动定位与修复；利用 AI 预测算力需求，实现资源动态调度，降低整体成本。青云科技 KubeSphere 产品也计划推动运维从可视化向智能化与精细化演进。计划引入的 AI 运维助手，将能通过对告警、日志及性能数据的分析，提供根因定位与修复建议。同时，我们将深化成本洞察能力，通过分析资源消耗与计费数据，提供可视化的成本分摊报表与优化建议，让云原生资源的使用成本清晰可见、可控可优，真正实现降本增效。

##### 2) AI Agent（智能体）将获得爆发式增长

2025 年 Claude Code, OpenCode, OpenClaw 的爆火让更多的人意识到 AI Agent（智能体）的价值，2026 年 AI Agent（智能体）将被更多的个人和行业所接受，对青云科技来说将进一步推动公司智算平台大模型服务的消费及私有化部署的智算平台的需求；类似 OpenClaw 的个人 AI 助理也将推动公司公有云的消费；与此同时 AI Agent（智能体）也会在公司内部得到广泛应用，提高内部研发与协作的效率。

##### 3) 信创进入深水区

信创从单点替代走向一云多芯与全栈融合。全栈自主可控的诉求将推动 AI 原生与信创融合成为新的趋势。不仅 CPU 需要国产化，AI 算力（NPU/GPU）的适配也逐渐成为趋势。

##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行业环境，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从“追求规模”向“聚焦高价值、高毛利”的战略转型初见成效。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2,810.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16%；营业成本 15,826.81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4.88%；毛利 6,983.6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8.91%；净利润-6,562.21 万元，同比减亏 31.55%。虽然营收规模有所收缩，但业务质量显著提升，减亏趋势明确。

### 一、云服务业务：依托 AI Infra 3.0 架构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云服务业务紧抓人工智能算力市场机遇，以自主研发的 AI Infra 3.0 统一架构为核心底座，实现算力资源在公有云与私有云之间的一致化交付与高效调度。业务执行层面，公司主动剥离低效业务，聚焦对数据安全要求较高的客户，通过优化基础设施投入提升投资回报率。报告期内，云服务业务实现毛利 619.9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34.37 万元增加 654.36 万元，成功扭亏为盈；毛利率为 4.89%，较上年同期的-0.24%提升 5.13 个百分点，运营效率实现实质性跃升。

### 二、云产品业务：坚持标准化与场景化，维持高毛利护城河

公司依托核心代码自研的技术积累，围绕云原生、信创及 AI 智算三大领域打造了高度标准化、模块化的产品矩阵。全年云产品毛利率维持在 62.66%的较高水平。虽受行业竞争加剧及部分项目结构性因素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5.64 个百分点，但基于全栈信创产品体系及 KubeSphere 等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开源生态，公司产品在屏蔽底层差异、快速交付方面保持显著优势，形成较强的行业示范效应与差异化竞争力。

### 三、整体亏损及季度波动的说明

尽管云服务实现扭亏、云产品保持高毛利，公司全年仍处于亏损状态，主要系面向 AI 算力爆发趋势，持续对 AI Infra 3.0 底层架构、多元异构算力调度等核心前沿技术进行重点投入所致。未来，随着运营效率提升、核心产品销售规模扩大及新产品商业价值释放，前期战略投入将逐步转化为盈利动能。

### 四、现金流逐步改善，主动化解债务

经营层面，造血能力有所修复。全年经营现金流虽为负数，但缺口较上年收窄 37.87%。筹资层面，公司主动去杠杆，筹资活动由上年净流入转为净流出，主动偿还前期债务，财务状况趋于稳健。

##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技术实力上，核心技术自主可控，以中国科技服务数字中国

公司深耕云计算领域已近 14 年，长期致力于技术自主研发创新和产品应用实践，技术实力雄厚，是中国原创科技的典型代表。

在技术自主性上，公司独立设计产品架构，自主编写核心底层代码，在国家信息技术安全、数据私密重要性不断提升的背景下，保证技术独立自主，避免了潜在的安全隐患；在技术产品化方面，运行稳定性、运维便捷性、功能完备性均具有突出优势；在技术服务方面，实现了对产品

代码的深入掌握，具备了按客户要求快速更新、灵活交付的能力，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强化了市场竞争力。

### 2、技术架构上，以 AI Infra 3.0 统一架构实现云计算、智算的公私一致化交付与管理

随着云计算在百行千业的深入应用，传统企业上云、用云已经成为云计算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开启云计算新一轮增长周期。对于传统企业，混合云逐步成为主流架构，企业利用公有云的弹性资源供给，满足并发量较大的应用的峰值处理需求，可有效减少私有云所需的 IT 基础设施投资，同时利用私有云的安全合规性实现对核心业务数据的自主可控。

在传统企业上云和混合云快速发展趋势下，公司以 AI Infra 3.0 统一架构为核心底座，依托基于 K8s 标准的云原生操作系统，实现云计算场景下的公、私的一致化交付与管理，进一步打破传统云架构的壁垒，为客户提供一致的使用体验和运维管理，显著降低运维难度，并实现多云环境的打通，便于数据和应用的迁移，减少了产品拓展所需要的研发投入，以较低的开支实现了更具价值的技术成果，在混合云领域建立起独特的领先优势。同时，公司拥有强大的云网边端融合服务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各业务节点的高速互联。

面对日益旺盛的 AI 算力需求，公司率先面向智算中心建设者和运营者推出经过实践检验的多元异构算力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的智算平台，面向智算资源使用方推出 AI 算力云服务，帮助企业紧追 AI 创新步伐，并通过早期项目的成功经验持续优化迭代产品，形成了正向循环，并基于 AI Infra 3.0 统一架构，建立起智算“混合云”模式。

### 3、产品布局上，聚焦核心优势产品，打造差异化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依靠自主研发获得核心技术，始终保持在前沿领域的研发投入，始终根据市场的发展，进行前瞻性战略布局。随着技术的成熟、行业的进步，公司聚焦核心优势产品的投入和打磨，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不同产品逐步为公司贡献收入，以此获得长期的发展潜力。

公司 AI 智算产品与服务已在全国不同地区的、不同规模的智算中心落地，在金融、高校科研、大模型/多模态、自动驾驶、医疗医药、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多行业、多场景中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服务数家头部客户，不仅带来了直接的收入增长，形成了极具行业特色的最佳实践，“青云 AI 智算平台解决多元异构算力管理难题”顺利入选信通院多样性算力典型案例。同时，与产业上下游合作伙伴展开更深层的融合创新，连接优秀国产硬件与 AI 应用，保障产品创新活力、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通过联合创新推动了产业链的成熟。凭借对大模型的良好兼容与实践，公司于 2025 年 4 月入选信通院“开源大模型+”软件创新应用典型案例。

公司面对云原生技术的成熟商用趋势，不断完善升级云原生相关产品，在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 KubeSphere 开源容器平台基础上，推出了完整产品家族，通过可插拔的开放架构连接更多云原生应用服务商与个人开发者，打造完善的商业化云原生产品和服务体系和生态服务能力，深度服务客户云原生转型。KubeSphere 已入驻合作伙伴 Amazon Web Services (AWS) Quick Start、Azure Resource Manager templates、DigitalOcean Marketplace 等平台，也与 Ubuntu 的发行商 Canonical 等

达成深度合作，为全球用户提供多集群管理、微服务治理、应用管理、可观测性、DevOps、函数计算等功能，以极简的部署与管理，帮助企业快速落地云原生。

面向信创产业发展，公司打造包括“信创云平台、信创容器、信创虚拟化、信创存储、信创云易捷”在内的全栈信创产品体系，和国产主流芯片、服务器兼容良好，和上层软件应用厂商合作广泛，生态合作伙伴超 130 家，帮助金融、能源、政务、交通等行业客户顺利实现 IT 架构改造升级，业务系统及应用迁移等。公司信创云产品入选信通院可信云技术典型实践的同时，提供技术支持的客户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也成功入选“用户典型实践”。

在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时代，公司核心产品与服务涵盖了云计算、AI 智算、云原生、信创等领域，并且能够屏蔽底层基础设施差异，从基础资源、运营管理等多方面满足企业日益增长的算力需求。

4、方案打造上，走精品化创新路线，产品标准化、方案场景化，在重点行业获得稳定客户资源

公司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云产品和云服务高度标准化、模块化，可快速组合形成行业解决方案。在实际落地过程中，公司根据客户业务特点提供场景化解决方案，充分满足客户数字化转型需求，强化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得益于突出的技术优势、全面的产品布局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公司在对产品性能要求高、看重稳定与安全性的金融、政企、教育、医疗、能源、交通等行业率先取得显著优势，已实现众多标志性项目商业落地。长期稳定服务中国人民银行、光大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泰康保险、阳光保险、中国国航、江苏交通控股、新疆交投、华润创业、人民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国网黑龙江电力公司、陕西燃气集团、国家超算济南中心、西部矿业集团、中通快递、洋河股份、清华大学、中国农业大学、武汉协和医院、西昌市人民医院、宜昌人福药业等行业领先企业或机构。未来，公司有望凭借现有业务的标杆效应，实现对重点行业的进一步渗透，迅速扩大业务规模，实现业绩快速增长。

5、销售方面，商业组织架构持续优化，向更广的区域、行业渗透

公司持续优化商业组织架构，除深耕优势区域及行业客户外，加强渠道建设，加快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渗透，同时迎合更多传统行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需求，持续将数字化服务能力下沉，提升业务规模，推动技术普惠，2025年在福建、广东、河南、浙江、湖北、江西、山西等多省市陆续收获新客户。

在销售团队搭建层面，公司根据区域与行业内的项目拓展与部署进度，合理调整和配置相应的销售人员，形成项目到人的长期跟踪和稳定服务，与客户建立起可持续的、亲密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会定期开展销售人员产品、技术、服务等培训活动，提升项目“作战力”，实现更好地业务拓展。公司也会借助于优质开源项目的影响力，加持销售团队业务拓展，形成交叉销售，在国内外市场中协同为公司创收。

6、客户服务方面，产品稳定可靠，产品交付与服务能力突出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交付与服务工作，客户满意度较高。公司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能力突出的售后支持服务团队，覆盖架构设计、功能开发、产品交付、部署实施、系统测试、使用培训、项目验收、更新升级、问题咨询、故障修复全流程。

由于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产品和服务均高度自主可控、稳定可靠，所以在售后的故障排除、技术指导、产品控制等方面具有强大的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咨询和支持服务，帮助客户从传统 IT 架构快速、流畅迁移上云，最大化释放云的效能，敏捷构建云原生应用，获得市场价值，从而赢得稳定的客户关系，2025 年收到包括华数传媒、信达金租等客户在内的近 10 封感谢信，获评浙江信息化协会颁发的“数字化赋能服务先锋”。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线包括 KubeSphere 容器平台、Coreshub 基石智算平台、云易捷、云平台（包括公有云和企业云）、存储产品线包括 NeonSAN 块存储和 U10000 对象存储。下面将以产品线为维度介绍其中的核心技术在报告期内的研发进展与技术升级。

#### 1) KubeSphere 容器平台

KubeSphere 在 2025 年一个较大的变化是调整了开源策略，发布的版本区分为社区版和企业版。如此调整的目的是在满足社区用户需求的同时，为企业用户提供更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使得产品能得到可持续的发展。

产品研发方面，KubeSphere 在 2025 年研发了 2 个版本 v4.2.0 和 v4.2.1。其中 KubeSphere v4.2.0 于 2025 年中已经发布，KubeSphere v4.2.1 于 2026 年 1 月发布。这两个版本都是基于 KubeSphere 全新 LuBan 可插拔新架构研发，主要包括：通过全新设计的 UI 提供更好的用户体验；发布 WizTelemetry 2.0 可观测平台，新增链路追踪和网络可观测的能力；集群治理能力增强，夯实企业级平台底座，具体包括网关平滑升级、多集群治理能力增强、节点组精细化管理、巡检能力产品化等；支持多种类型的弹性伸缩，包括横向、纵向及事件驱动等；通过对异构基础设施进行统一纳管，构筑标准化算力底座。具体包括 GPU/vGPU 异构算力统一纳管与适配、集成 Volcano 批量调度引擎、NFS 与对象存储本地缓存加速等。

KubeSphere 在 V4 进行 LuBan 可插拔架构改造后，除了继续作为独立的产品售卖满足客户的需求之外，已经逐渐成为公司其他产品的底座。比如 Coreshub 基石智算平台、全新的云易捷虚拟化平台都是基于全新的 KubeSphere 的 LuBan 可插拔架构打造；此外云平台和存储产品也正在进行云原生架构的升级改造，未来也会以全新的 KubeSphere 为底座。

#### 2) Coreshub 基石智算平台

2025 年是智算平台能力全面深化、迈向精细化运营的一年。这一年，我们兼顾底层架构的稳健与上层应用的便捷，平衡管理员的管控效率与终端用户的操作体验，优化平台架构，提高平台功能丰富性。平台优化主要包含：

**架构升级与资源管理精细化。**架构与安全性加固：完成配额系统的重构优化，为后续的多租户精细化管理奠定基础。完成安全专项优化，包括修复 Redis、Prometheus 等组件的弱密码漏洞等。**异构算力纳管与调度：**全面拥抱国产化与异构计算，不仅完成了对昇腾 NPU（包括 300i）、海光 DCU 等的适配和监控采集，还深入优化了 vGPU/vNPU/vDCU 的切分调度策略。**存储能力增强：**针对并行文件存储系统兼容性改造，解决权限分发和挂载点多样性的问题。并优化了文件存储的用量统计和删除逻辑，增强了文件搜索、重命名和容量统计的准确性，兼顾存储功能的灵活性与数据安全。

**AI 全生命周期的能力闭环。**大模型服务能力跃迁：上线了 DeepSeek R1/V3、QwQ-32B、万象、MiniMax-M2.5、Kim-2.5、Qwen3.5 等一系列主流模型，并支持了 Embedding 和重排序模型，针对 DeepSeek R1 等模型，我们优化了推理过程展示（思考过程输出），并上线了模型广场，满足用户快速体验的场景，进一步降低用户试用的门槛。**开发与训练提效：**在容器实例中，支持了修改启动命令、环境变量、保存镜像进度可视化以及 Tensorboard 能力；在分布式训练中，推出了任务模板功能，支持用户将常用配置保存为模板，实现一键启动，极大提升了重复任务的效率。**模型管理与上架：**将模型管理作为独立模块管理，并增加了模型详情、标签管理以及申请发布到模型广场的全流程，实现模型上架流程标准化。

**优化用户体验。**交互与视觉优化：统一平台时区，细化平台用量统计颗粒度如“运行时长”，针对镜像仓库、模型广场上传 logo 的操作，提供了裁剪、压缩等功能。**关键路径提效：**优化容器实例开机、模型部署的流程，增加了模型部署中显存预校验，避免用户“提交即失败”，在容器实例列表页，直接提供 SSH 信息和 Web Terminal 新窗口打开功能，减少了用户的操作跳转。**信息透明化：**增加了大量监控数据的展示，如容器实例的 GPU 显存利用率、节点功率/温度监控、分布式任务的状态细化（如“镜像拉取中”）等，让用户对资源使用情况一目了然。

**强化运营管理。**管理端重构了用户管理页面，增加了用户配额数据（CPU/GPU/存储）的直观展示，也支持更灵活的搜索能力，针对配额管理，增加了 GPU 型号和数量的双重限制，实现了从“限制多少卡”到“限制用什么卡”的精细管控。**观测性与审计：**全面完善了操作日志体系，区分用户行为、系统行为、管理员行为，便于平台审计与管理。同时，新建了故障记录模块，支持对异常节点进行跟踪和处理状态标记。**计费与商业化：**支撑了专属资源组和容器实例的按需转包月、包月续费等计费场景。针对欠费节点和容器实例，也制定了明确的回收策略，并增加了版权过期提醒，保障了平台的商业闭环。

### 3) 云易捷

2025 年，云易捷依托青云 AI Infra 3.0 发布 v6.0 版本，以“全栈底座+场景攻坚”构建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实现面向渠道、行业标准化、极致易用的里程碑跨越。其核心能力提升如下：

底座技术栈革新：全面切换为“K8s + Containerd + KubeVirt + Kube-OVN + KubeSphere”云原生技术栈，彻底摆脱老旧 IaaS 架构限制。打破扩展性差、生态兼容弱的瓶颈，实现与云原生生态无缝对接。

存储性能提升：自主研发 SPDK Vhost 调度器，实现“高性能逻辑卷全局预分配”“大页内存并发安全分配”核心能力，插件化设计符合 K8s 标准。4K 随机读 IOPS 提升约 60%，随机写提升约 30%，延迟降至百微秒级，为核心数据库、高性能计算等关键业务提供高性能支撑。

产品能力补位。计算虚拟化：新增虚拟机 HA、蓝屏检测重启、NUMA 调度、CPU 绑核等十余项功能，满足金融、政务等行业高可用、高安全要求。存储虚拟化：补齐 EC 纠删码、多维度存储池、磁盘/网络亚健康检测等核心能力，全面覆盖招投标参数要求。部署形态：支持计算/存储分离、超融合、嵌套虚拟化三种模式，适配大中小各类企业。多元算力：基于通用服务器统一调度“虚拟机+容器”，降低资源开销，实现统一管理。生态兼容：坚持开放理念，适配国产操作系统（欧拉、麒麟、统信）与 ARM 架构，支持多种外置存储协议，助力信创业务与客户降本。

提升产品运维效率。代码质量：严格控制单函数代码量在 100 行左右，维护成本降低 50%，迭代效率提升 40%。部署效率：3 节点超融合部署从 100 分钟缩短至 60 分钟，效率提升 40%，缩短项目周期。运维成本：标准化架构+可视化监控，故障定位时间缩短 50%，客户整体运维成本降低 35%。

#### 4) 云平台（包括公有云和企业云）

云平台在 2025 年发布了多个版本及相应版本的 Patch，有效的提升了产品的稳定性和易用性。为了响应国家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的要求及信创的需求，云平台对国产服务器、国产芯片（如海光 3、海光 4、鲲鹏 920、飞腾 S5000C）、国产操作系统（如 Kylin V10 SP3）进行了全面的适配。公司因云平台对信创的良好支持与投入入选第五届信创系列评选的 2025 年度十大信创云品牌。2025 年公司启动了新一代云平台的研发工作，新一代云平台将以 KubeSphere 为底座，实现全面的云原生改造及核心组件的解耦。同时会具有更便捷的安装部署与升级、更少的资源占用、更多组件由必装改为选装等优点。为统一公司所有产品到以 KubeSphere 为底座打下坚实的基础。

#### 5) 存储产品线

##### a. NeonSAN 块存储产品

NeonSAN 于 2025 年正式发布 v3.6.1、v3.6.2 两个产品版本，围绕国产化适配、异构存储调度、运维效率提升、网络自动化四大核心方向持续迭代，进一步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异构存储调度能力升级。新增异构存储池跨资源组卷迁移功能，支持全闪存与混插介质存储池之间的卷跨资源组双向迁移，打破存储介质类型限制，显著提升存储资源调度灵活性。

国产化与操作系统适配完善。全面适配 Ubuntu 22.04 LTS 部署环境，满足主流通用操作系统使用需求。新增支持麒麟 V10 SP3 国产化操作系统，覆盖 X86、ARM 双硬件架构。支持海光 4 代 CPU 与 Ubuntu 22.04 组合环境部署，完成国产化硬件平台兼容适配。

运维管理与效率优化。对 Portal 界面磁盘管理模块进行重构升级，优化可视化展示维度，简化运维操作流程，提升存储集群管理效率。强化数据迁移策略，支持按节点维度指定迁移或排除特定节点，实现精细化数据调度；支持 OFFLINE 状态 SSD 的数据迁移，保障故障盘数据安全。提升运维体系对接能力，集成 Boss 系统一键查询 NeonSAN 运行参数功能，实现运维信息快速获取；提供高可用 Prometheus 监控对接方案，支撑企业级统一监控平台建设。

网络自动化水平提升。完成 RDMA 网络环境部署流程自动化升级，实现流控参数自动配置，有效降低部署复杂度，提升网络传输稳定性与可靠性。

b. U10000 对象存储产品

2025 年，U10000 产品持续迭代升级，完成 v5.4.0 以及 v5.5.0 的版本优化与核心模块迭代，围绕稳定性提升、功能拓展、模块优化三大方向，全面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适配企业级存储场景的多元化需求。

核心功能拓展与升级。完成核心模块的版本迭代升级，同步更新物理节点与对象功能模块版本，优化模块底层架构，提升模块运行效率与兼容性，为后续功能拓展奠定坚实基础。数据修复安全与效率双提升，故障处理逻辑优化升级，运维监控能力全面强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68 个，外观设计专利 27 个，软件著作权 153 个，其他作品著作权 10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1	21	125	68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7	27
软件著作权	18	18	153	153
其他(包括其他作品著作权及商标)	0	0	421	299
合计	29	39	726	547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50,034,085.09	66,200,778.20	-24.42
研发投入合计	50,034,085.09	66,200,778.20	-24.4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	21.93	24.33	减少 2.4 个百分点

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BI 企业数字运营平台	13,773,913.69	54,916.23	10,640,709.56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
2	BOSS 统一运维运营平台	39,699,136.66	296,890.76	29,363,517.99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3	Express 易捷云平台	17,990,137.36	210,623.49	15,833,072.07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4	IaaS 基础设施服务平台	161,763,348.81	3,082,973.62	141,069,618.71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5	NewBilling 统一计量计费服务	14,498,086.02	58,605.16	10,890,824.71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6	QingStor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平台	104,502,641.82	1,226,898.25	77,668,188.84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7	基于 Kubernetes 提供界面化容器集群管理技术研究	79,514,039.35	2,538,606.87	74,316,418.04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边缘云
8	全托管 IoT 物联网平台	48,942,191.07	1,272,381.68	47,549,951.12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行业领先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9	AI 智算平台	10,000,000.00	6,656,849.57	10,009,523.05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边缘云
10	Express 易捷云平台 v5.0	3,600,000.00	2,439,844.02	2,439,844.02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11	QingStor NeonSAN 分布式 SAN 存储系统 V4	5,500,000.00	2,411,093.86	2,411,093.86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边缘云、

								企业数据中心
12	WizTelemetry 可观测平台 2.0	2,800,000.00	2,404,807.92	2,404,807.92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领先 水平	企业用户
13	高效完备的非 结构化存储系 统的技术研究 (第二阶段)	9,300,000.00	3,976,442.75	3,976,442.75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领先 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企业级大 数据平台
14	基于 Kylin 系 统的多架构数 据库及中间件 生态适配	1,700,000.00	1,161,748.06	1,161,748.06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15	基于云边协同 的边缘智能平 台 EdgeWize 3.1	2,400,000.00	2,118,410.34	2,118,410.34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领先 水平	企业用户
16	可插拔云原生 生态增强平台 KubeSphere LuBan 4.2	3,800,000.00	2,953,079.73	2,953,079.73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领 先水平	企业用 户
17	青云基础设施 即服务平台 (IaaS)2.0	12,500,000.00	3,955,857.38	3,955,857.38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混合云、 企业用户
18	青云基础设施 即服务平台 (IaaS)3.0 预研	10,000,000.00	3,596,940.61	3,596,940.61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混合云、 企业用户
19	青云云平台 BOSS 统一运维 运营平台 3.0	2,000,000.00	1,100,568.51	1,100,568.51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领先 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混合云、 企业用户
20	青云云平台 QKE 容器引擎 v3	3,200,000.00	2,093,094.65	2,093,094.65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较高 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21	青云云平台服 务控制台 3.0	4,400,000.00	1,325,016.65	1,325,016.65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混合云、 企业用户
22	青云云平台监 控 CloudSAT1.0	1,000,000.00	784,959.55	784,959.55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行业领先 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23	青云云平台可 视化部署 WebInstaller1.0	4,200,000.00	1,778,334.93	1,778,334.93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24	青云云平台密 评增值服务 1.0	800,000.00	684,213.88	684,213.88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私有云
25	青云云平台全 局管理面高可 用架构 1.0	350,000.00	436,884.41	436,884.41	详见 说明	详见 说明	与行业竞 争者处于 同一水平	公有云、 私有云
26	青云云平台统	1,200,000.00	1,106,413.93	1,106,413.93	详见	详见	与行业竞	公有云、

	一 计量计费系统 2.0				说明	说明	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私有云
27	青云云平台巡检工具 1.0	400,000.00	307,628.28	307,628.28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与行业竞争者处于同一水平	公有云、私有云
合计	/	559,833,494.78	50,034,085.09	451,977,163.55	/	/	/	/

情况说明：

**1、BI 企业数字运营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完成 1.0 版本的功能需求实现，正在进行 2.0 版本的开发工作，重构了客户账单相关的功能，提供消费账单成本分析。

**拟达到目标：**基于 Flink 实时计算和 Hudi 数据湖技术研发数据可视化运营平台，打造数据采集、存储、处理及分析的数据闭环，给客户实时消费统计数据，给公司提供客观的数据和直观的图形化分析报告，来提升企业运营及决策的效率。

**2、BOSS 统一运维运营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发布了企业云 6.2 版本。更新内容包括全新设计的监控大屏、优化了阈值告警配置和服务机制、新增事件告警的界面化管理、简化镜像注册流程、增加对 GPU 主机的适配型号和配置、新增多项安全配置参数、新增反亲和安置组管理、新增基于 BOSS 界面对租户资源的操作管理

**拟达到目标：**通过对云运行环境的监控和对业务流程的定义，帮助云服务提供者管理运营好云基础设施的硬件和软件，实现服务稳定和可持续运营。能够适配公有云，私有云多种云模式，降低维护成本。通过灵活的权限控制，满足集团化运行多角色权限的要求。通过集中的运行监控和告警机制，以及多维度的运行视图来实时了解运行状况，及时发现问题，从而高效管理云计算平台的环境运行情况。

**3、Express 易捷云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完成里程碑版本 v5.0 发布，在原老版本基础之上，进一步提升宕机自恢复率，并且新增了多集群组件、扩容磁盘、替换磁盘、Vmware 纳管迁移、NFS 离线迁移、角色权限管理、资源配额、虚拟机快照、HTTPS 一键改造等能力，让产品的稳定性和功能性都大幅提升。

**拟达到目标：**青云面向中小算力规模客户的轻量级产品，以虚拟化及其相关管理作为出发点，实现计算、存储、网络的弹性高效利用及自动化资源管理，实现资源的集中按需分配、动态调度调整、敏捷部署、关键应用业务支撑、应用业务上云就绪，满足客户对于资源的可靠性、可用性、高性能及安全性的管理要求

**4、IaaS 基础设施服务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7：在对公有云持续进行迭代更新的同时，开始了企业云 V7 新版的开发和测试工作。1、发布了 QKE v3.4 的新版，支持新版本 K8s 及 KubeSphere 企业版的同时，新增了对 Cilium 的支持；2、运营能力上新增了对智算平台计费的支持如按大模型服务的 Token 进行定

价和计费等；3、运维方面对云平台的监控告警等能力进行了增强、重构和解耦；4、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方面，新增 4 项国内发明专利授权，持续提升运维效率、保障客户生产安全、稳定和业务连续性；IPv6 的支持更加深入和全面；云原生技术赋能基础设施管理取得了一定进展；5、云平台管理后台对基础设施管理、云资源迁移、镜像管理、巡检能力、存储运维能力进行了全方位的升级和优化；6、大幅改善了 web 终端的用户体验。

**拟达到目标：**使用公私托混同一架构模式及 P2P 机器人资源调度算法为企业用户提供可扩展、稳定性高、高性能的虚拟化、物理主机、分布式存储、SDN 网络、安全及自动化运维管理服务。

### 5、NewBilling 统一计量计费服务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进行计费服务通用化设计，便于集成第三方资源计费能力，通过新设计的 glue 架构实现对运营能力的解耦。

**拟达到目标：**通过研发基于大数据实时采集及处理技术的计量计费系统，提供各种类型产品和服务的计量和计费能力，成为“资源为中心-->应用为中心-->服务为中心”战略落地的重要支撑系统。

### 6、QingStor 软件定义存储产品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新发布基于全新自研的 HydroFS 为底层分布式数据存储平台的 5.2、5.3 和 5.4 版本，提供全新的使用和管理交付界面，支持对存储底层拓展进行 UI 化展示并可根据业务需求调整存储集群读写调度、提供了跨集群跨平台的数据容灾方案与能力、优化对全局与存储桶的 QOS 支持，对存储集群业务访问做全面的监控。

**拟达到目标：**提供云原生时代的全栈分布式存储服务，为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提供高效存储，满足企业数字化对于海量数据的存储和处理需求，同时调研 AI 对于海量数据存储和访问需求，打造 AI 时代的分布式存储平台。

### 7、基于 Kubernetes 提供界面化容器集群管理技术研究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KubeSphere 企业版 4.2.0 在产品架构上实现了重大升级，扩展能力迈上新台阶。通过引入更多扩展点、深度解耦功能模块、支持组件按需加载、提供灵活的配置机制及完善的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全面解决了模块耦合度高、无法独立更新、交付周期长等关键问题，大幅提升了平台的灵活性、可维护性与持续交付能力。

**拟达到目标：**助力企业构建高效、可控、可演进的容器平台，全面提升平台治理能力与运维效率，为现代化应用管理和持续创新提供坚实支撑。

### 8、全托管 IoT 物联网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已实现应用。

**拟达到目标：**为设备与云应用的交互提供安全连接，实现海量设备管理，结合 QingCloud 其他服务如 QingStor 对象存储、时序数据库、大数据等，对设备生成的数据进行收集、处理、分析，帮助用户轻松构建 IoT 应用。

### 9、AI 智算平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提供大模型推理服务平台，支持异构分布式多渠道推理公共 Tokens 服务，支持模型一键微调到模型立即部署，支持用户自定义镜像管理，支持 GPU 卡级别配额控制，支持模型上下架到模型广场，完善模型全生命周期的平台化。

**拟达到目标：**为大模型训练和推理、其它 AI 应用开发和上线运行提供端到端的能力支撑，支持跨区域的异构算力资源池，结合混合推理云、边缘云，支持如工业仿真、具身智能等计算业务。

#### 10、Express 易捷云平台 v5.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完成里程碑版本 v5.0 发布，在原老版本基础之上，进一步提升宕机自恢复率，并且新增了多集群组件、扩容磁盘、替换磁盘、Vmware 纳管迁移、NFS 离线迁移、角色权限管理、资源配额、虚拟机快照、HTTPS 一键改造等能力，让产品的稳定性和功能性都大幅提升。

**拟达到目标：**青云面向中小算力规模客户的轻量级产品，以虚拟化及其相关管理作为出发点，实现计算、存储、网络的弹性高效利用及自动化资源管理，实现资源的集中按需分配、动态调度调整、敏捷部署、关键应用业务支撑、应用业务上云就绪，满足客户对于资源的可靠性、可用性、高性能及安全性的管理要求。

#### 11、QingStor NeonSAN 分布式 SAN 存储系统 V4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异构资源池卷的在线迁移、同时保证在线服务不中断、全量迁移与增量迁移结合，确保迁移过程中所有卷数据的一致性，无丢失、无错误。基于 Bitmap 的增量备份，增量备份过程中，数据冗余传输量减少  $\geq 50\%$ ；客户端条带化：单卷的 I/O 吞吐量提升 2~3 倍。

**拟达到目标：**(1)异构资源池卷的在线迁移：支持不同存储类型间的高效在线迁移，减少迁移时间对业务的中断影响；实现全闪、混插资源池之间的双向动态迁移功能；提高系统在多异构存储环境中的适应性，满足复杂企业存储场景的需求。

(2)基于 Bitmap 的增量备份：备份过程中减少 50% 的数据冗余传输；实现支持 PB 级数据规模的增量备份，确保存储利用率的最大化；提供快速增量恢复功能，可在分钟级时间内完成大规模卷的部分或全部数据恢复。

(3)客户端条带化：单卷数据吞吐量提升 2~3 倍，I/O 延迟降低 30%以上；在多节点场景中，实现均衡的负载分布和资源利用；适配高性能场景需求（如 AI 训练、大数据分析），满足用户对高吞吐和低延迟的要求。

#### 12、WizTelemetry 可观测平台 2.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完成了可观测数据的采集和展示。

**拟达到目标：**可观测平台旨在通过全面的数据收集和分析，实现实时监控、异常检测、根本原因分析以及决策支持，以提升系统性能和用户体验。

#### 13、高效完备的非结构化存储系统的技术研究(第二阶段)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实现灵活的元数据集群和数据集群的扩容和缩容的功能和方案，负载均衡机制；容错和高可用性设计，以及非常卓越的读写性能。

**拟达到目标：**1、拥有完备协议且高性能的网关系统：能支持完备的 S3 协议，支持负载均衡，支持完善的业务监控和告警的系统，支持多种应用场景且不限于：灾备，生命周期管理，灵活的多租户权限管理，事件通知，多域名等等功能。2、可以动态扩容缩容的元数据集群：为整个存储系统提供高效的索引集群，提供完备的运维工具，按需扩容扩容索引集群。索引集群拥有高效且满足一致性的缓存设计，并且索引的持久化都是事务级别；该系统的设计兼顾高性能和冗余性，是非结构化存储集群关键一环。3、性能优异存储集群：使用最安全的且高效的现代编程语言 RUST 进行软件系统的实现；在系统设计上提供最短最优的 IO 路径，为极为苛刻的灾难场景提供完备的数据一致的冗余逻辑；完备高效的空間管理逻辑将随机 IO 顺序化；优秀 IO pipeline 设计简化复杂的 IO 逻辑且保证 IO 性能；完备事务日志逻辑保证了极端情况下的数据完备性等以上一系列的创新和突破的理念。

#### 14、基于 Kylin 系统的多架构数据库及中间件生态适配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发布了 redis、kafka、opensearch、zookeeper 等应用的麒麟版。

**拟达到目标：**实现国产主流数据库及中间件在 Kylin 系统（ARM/x86）的 100%兼容适配，覆盖企业级核心场景需求。构建统一的国产化技术栈，补齐生态短板。支持至少 10 种数据库及中间件在双架构下的稳定运行。系统整体适配兼容，关键事务处理能力达到同类产品水平。

#### 15、基于云边协同的边缘智能平台 EdgeWize 3.1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构建云边端一体化的协同计算架构，支持算力资源的统一管理和智能调度；开发适应边缘环境的轻量级 AI 推理框架，实现模型的高效部署和运行；提供边缘算力感知、度量和调度等关键技术，确保系统的高效运行和资源优化利用。

**拟达到目标：**构建一个功能完备、性能优异、安全可靠的边缘智能平台。在功能完备性方面，平台将支持多种行业应用场景，包括工业互联网、智能交通、能源物联网、安防监控、车联网、环境监测和无人机等领域的应用需求。在性能方面，平台将实现毫秒级的实时响应能力，支持海量数据的实时处理和分析，满足边缘计算场景下的低延迟要求。在可靠性方面，平台将具备完善的容错机制和故障恢复能力，确保系统的持续稳定运行。在安全性方面，将实现端到端的安全防护，包括数据安全、设备安全和应用安全等多个维度。

#### 16、可插拔云原生生态增强平台 KubeSphere LuBan 4.2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在 KubeSphere LuBan 云原生可扩展开放架构的基础之上，能轻松实现应用的上下游联动、随时随地集成各类来自 KubeSphere 市场的优质扩展组件，并提供无缝融合的业务能力与高度一致的产品体验。

**拟达到目标：**通过丰富的开发者工具和扩展组件市场建设，提升开发效率和灵活性，推动平台与第三方服务的兼容性，促进云原生生态的建设。最终，本项目将助力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中更安全、敏捷地运行和创新，推动行业技术的发展和落地。

## 17、青云基础设施即服务平台(IaaS)2.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1、全面优化对第三方存储的支持能力，优化不同类型存储之间的迁移、备份，快照等能力。2、新增多种数据备份和保护机制，提升云平台数据安全性；3、支持可插拔的内存热扩容能力；4、支持对接 PTP 精密时钟，实现虚拟机和计算节点之间的高精度时间同步；5、完成镜像注册改版及优化，实现了用户自助完成镜像注册；6、支持自定义光驱管理，满足用户灵活加载驱动的需求；7、完成 Intel Xeon 5 系列处理器适配；8、增加对国产硬件产品支持的范围，从芯片、系统、云平台、网络层面，提供全链条信创产品；9、支持多种 GPU 虚拟化技术；10、完善 IPv6 功能，实现基于 IPv6 全场景的功能支持；11、网络产品能力持续增强，包括：LB 监控优化及平滑升级、支持 IKEv2 VPN 能力、VPC 和 NAT 网关产品高可用能力增强、安全组性能增强等能力；12、适配华为、锐捷、Juniper 不同型号的交换机，增强网络兼容性和稳定性；13、持续进行智算 BM 开发，通过 DPU 增强智算裸金属能力；14、持续构建 IAAS 2.0 稳定性保障体系，包括巡检、告警、可视化监控等。

**拟达到目标：**使用公私托混同一架构模式、基于 P2P 机器人资源调度算法为公有云服务和企业级用户提供可扩展、高稳定性、高性能的虚拟化、裸金属、软件定义存储、软件定义网络、安全及自动化运维管理服务。在云原生理念的指导下对系统架构进行升级和创新，以增量式开发为基本研发准则，保证核心稳定、推动技术迭代升级：采用 k8s 实现更加可扩展、更高稳定性的云服务和云产品业务，采用 vhost-user 技术实现更高性能的存储、网络组件，采用可观测技术实现更高的系统可靠性、更全的运维可视化、更加自动化的平台管理服务。从而为用户带来更加稳定、高效、便捷的一致性云体验。

## 18、青云基础设施即服务平台(IaaS)3.0 预研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1、调研既适合当前 IaaS 架构与技术现状，又能体现云原生理念和架构特点的演进路线；2、设计具备插件化、松耦合特点的新架构；3、调研提升平台在大规模、高负载和复杂异构（如信创）环境中稳定性和可靠性的方法；4、调研全方位提升平台侧和用户侧可观测性的方法；5、设计和实现基于 DPU 和云原生技术的 BM 组件；6、调研如何利用生成式 AI 技术提升运维和运行效率。

**拟达到目标：**1、合理应用云原生理念、架构特点和相关技术，设计实现可对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进行高效管理的新架构的原型；2、将原耦合性较高的老架构中的系统组件进行重构，实现存储和网络等耦合性较高组件的插件化解耦，并对外部用户和系统提供统一的 IaaS 层 API；3、平台稳定性和可靠性有显著提升，更好地保障业务连续性；4、降低平台和用户的运营和运维成本，提升资源利用率；5、为更完善的 AI Infra 服务提供更好的支撑；6、利用生成式 AI 技术建立运维知识库、将生成式 AI 技术与可观测性相结合提升运维和运营效率。

## 19、青云云平台 BOSS 统一运维运营平台 3.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1、第三方存储资源管理与监控：实现了第三方存储资源池、物理卷、逻辑卷的全面展示及实时监控。这使得运维人员能够直观地了解第三方存储设备的资源分配情况和

运行状态，及时发现潜在的性能瓶颈或故障隐患，为存储资源的合理调配和高效利用提供了有力支持。2、NeonSAN 存储管理及运维：完成 NeonSAN 存储节点、资源池、云硬盘的展示、监控和运维操作功能。不仅能够实时呈现 NeonSAN 存储系统的详细信息，还提供了诸如创建、删除、扩展云硬盘等一系列运维操作接口，大大提高了对 NeonSAN 存储的管理效率和灵活性。3、一云多芯资源池及策略管理：该功能允许公司在多云多芯架构下，对不同芯片架构的计算资源进行统一的资源池化管理，并根据业务需求灵活制定资源分配策略。这有助于公司充分发挥异构计算资源的优势，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运营成本，同时为应对多样化的业务场景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4、云平台环境巡检：运维人员只需点击一键操作，平台即可自动对云平台的各个关键组件和服务进行全面检查，包括服务器状态、网络连接、存储性能等多个方面。检查完成后，系统会自动生成详细的巡检报告，报告内容涵盖巡检时间、发现的问题、问题的严重程度以及相应的解决建议等。这一功能极大地简化了运维人员的日常巡检工作，提高了巡检的准确性和效率，同时也为平台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供了持续的监控和保障。5、平台国际化：成功实现了全英文页面管理，使平台能够支持中英双语切换，满足全球大部分地区和国家用户的使用需求。这不仅有助于公司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还为跨国企业客户提供了更加便捷、友好的运维运营服务体验。

**拟达到目标：**1、存储策略与运维增强：计划完善第三方存储的策略管理及运维操作功能。除了现有的基本监控功能外，将进一步提供精细化的存储策略配置，以满足不同业务对存储性能、可靠性和成本控制的多样化需求。同时，拓展第三方存储的运维操作范围，确保在整个云平台中稳定运行和高效服务。2、巡检能力提升：计划支持按时间周期和检查范围定制化巡检，并输出各角度巡检报告。运维人员将能够根据业务需求和运维计划，灵活设置巡检的时间间隔、周期（如每日、每周、每月等）以及检查的范围（如特定区域、特定资源池、特定服务等）。平台将根据定制化的巡检设置生成相应的详细报告，报告内容将更加聚焦于运维人员关注的重点领域，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数据和分析结果，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定位问题并采取有效的解决措施。3、总览可视化与个性化定制：开发支持自定义全局总览功能，并根据不同使用角色预置总览内容。不同角色的用户（如运维管理员、系统管理员、业务部门负责人等）将能够根据自己的工作需求和权限，定制专属的平台总览页面。平台将提供丰富的总览模块，涵盖资源使用情况、性能指标、告警信息等多个方面，并允许用户按区域和可用区编排每个不同的总览模块。此外，用户还可按需拖动各模块展示位置和大小，以实现个性化的布局设计，提高信息获取的便捷性和效率。用户可保存总览配置以便下次登录时直接使用，并支持将定制好的总览页面投放大屏展示，满足监控中心等场景的可视化需求。4、基础设施及网络可视化管理：构建云平台管理节点及系统服务进程拓扑及管理面板。通过可视化的拓扑图，运维人员能够清晰地了解云平台管理节点之间的网络连接关系、系统服务进程的运行状态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这将大大提高运维人员对云平台底层架构的管理和维护能力，降低因管理节点故障或服务进程异常导致的业务中断风险。5、资源迁移与镜像管理：实现云服务器资源迁移，镜像资源上传制作和导出功能。云服务器资源迁移功能将允许用户在不同的物理服务器或云主机之间灵活迁移正在运行的业务系统，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高

可用性，同时也为云平台的资源优化和负载均衡提供了有力手段。镜像资源上传制作和导出功能将方便用户创建和管理自定义的操作系统镜像和应用程序镜像，用户可以将本地的镜像文件上传到平台，经过简单的配置和制作后，即可在云平台内部署和使用。同时，用户还能够将平台上的镜像资源导出到本地，以便在其他环境中进行部署或备份，提高了镜像资源的灵活性和复用性。

## 20、青云云平台 QKE 容器引擎 v3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1、支持一云多芯异构架构部署。2、worker 节点支持 BM 节点。3、worker 节点支持 GPU 节点。4、支持纳管扩展自定义节点。5、青云自主研发 CNI 插件 hostnic 已更新到 v1.014 版本。

**拟达到目标：**容器引擎 QKE 是在青云 QingCloud 上构建的企业级分布式多租户的 Kubernetes 容器服务管理平台，集成了青云 QingCloud 的云服务器、存储、网络等资源，可一键部署高可用、高性能的 Kubernetes 集群，支持可视化界面、多集群管理、自动伸缩、运维监控、CI/CD、微服务治理、应用管理、服务与网络管理等业务场景，让您轻松高效地在云端运行 Kubernetes 容器化应用。

## 21、青云云平台服务控制台 3.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1、实现云平台国际化；2、实现云平台一云多芯，满足企业云信创需求；3、实现基于企业组织架构的企业资源管理，支持自定义组织结构，支持添加、删除组织，支持自定义组织成员，及成员的角色权限，支持自定义工单审批流程，流程审批通过后自动创建云资源；4、持续构建 Console 平台自助式服务及管理能力。5、更新主体架构设计，实现业务/功能等组件的可插拔的微服务架构。

**拟达到目标：** 1、一站式管理：CONSOLE 平台旨在为用户提供一个集中统一的界面，以便对所有架构的云产品和服务进行管控。2、资源管理：CONSOLE 平台需要满足中小企业、大型企业多场景的资源管理诉求。3、服务提供：CONSOLE 平台通过对上提供应用使用的界面和 API，将资源管理起来，通过运营，最终交付给用户的是一个一个服务，如计算服务、存储服务、网络服务等 IaaS 层面的，以及中间件服务、数据服务等 PaaS 层面的。4、可靠、高效、安全和经济：云计算运维的目标是确保云计算系统的可靠、高效、安全和经济地运行，以支持海内外企业的业务发展和创新。

## 22、青云云平台监控 CloudSAT1.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1、实现了云平台监控数据标准及接口标准的统一与抽象，成功完成监控服务的服务化转型，彻底达成监控服务与监控对象的解耦，有效提升了系统架构的灵活性与扩展性，为云平台监控体系的高效运作筑牢根基。2、接入便捷性实现质的飞跃，达成“配置即接入、接入即监控、接入即告警”的高效模式，最大程度缩减从需求萌生到为最终客户实现监控告警并形成闭环的周期，大幅提升应急响应速度，强化系统实时保障能力。3、创新推出自定义告警功能：一方面，全方位满足青云既有用户及非青云用户对基础设施指标的精细化监控需求，无缝与 CloudWatch 服务其他功能集成融合，塑造全方位、多层次的立体化监控告警生态；另一方面，针

对青云 KA 客户，支持上报非平台预置以及其他云平台的监控数据，拓宽数据视野，助力跨平台运维管理；对于非青云用户，在自定义功能框架下，赋予轻量、简易却高效的数据上报途径及监控管理实操方案，降低使用门槛，推动云监控服务的广泛覆盖与普适应用。

**拟达到目标：**1、数据流转高效实时，依托先进技术架构，打破数据延迟壁垒，确保每一份关键

数据都能第一时间精准呈现，让客户时刻紧握业务脉搏，精准洞悉资源动态，不错过任何细微波动。接入设计极致便捷，秉持极简主义与高度兼容原则，无论是新兴初创企业的敏捷业务，还是大型集团复杂架构，皆能轻松嵌入，无缝对接各类业务场景，实现即插即用式的流畅接入体验，极速开启智能监控之旅。2、产品矩阵多元融合，覆盖 Iaas 和 Paas，指标体系精细入微，深度覆盖从基础设施底层硬件到上层应用服务全链路，全方位洞察业务运行健康度，挖掘潜在效能瓶颈，提供 360 度全景视角，为决策制定输送详实一手数据。3、告警机制精准智能，基于精准算法与智能决策模型，多渠道多模式精准触达每位相关用户，无论是桌面弹窗的醒目警示、移动端推送的即时提醒，还是邮件通知的详尽汇报，确保告警信息分秒必争送达。同时，配备详尽明晰、步步为营的告警解决指南，以图文并茂、实例引导的方式，助力客户从问题洞察到根源定位，再到精准施策，一气呵成高效化解资源或平台潜藏隐患，将风险扼杀于芽，提前筑牢业务安全防线，保障运维和运营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护航客户数字化征程稳健前行。4、用户体验：告警策略全资源关联支持和一键告警功能，提高了监控与告警的效率和便捷性。通过自定义监控来自定义关键业务指标和告警规则，方便用户高效及时的管理自己的核心数据。5、创新特性：让监控更灵活，告警更精准，管理更简单，完全匹配客户业务需求。

### 23、青云云平台可视化部署 WebInstaller1.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完成功能性目标：1、支持云平台环境配置与部署；2、支持对接 NeonSAN 和第三方存储；3、支持在页面上查看在线文档库。

**拟达到目标：**1、功能目标：1) 构建完善的在线文档库：在 Web 页面中集成丰富的实施操作在线文档，确保在任何云平台环境部署过程中，操作人员均可随时对照文档进行精准操作，并能便捷地访问相关技术资料，减少因操作不熟悉或文档查找困难导致的错误与延误。2) 灵活的云平台环境配置与部署：支持标准与融合部署模式的选择，满足不同企业架构与业务需求的多样化部署要求。实现环境基础规划信息的便捷配置，包括但不限于 IP 地址规划、域名设置等基础参数设定。高效收集物理节点信息，对计算节点功能类型（如 GPU 直通、设备直通、GPU 虚拟化）和存储模式进行灵活配置，以适配不同的应用场景与硬件资源条件。依据多种网络环境（vlan、bond、bgp 等）实现物理网络和云平台业务网络的精准配置，保障网络的高效稳定运行。精准确定云平台部署的管理节点和服务组件，可按环境规划选择组件部署于物理节点还是创建虚拟节点，指定具体的节点服务器或创建管理虚拟机 IP，支持自动或按需求配置服务组件的高可用。可实时部署各阶段状态与进度，并能在遇到问题时快速获取关键日志，以便及时定位与解决问题，确保部署过程的顺利进行。3) 全面的云平台环境管理维护：支持已有云平台环境的扩展，包括新数据中心

的无缝接入、部署节点的追加、核心虚拟机规格的灵活扩容，满足企业业务增长与架构扩展需求。支持第三方存储与 neonsan 存储的便捷对接，提升云平台的存储扩展能力。支持可视化配置和追加服务组件，提升云平台的功能底座服务能力实现一键升级云平台版本以及更新云平台补丁等功能，确保云平台始终保持在高效、安全且功能完备的状态。2、性能目标确保 WebInstaller1.0 能高效满足中大型云平台环境部署，要求可支持一次性部署 250 以上台物理节点组成的数据中心，至少可达到 B 类网络地址范围的管理规划。实现数据传输的安全性与完整性，采用先进的加密技术与数据校验机制，防止在配置与部署过程中数据被窃取、篡改或丢失，保障云平台的安全性与可靠性。优化系统资源利用效率，在进行云平台环境配置与部署过程中，合理分配计算、存储与网络资源，避免资源浪费与过度占用，确保系统在不同硬件配置下均能稳定运行且性能表现良好。

#### 24、青云云平台密评增值服务 1.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1. 实现与两家标准密码厂商对接，满足企业云客户通过商用密码评测的需求；2. 支持开放对接其他三方密码厂商。

**拟达到目标：**1. 合规性：确保产品符合国家密码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如《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以及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2. 正确性：确保产品在实现密码功能时，使用的密码算法、密码技术和密码产品符合标准规范的要求，并能够正确地实现密码功能。3. 有效性：确保产品能够有效地提供密码保障，包括数据加密传输和存储、用户身份认证等，以保护用户的数据安全和系统安全。4. 安全性：确保产品自身的安全性，包括密码算法的安全性、密码技术的安全性以及与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性。5. 可靠性：确保产品在实际应用中的可靠性，包括密码功能的稳定性、密码产品的耐用性以及密码服务的持续性。6. 易用性：确保产品易于使用和管理，包括用户界面的友好性、配置和管理的简便性以及与其他系统的兼容性。7. 可扩展性：确保产品能够适应用户的需求变化和技术发展，包括密码算法的升级、密码技术的更新以及密码产品的扩展。

#### 25、青云云平台全局管理面高可用架构 1.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完成功能架构定义，支持两种企业云标准架构方案，输出标准实施文档。两种标准架构：1、一个 Region 内两个 Global 与 Zone 融合部署的机房，支持 global ks 高可用主备切换；2、两个独立 Global 部署的 Region，支持对接成 global ks 主备做高可用切换。标准实施文档：1、两种架构的完整实施；2、部署过旧设计方案的老环境升级到最新架构的实施方法。

**拟达到目标：**1、高可用架构构建目标：1) 小范围故障自愈：于每个数据中心内部精心部署多份或构建集群形式的 Kernel Service (KS) 组件，涵盖 pgserver、webservice、zoocassa 等关键管理服务。借由高可用设计与智能切换机制，当任一管理节点突发宕机状况，系统可即刻自动无缝切换至冗余组件或节点持续运作，保障管理服务不间断供应，将故障对业务的影响降至最低，实现用户无感知故障修复，维持业务稳定流畅运行。2) 大面积意外应对：鉴于多区域多数据中心规模环境下机房面临地震、火灾、断电等不可抗力风险，架构规划增设冗余 Global 数据中心作为备用机房。精心设计两种主备机房搭建及切换方案，其中独立 Global 高可用方案里主备 Global 异

地部署实现城际冗余，数据异步流复制确保可用性；融合 Global 高可用方案复用已有同步流复制数据库实现快速切换，全方位确保在极端灾难致使某机房整体停服时，其余正常机房管理控制不受干扰，迅速响应并执行应急策略，大幅缩减业务中断时长，守护数据安全完整及业务连续运转。

2、产品适用性目标：精准定位业务规模庞大且云平台资源管理高频场景。业务维度上，以至少两个及以上 IaaS 数据中心为基础门槛，更适配多城市业务布局企业，满足其复杂架构与海量业务负载对云平台稳定性刚需；管理维度上，针对内部资源管理分工精细、云平台商业运营或依托开放 API 深度开发业务场景，凭借高可用架构确保管理数据及服务异动时平台稳定高效，提升管理敏捷性与精准度，降低因管理波动引发的业务风险，优化整体运营效率与用户体验。

3、资源优化目标：创新的架构设计实现不同部署模式下资源智能精准分配，规避资源闲置与过度竞争困境。如融合 Global 环境下合理调配 Global KS 与 Zone KS 资源，平衡管理与业务资源需求；独立 Global 环境中确保 Global 服务独立高效运行，杜绝资源抢占，以最少硬件资源投入支撑稳固高可用架构，降低企业 TCO 同时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与投资回报率。

## 26、青云云平台统一计量计费系统 2.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1、跨平台卓越适配，全面覆盖公有云、企业云及智算平台的计费运营场景，打破云环境壁垒，一站式赋能多元架构下的精准计费需求，确保业务在不同云生态中计费环节无缝衔接、流畅运转。2、多元产品深度融合，配备直观界面化操作，高效实现规格设定与价格维护的精细化管理，为各类产品组合定制专属计费规则，全方位适配复杂业务矩阵，灵活支撑产品迭代中的计费动态调整。3、深度抽象构建高成熟度计费产品体系，凝练多种前沿定价模式，如线性式精准锚定、枚举式灵活适配、阶梯式梯度优化；4、融合多元计费类型，涵盖按需即时响应、包年包月稳定规划、按量弹性把控，全方位贴合业务全生命周期计费诉求，驱动财务效能最大化。5、极简对接赋能生态，计量计费系统以松耦合架构设计，达成极速接入体验，“一键配置，即刻启用”，接入瞬间解锁全功能模块，从规格价格雕琢到账单全流程精管，再到优惠策略灵活运筹，一站式激活计费管理全方位能力。6、账单呈现极致透明，多维数据精细解构，支持按项目全景洞察、标签精准聚焦、部门成本把控、账号明细追溯、可用区资源分配维度，实现全方位统计、可视化展示及高效筛选，为财务分析与成本管控呈上清晰数据蓝图，助力企业决策有的放矢。

**拟达到目标：**为云平台及智算平台匠心打造解耦式架构的计量计费系统，具备高度通用性，可灵活适配不同平台环境与业务场景，精准锚定资源使用细节，实现全量数据的精确计量，以标准化、专业化计费方案，全方位赋能平台经济高效运转，助力用户轻松驾驭成本管理，推动业务持续稳健增长。

## 27、青云云平台巡检工具 1.0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发布了 20250115、20250314、20250417 和 20250625 版本，新增了 40 条巡检项，已实现计算资源和管理资源的深度扫描，所有版本可完成一键部署和升级，支持采集信息回传风控平台，支持巡检报告中部分巡检项提供一键修复脚本。

**拟达到目标：**1、全面风险检测：深度扫描计算资源、管理资源等基础设施运行状态，精准定位

管理服务、管理组件运行异常，严格核查实施部署环境配置正误、网络畅通与否，及时揪出不规范使用情况及潜在遗留问题，全方位筑牢风险防线。2、灵活部署应用：以即插即用为设计理念，规避版本束缚，可依现场需求灵活采集环境信息，一键生成巡检报告。报告内容详实丰富，包含多维度运行状态、异常详情及精准整改建议，有力辅助决策优化。3、强化运维协作：无缝对接企业云风控平台，建立完备客户环境信息档案库。依托专业运维团队，提供深度环境风险评估与定制化整改咨询，实现从风险监测到优化提升的高效闭环。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29	1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2.3%	38.9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492.71	5,989.7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4.83	43.0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7
本科	90
专科	11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9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尚未实现盈利，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前期购置云计算平台所需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支出金额带来的折旧成本较大；另一方面，公司目前的毛利贡献不足以覆盖期间费用，处于亏损状态。目前具备混合云形态及能力的同行业公司大多均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业绩表现符合行业特点。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有所下滑，但公司的利润结构发生了不小的变化，高毛利的云产品与渠道销售模式形成了双引擎，对冲了境外业务和云服务业务带来的损耗。公司正在从“营收规模导向”坚定地转向“高质量利润导向”。尽管公司已采取措施缓解盈利压力，但若未来公司私有云业务及算力业务市场开拓不及预期，高毛利产品收入无法按计划放量，或云计算行业整体下行及政策变化导致收入继续下降，公司仍面临业绩大幅下滑、减亏趋势未能延续甚至亏损扩大的风险。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核心技术与关键研发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客观上也存在核心技术泄露和关键研发人才流失风险。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泄密情况，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仍需要消耗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不利影响；如果关键研发人员大量流失，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互联网及信息技术行业的特性，客观上可能存在网络设备故障、软件漏洞、硬件故障、供电中断等问题，可能使得云服务用户的业务运营中断、数据丢失，从而造成客户的经济损失。此外，如果公司服务器所在地受地震、洪灾、战争等不可抗力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或人为灾害影响，公司的云服务可靠性也会受到较大的影响。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云产品业务，将通过渠道经销和直接销售两种模式向客户销售产品，其中以渠道经销销售模式为主，直接销售模式为辅；公司对总经销商账期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且总经销商信誉良好发生坏账风险较小；公司云服务业务，将通过渠道经销、代理销售和直接销售三种模式向客户销售产品，其中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渠道经销和代理销售占比较少；且公司云服务业务采用预

收款模式，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如果未来主要直销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正常回收，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云计算行业技术迭代较快，创新产品和创新模式不断涌现，推动行业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不断提升，如计算速度、系统稳定性等核心指标都有了较大提升。云计算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性能和可靠性是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的核心考量因素。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针对性地研发技术和开发产品，导致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落后于竞争对手，可能存在已有客户流失、业务发展迟滞、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毛利 6,983.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8.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66.31 万元，亏损较去年减少 2,909.46 万元。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8,104,982.23	272,066,179.38	-16.16
营业成本	158,268,065.53	185,940,421.32	-14.88
销售费用	40,338,014.15	64,180,316.00	-37.15
管理费用	34,606,011.14	46,829,675.80	-26.10
财务费用	9,655,656.31	10,925,646.80	-11.62
研发费用	50,034,085.09	66,200,778.20	-2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5,428.96	-34,537,329.1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8,412.00	17,113,354.49	-14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71,731.63	151,757,909.27	-206.6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收缩低毛利及亏损业务规模，聚焦高毛利核心云产品，导致整体营收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回落。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低毛利业务规模收缩，相关软硬件采购及服务器折旧成本相应减少；但受业务结构性变化影响，成本下降幅度略低于收入下降幅度。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优化销售组织架构，严格控制开支，销售效能提升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推进组织扁平化，优化管理人员结构及薪酬绩效考核，相关日常运营支出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导致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聚焦核心自研技术，优化研发人员结构及薪酬配置，研发投入更趋精准高效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同时通过优化人员结构及严格控制日常经营性支出，使得经营性现金流出大幅减少，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好转。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同时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变动综合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压降有息负债规模，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大幅增加；同时受宏观环境影响，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2、收入 and 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714.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48%；主营业务成本为 15,801.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2%。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云计算	227,149,807.80	158,019,421.21	30.43	-16.48	-15.02	-1.1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云产品	100,433,347.03	37,502,856.85	62.66	-20.57	-6.44	-5.64
云服务	126,716,460.77	120,516,564.36	4.89	-12.92	-17.37	5.1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

			(%)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年增减 (%)
境内	226,840,985.37	155,549,451.13	31.43	-15.85	-14.99	-0.69
境外	308,822.43	2,469,970.08	不适用	-87.15	-16.80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直销	156,855,811.95	127,813,370.65	18.52	-6.77	-12.89	5.58
经销	65,045,968.60	24,976,289.29	61.60	-29.30	-5.14	-9.78
代理	5,248,027.25	5,229,761.27	0.35	-55.23	-59.37	10.16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战略转型的深化期。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16.48%，短期承压，但业务质量正在发生根本性改善：

一、产品结构持续优化：核心自研的云产品业务维持62.66%的高毛利率水平，技术壁垒稳固。

二、销售模式运营质效稳步提升：直销模式毛利率同比增加5.58个百分点，客户合作深化带动议价能力增强；代理模式毛利率同比上升，公司持续优化代理商管理体系，主动清理整合低毛利代理业务，代理业务盈利水平显著改善。

三、境外属于培育期：境外业务尚处于投入阶段。

受营收规模收缩及业务结构调整的影响，公司当期尚未实现全面扭亏。但“降本增效”红利已逐步兑现——销售、管理及研发等期间费用大幅压降，公司实现同比大幅减亏；同时，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加大、经营性支出有效管控，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额显著收窄，核心造血能力正在稳步修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GPU 算力服务	A 客户	170,400,000.00	54,186,741.90	33,848,677.40	116,213,258.10	是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GPU 服务器（含配套产品）	供应商 A	684,000,000.00	170,200,000.00	0	513,800,000.00	否	合同金额变更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云计算	外购成本	19,659,455.04	12.44	11,287,400.13	6.07	74.17	
云计算	数据中心	71,696,566.46	45.37	102,275,708.02	55.00	-29.90	加强成本控制
云计算	折旧摊销	42,116,283.97	26.65	36,038,578.28	19.38	16.86	
云计算	职工薪酬	18,674,507.82	11.82	23,353,608.48	12.56	-20.04	加强成本控制
云计算	软件开发成本	90,566.04	0.06	2,879,430.76	1.55	-96.85	加强成本控制
云计算	维保成本	1,838,266.54	1.16	1,818,220.73	0.98	1.10	
云计算	驻场运维成本	2,009,194.44	1.27	5,308,251.14	2.85	-62.15	加强成本控制
云计算	其他成本	1,934,580.90	1.22	2,979,223.78	1.60	-35.06	加强成本控制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云产品	外购成本	19,659,455.04	12.44	11,287,400.13	6.07	74.17	
云产品	折旧摊销	94,339.68	0.06	94,339.68	0.05	0.00	
云产品	职工薪酬	14,635,601.50	9.26	18,292,036.58	9.84	-19.99	加强成本控制
云产品	软件开发成本	90,566.04	0.06	2,879,430.76	1.55	-96.85	加强成本控制
云产品	驻场运维成本	2,009,194.44	1.27	5,308,251.14	2.85	-62.15	加强成本控制
云产品	其他成本	1,013,700.15	0.64	2,223,958.73	1.20	-54.42	加强成本控制
	<b>合计</b>	<b>37,502,856.85</b>	<b>23.73</b>	<b>40,085,417.02</b>	<b>21.56</b>	<b>-6.44</b>	
云服务	数据中心	71,696,566.46	45.37	102,275,708.02	55.00	-29.90	
云服务	折旧摊销	42,021,944.29	26.59	35,944,238.6	19.33	16.91	
云服务	职工薪酬	4,038,906.32	2.56	5,061,571.90	2.72	-20.20	
云服务	维保成本	1,838,266.54	1.16	1,818,220.73	0.98	1.10	
云服务	其他成本	920,880.75	0.58	755,265.05	0.41	21.93	
	<b>合计</b>	<b>120,516,564.36</b>	<b>76.27</b>	<b>145,855,004.30</b>	<b>78.44</b>	<b>-17.37</b>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0,789.8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7.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193.27	14.00%	否
2	第二名	3,024.50	13.26%	否
3	第三名	2,107.99	9.24%	否
4	第四名	1,591.96	6.98%	否
5	第五名	872.10	3.82%	否
合计	/	10,789.82	47.3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按实际控制人合并口径统计。与 2024 年度比较，前五大客户中第一名、第四名、第五名为本期新增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2,895.9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5.9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7,637.01	33.15	否
2	第二名	2,673.23	11.61	否
3	第三名	1,483.30	6.44	否
4	第四名	588.99	2.56	否
5	第五名	513.47	2.23	否
合计	/	12,895.99	55.9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按实际控制人合并口径统计。与 2024 年度比较，前五大供应商中第一名、第二名、第五名为本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28,104,982.23	272,066,179.38	-16.16
营业成本	158,268,065.53	185,940,421.32	-14.88
销售费用	40,338,014.15	64,180,316.00	-37.15
管理费用	34,606,011.14	46,829,675.80	-26.10
研发费用	50,034,085.09	66,200,778.20	-24.42
财务费用	9,655,656.31	10,925,646.80	-11.62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1,455,428.96	-34,537,329.1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228,412.00	17,113,354.49	-14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61,771,731.63	151,757,909.27	-206.60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8,512,487.08	14.12	238,290,520.32	41.29	-79.64	说明 1
预付款项	10,785,316.56	3.14	4,755,490.13	0.82	126.80	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8,467,996.50	2.46	16,759,061.36	2.90	-49.47	说明 3
其他流动资产	18,511,278.17	5.39	20,185,163.52	3.50	-8.29	
固定资产	170,613,279.00	49.64	211,702,404.56	36.69	-19.41	
使用权资产	4,504,954.41	1.31	2,013,861.45	0.35	123.70	说明 4
长期待摊费用	3,085,925.45	0.90	4,384,293.8	0.76	-29.61	
短期借款	90,918,596.49	26.45	248,050,876.00	42.99	-63.35	说明 5
合同负债	42,990,569.71	12.51	44,818,991.93	7.77	-4.08	
其他应付款	33,653,123.10	9.79	31,250,702.25	5.42	7.69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79,105,388.91	23.02	54,064,881.19	9.37	46.32	说明 6
租赁负债	2,214,071.00	0.64	444,102.81	0.08	398.55	说明 7
递延收益	204,138.84	0.06	811,200.90	0.14	-74.83	说明 8

其他说明:

说明 1: 主要系公司按计划归还到期金融机构借款, 同时压缩有息负债规模所致。

说明 2: 主要系公司预付股权投资款, 因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完成股权交割, 预付投资款暂未结转所致。该款项已于审计报告日之前完成支付及股权交割手续。

说明 3: 主要系公司本年收回了上年末大额应收退货款。该款项账龄已超过一年, 公司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收回后相应转回坏账准备。

说明 4: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部分租赁房产进行续租,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规定, 续租选择权评估发生变化后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相应增加使用权资产账面原值。

说明 5: 主要系公司主动压降有息负债规模, 本期归还了部分到期保证借款。同时, 公司向金融机构新增了抵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结构有所调整。

说明 6: 主要系长期借款中将在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本项目列报所致。同时, 融资租赁长期应付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有所减少。

说明 7: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部分租赁房产进行续租, 根据新租赁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相应增加租赁负债余额。

说明 8: 主要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高新产业基金、京蒙算力项目)按相关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合计 60.71 万元。“京蒙算力”项目补助已于本期摊销完毕。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6,666.31 万元、-6,986.0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122,180.58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前期购置云计算平台所需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支出金额带来的折旧成本较大；另一方面，公司目前的毛利贡献不足以覆盖期间费用，处于亏损状态。目前具备混合云形态及能力的同行业公司大多均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业绩表现符合行业特点。若未来公司私有云业务及算力业务市场开拓不及预期，或云计算行业整体下行或政策变化导致收入下降，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存在下滑的风险。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007,94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58%。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12,031.67	司法冻结原因导致使用受限
应收账款	2,881,655.62	质押
固定资产	41,582,312.74	抵押
应收票据	549,420.00	有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
合 计	49,925,420.03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请参照第三节 一、（三）、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云计算行业已步入深度应用与价值释放阶段，呈现以下显著特征：

1、AI 大模型浪潮全面重塑 IT 架构，智算算力成为新型基础设施，算力调度与算力运营能力成为行业核心壁垒；

2、信创产业从“政策驱动”向“价值驱动”转变，央国企全面进入核心业务系统替换期(2027 年节点逼近)，VMware 替代等需求集中爆发；

3、云原生技术成为企业数字化底座标配，分布式云、边缘云加速落地，与 AI 算力深度融合。公司将持续顺应国产化替代深水区、企业数字化云上创新、AI 智算基础设施建设爆发及渠道生态共建等市场趋势，结合云原生、分布式云、算力网络等技术演进，通过打造自主可控、全栈能力、安全可靠、生态开放的云与算力产品及服务，联合生态与渠道伙伴，面向金融、国央企、医疗、教育、算力运营等行业提供深度赋能，在各行业逐步确立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成为领先的企业级云服务商与算力运营商。

公司的发展战略将顺应市场的需求：

(1) 企业数字化转型从“基础资源上云”迈向“云上业务创新”，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且要求提升。企业数字化领域是庞大而成熟的市场机会。在 AI 技术加持下，市场每年维持较高速的结构性增长。公司提供的云服务、企业云、云易捷、容器及 AI 算力平台等，是企业数字化与智能化升级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基础设施。公司聚焦提升 IT 敏捷性与 AI 赋能业务，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 (2) AI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

国产 AI 大模型向多模态、万亿参数演进，训练与推理算力需求呈指数级激增；同时，各地城市智算中心密集落地，算力从“单纯建设”走向“商业化运营”。这导致对 AI 异构算力资源、跨地域算力调度服务及算力运营软件的需求爆发。为公司这类既拥有丰富算力运营经验，且从创立起就深耕算力调度技术的企业带来了历史性跨越机遇。

公司的 AI 智算平台，具备大规模集群部署、算力网络调度、商业化算力运营等独特市场价值，是市面上少有的经过大规模生产环境验证、可即刻交付的智算基座。

算力平台场景衍生出体系化的新增机会，除 AI 智算平台外，带动 EHPC（高性能计算）、U10000（分布式存储）等产品的协同增长。

(3) 2022 年 9 月国家下发 79 号文，设定了 2027 年全面完成国产信创替代的明确时间表，涵盖 OA、门户、邮箱等一般系统及重要基础设施。当前，信创已进入攻坚期，替换重点正从外围办公系统向核心业务系统延伸。

在国家刚性政策驱动下，信创产业是确定性极高、增速快的长期市场机会。国央企及金融行业的信创需求进入全面爆发期。公司的信创全栈云、虚拟化替代、信创桌面等产品不仅满足基础替代需求，更具备支撑核心业务运行的能力。公司将发挥金融等行业优势，将信创底座与 AI 场景（如智能风控、辅助编程、知识库等）深度融合，打造差异化竞争力。

(4) 渠道生态建设是公司扩大标准化产品覆盖面的关键杠杆。公司超融合产品“云易捷”具备标准化、易交付特性，高度契合渠道分销模式。区域销售部将持续加码渠道体系建设，通过渠道下沉覆盖更广泛的地市区县及商业市场。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公司将继续聚焦核心优势赛道，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持续深化降本增效。开源的核心目标是实现商业端与产研端的高效协同，通过精准的产品定位与市场策略，实现高质量、高毛利的健康增长。

(1) 公司销售将以“标准化、订阅化”产品为主轴，全面确立以“AI 智算平台”为核心的增长引擎

产品线	主要市场	能力供应	产品亮点	细分市场和机会点
AI 智算平台	主打需要大规模 GPU/CPU 异构算力、大模型训练与推理、MaaS 服务运行的各类企业及各地智算中心	分为“智算云服务”与“智算管理软件”。云服务提供弹性算力租赁；管理软件提供异构算力纳管、跨域算力调度、训练/推理任务编排、算力运营计费、模型应用市场等全栈能力	可插拔解耦架构，经过千卡规模生产环境验证的调度系统；深度适配主流国产 GPU/NPU；支持算力虚拟化与存算分离；内置成熟的算力运营与计费模块	1、需建设并开展算力运营的城市智算中心、政府、央国企及 IDC 2、需大规模算力集群支撑的大模型研发企业 3、发力 AI 学科建设的科研院所与高校 4、探索“AI+业务”场景的具身智能、自动驾驶、生物医药等
企业云	主打私有云/混合云平台市场，面向中大型政企客户	提供涵盖 IaaS、PaaS、云原生底座、统一运维与运营的全栈云平台	一云多芯信创适配，强大的 SDN 网络与分布式存储，集成 EHPC，支持多地域分布式云统一管理	金融（信创云底座/网络）、教育（科研算力/云原生实训/分布式云）、大制造（工业仿真/数字孪生）、政务云（多云纳管/安全合规）、军工
云易捷	主打轻量化超融合市场，面向中小客户及边缘场景	软硬件一体化交付或纯软件交付，实现计算、存储、网络深度融合	极简部署、高性价比、信创平滑演进、支持边缘弱网环境	医疗（县域医院信息化）、中小企业（办公桌面云化）、智慧交通（边缘节点）、零售门店
容器	主打云原生与 AI 算力基础设施市场	提供 KubeSphere（多云多集群管理）、OpenFunction（Serverless）、DevOps 及 GPU 算力调度插件等云原生能力	开源生态活跃，图形化运维体验好，支持 AI 容器化算力调度	金融（银行核心系统容器化改造）、泛互联网、AI 大模型训练环境底座

存储	作为智算与企业云平台的算力底座组件，或独立交付	NeonSAN 主打云平台与超融合场景；U10000 主打高性能 AI 算力与海量数据场景，关注 ISV 集成 高性能、高扩展、存算分离架构、多协议统一	NeonSAN：配合企业云/云易捷交付	
	可独立售卖	U10000（成长期）：独立售卖，主攻 AI 科研、医疗影像 PACS、自动驾驶数据湖		
信创云	主打全面信创替代市场	提供信创云平台、信创桌面云（VDI/VOI）、信创分布式存储、信创多云管理平台等全栈解决方案	“一云多芯”全面适配（飞腾/鲲鹏/海光/龙芯等），平滑迁移工具，符合国密安全标准	金融（银行核心下移、证券交易系统）、党政军、央国企关键业务系统

(2) 针对不同的客户类型和对公司的价值，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立体式拓展客户

客户分类	客户特点	销售特点	公司价值
大客户	决策链条长、耕耘周期长，但突破后具备极高壁垒与粘性，客单价高。主要集中在金融总部、大型央国企、头部集团	配置专属大客户团队（KA）直客深耕，提供联合创新与定制化服务	提供长期、稳定的高毛利贡献，打造行业标杆案例，提升品牌势能
商业客户	需求明确、决策快、项目短平快，主要集中在地市中小企业	依托标准产品矩阵，通过线上营销+线下区域覆盖，广泛发动渠道力量实现规模化拓展	迅速做大客户基数，沉淀经常性收入（ARR），提升市场占有率
价值渠道	渠道拓展与认证需周期，但信任建立后复购率高。主要包括具备行业背景的集成商、分销商、ISV（独立软件开发商）	设立专职渠道团队进行赋能与长期维系，构建联合解决方案	显著降低单客获客成本（CAC），利用渠道行业壁垒带来持续、规模化的收入与毛利

(3) 大力发展渠道生态体系，将渠道从“通路”升级为“生态合伙人”。依托渠道的区域下沉能力与行业触角，规模化销售标准化、轻量级产品（如云易捷），优化收入结构，实现毛利的显著提升。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制度，形成了权力机关、经营决策与执行机关和监督机关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约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均严格按照所适用的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

公司按照《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议事规则、工作制度，以确保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相关人员均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与风险控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甄选、管理和考核等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黄允松	董事长	男	48	2019年5月27日	2028年8月19日	6,709,835	6,709,835			88.7888	否
	董事会秘书(代行)			2025年8月29日	2026年3月						
	核心技术人员			2019年5月27日	/						
林源	董事	男	40	2019年5月27日	2028年8月19日	1,100,000	1,100,000			88.4226	否
	总经理			2024年1月16日	2028年8月19日						
	核心技术人员			2019年5月27日	/						
杨博	职工代表董事	男	43	2024年12月24日	2028年8月19日					86.1010	否
吴廷彬	董事	男	47	2025年11月17日	2028年8月19日					0	是
杨寿姗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3	2025年8月20日	2026年1月8日					1.5479	否
游清平	独立董事	男	44	2025年8月20日	2028年8月19日					0	否
雷志鹏	独立董事	男	50	2026年1月8日	2028年8月19日					0	否
张荟	独立董事	男	47	2025年8月20日	2028年8月19日					0	否
李萍	董事(离任)	女	39	2022年5月23日	2025年10月29日					0	是
张忍	董事(离任)	男	36	2021年6月8日	2025年8月20日					0	是
唐文松	董事(离任)	男	39	2023年7月3日	2025年8月20日					0	是
程玲莎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7	2023年10月16日	2025年8月20日					4.00	否

	任)			日							
于雷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9	2024年4月11日	2025年8月20日					2.8841	否
李星	独立董事(离任)	男	70	2019年7月15日	2025年8月20日					0	否
韩冰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3	2023年4月13日	2025年8月20日					4.5652	否
罗世芳	财务负责人	女	44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8月19日					55.7629	否
	副总经理			2025年8月29日	2028年8月19日						
刘军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26年3月17日	2028年8月19日					0	否
肖海娥	财务负责人(离任)	女	47	2023年6月12日	2025年5月15日					34.3820	否
王义峰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1	2019年5月27日	2025年7月16日					48.9001	否
沈鸥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4	2019年5月27日	2025年8月29日	15,675	14,675	-1,000	自身财务规划	71.9888	否
张腾	董事会秘书(离任)	男	42	2021年7月29日	2025年8月29日	10,000	7,500	-2,500	自身财务规划	41.4759	否
廖洋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44	2019年5月27日	2025年5月31日					26.7920	否
合计	/	/	/	/	/	7,835,510	7,832,010	-3,500	/	555.6113	/

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允松	南京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1年7月任南京大汉网络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03年1月任北京必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3年2月至2012年3月任IBM中国软件开发实验室资深软件架构师；2012年4月，与甘泉、林源一同创立优帆科技并直至2017年6月任优帆科技执行董事、经理；2017年6月至2019年5月任优帆科技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林源	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9月至2012年4月任腾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年4月与黄允松、甘泉一同创立优

	帆科技并直至2017年6月任优帆科技副经理；2017年6月至2019年5月任优帆科技董事、副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董事、副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博	大连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12月至2013年9月于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任ITS集团培训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8月于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副总监；2016年8月至2019年6月于九次方大数据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3年11月于华信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办负责人兼人力资源总监；2023年11月至今，任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及运营服务负责人。
吴廷彬	大连理工大学硕士学位；2004年1月至2009年1月于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任资深软件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10年6月于微软（中国）有限公司任测试开发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7年3月于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业务部负责人；2017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早风科技有限公司CEO；2019年5月至今，任花豹科技有限公司CEO；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董事，2022年9月至2025年8月20日任公司董事，2025年11月17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游清平	河北经贸大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税务师、CMA。2010年02月至2014年12月在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5年1月至2018年02月在高晟财富控股集团任财务副总经理；2018年03月至2020年04月在北京星耀华夏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0年6月至2024年10月在点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4年11月至今在北京乾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5年8月20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雷志鹏	北京工商大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职称。2019年10月至2025年6月天津瀚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25年9月至今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业务合伙人；2026年1月8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荟	中国人民大学硕士。2018年8月至2020年8月，在前海融资租赁金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任信息中心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8月，在前海梦享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4年7月，在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华南区总经理；2025年5月至今在深圳壹账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渠道运营副总监；2025年8月20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世芳	天津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会计师、经济师。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2018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北京易点淘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傲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VP；2023年3月至2025年4月任伽睿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年8月29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建军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海底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2026年3月17日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1月8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雷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军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萍	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务总监、风控负责人	2019-05	
林源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3	
林源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2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允松	Richil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2-02	
黄允松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董事	2017-06	
黄允松	PT.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	董事	2020-03	
黄允松	Each Chat HongKong Limited	董事	2021-05	
黄允松	EACHCHAT PRIVATE LIMITED	董事	2021-04	
黄允松	NeoGen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21-03	
林源	Rosewoods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2-02	
林源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03	
林源	EACHCHAT PRIVATE LIMITED	董事	2021-04	
吴廷彬	深圳市早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04	
吴廷彬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05	
吴廷彬	深圳市木乔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9	
吴廷彬	早风（北京）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05	
吴廷彬	深圳市花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03	
游清平	北京乾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4-11	
雷志鹏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业务合伙人	2025-09	
张荟	深圳壹账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渠道运营副总监	2025-05	
杨寿姗	深圳市和合信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04	
杨寿姗	深圳市和阖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07	
杨寿姗	深圳中哲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07	
李萍	Cloud Ask（Cayman）Inc	董事	2022-06	
李萍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8	
李萍	北京优解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3	
李萍	上海炎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李萍	安芯网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5	
李萍	杭州昆泰磁悬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李萍	北京墨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张忍	北京吉富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副总经理	2015-06	
张忍	合肥泰沃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3	
张忍	盛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4	
张忍	安徽汇智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	

张忍	安徽中技国医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	
张忍	安徽沃巴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	
唐文松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6-10	
唐文松	Fyde Innovations Ltd (UK)	Managing Director	2019-10	
唐文松	广西南明威成综合物流园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9	
唐文松	健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5	
程玲莎	宁波大学	教师	2004-07	
程玲莎	宁波大学	副教授	2021-12	
程玲莎	尚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1	
程玲莎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11	
于雷	宁波芯联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6	
李星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	
李星	北京英迪瑞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7	
李星	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	教授	1993-10	
李星	CERNET 网络中心	副主任	1994-06	
韩冰	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2	
韩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纪晟联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06	
韩冰	北京奥法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	
韩冰	北京银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09	
韩冰	北京智云数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1	
韩冰	北京亿客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1	
肖海娥	贵州国宏煦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1	
肖海娥	国宏鲸控（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4	
张腾	霍尔果斯辰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股东会决定有关董事的薪酬事项。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和董事津贴。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公司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薪酬的平均水平予以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528.819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	26.7920

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度、个人履职表现等维度综合评定并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公司除承担其履行职务所需的费用外，不再另行支付其担任董事的报酬；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目前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薪酬按约定周期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游清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张荟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杨寿姗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雷志鹏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吴廷彬	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罗世芳	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罗世芳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李萍	原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张忍	原董事	离任	换届
唐文松	原董事	离任	换届
程玲莎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于雷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李星	原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韩冰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肖海娥	原财务负责人	解聘	解聘
王义峰	原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沈鸥	原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张腾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换届
廖洋	原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黄允松、崔天舒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75号），北京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主要责任人黄允松、崔天舒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黄允松	否	8	8	8	0	0	否	3
林源	否	8	8	8	0	0	否	3
杨博	否	8	8	8	0	0	否	3
吴廷彬	否	5	5	5	0	0	否	2
杨寿姗	是	4	4	4	0	0	否	1
游清平	是	4	4	4	0	0	否	1
张荟	是	4	4	4	0	0	否	1
李萍	否	6	6	6	0	0	否	2
张忍	否	4	4	4	0	0	否	0
唐文松	否	4	4	4	0	0	否	2
程玲莎	是	4	4	4	0	0	否	2
于雷	是	4	4	4	0	0	否	2
李星	是	4	4	4	0	0	否	1
韩冰	是	4	4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游清平、雷志鹏、杨博
提名委员会	雷志鹏、林源、张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荟、林源、游清平

战略委员会	黄允松、林源、张荟
-------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5 月 15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8 月 29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购买股权资产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 3.《关于调整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2025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5 月 15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8 月 4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8 月	审议以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	无

月 29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关议案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6 月 27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b>专业构成</b>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81
技术人员	129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4
运营人员	58
管理人员	23
合计	3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42
本科	225
专科	37
高中及以下	1
合计	305

### (一)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公司逐步建立比较完整的薪酬体系，并不断优化、完善。公司的薪酬标准是以人才市场数据为参考，体现薪酬的激励性与公平性，并根据每年市场行情进行调整，保证薪资在市场中的竞争性，激励员工创造更大价值。员工的薪资水平确定参照市场薪资水平、人才供需状况、公司的经营业绩、员工所担任的工作岗位、员工个人发展经历以及工作绩效等因素，体现激励性和保障性原则。注重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吸引和保留企业核心人才。

公司基于整体的薪酬福利框架，根据不同类别的人员设置不同的薪酬激励体系：

- 1、销售类岗位员工：由固定薪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销售提成组成；
- 2、其他员工：由固定薪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年度绩效奖金组成。

### (二)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不仅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发展的需要，也极力为社会培养综合素质高、专业能力强的职业人。培训工作在企业中始终是一项长期、持续的造血工程。一方面，以年度为单位设置有计划、有系统的培训；另一方面，及时对部门的培训需求进行响应，通过形式多样、务实有效的培训，以达到公司、团队、员工共同发展的目的。培训资源以内部为主，结合部分外部培训；内容以专业技能类培训为主，结合管理类培训、通用能力类培训以及其他以发展未来人才为目标的定制化培训内容。公司还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相关机制，让每一位优秀人才都能找到适合自己的晋升通道，让每一位有潜力的员工都有发挥的平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

### (三)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情况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与决策程序进行了规定。

2、执行情况

(1)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0 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1 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2 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3 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4 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5 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777,549	3.72	169	37.47	31.85

####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777,549	0	104,482	98,441	31.85	1,777,549	98,441

####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奖励的考核与管理，制订考核细则，并对考核、奖励的情况实施监督，提出意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或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全面覆盖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重要业务领域和关键环节，同时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规范了重要岗位和关键人员在授权、审批、执行、报告等方面的权责，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子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和公司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了子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为提升公司治理、满足监管要求并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董事会一直全力支持开展 ESG 相关工作。在完善公司治理方面，建立并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在员工培养方面，公司先后推出了 2020 年股票期权、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被激励员工均为公司管理层及骨干员工，股票激励计划明确了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力争在公司内部培养一批优秀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在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通过法定信披、业绩说明会、e 互动等方式较好地传递了公司业务亮点及发展前景，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相关投资者知情权和利益。提供创新的产品和服务，营造进取的职场环境，培育行业人才。

####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青云科技坚持核心代码自研，坚持复杂且也有价值的平台开发工作，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

在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中，树立具有行业借鉴意义的新标杆。与江苏航产打造低空经济“云端大脑”，入选《2025 中国云生态典型应用案例集》；与华数传媒共建广电行业云，入选中国电子标准院《云建设与应用领航计划典型案例》；与珠海华发共建全栈信创云，入选信通院《可信

云用户典型实践》。与此同时，“一云多生态，全栈全场景”信创架构，符合国家可信标准，获 IT168 “信创先锋企业奖”。

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核心生产力，算力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随着“东数西算”战略推进将数字产业化与产业数字化发展带到了新的高度与地位，AI 应用带来新技术大潮，青云发挥技术能力，为智算建设与运营打造新模式，实现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双赢。如，智算平台实现算力精细化切分与高效调度，在高校、科研场景中算力分配率与利用率显著提升，减少算力浪费，以技术创新助力算力普惠。

在行业标准与生态工作上，深度参与中国信通院“铸基计划”，在新技术研究、标准建设、课题共创中提供关键支撑，获信通院感谢信；参与人工智能云平台国内/国际标准编制；入选信通院多样性算力典型案例、可信云技术典型实践、参与 AI 推理场景高性能存储技术推进计划。公司以标准引领与生态协同，持续推动云计算与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

作为在北京市朝阳区注册与发展的云计算与智算企业，公司在 2025 年积极响应区域发展战略，服务区域产业发展，收到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发来的感谢信。

##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青云科技是一家技术领先的企业级云服务商与数字化方案提供商。自 2012 年创立以来，坚持核心代码自研，以顶尖的技术实力见长，构建起端到端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全面布局 AI 算力与服务生态，持续打造云原生最佳实践，以中国科技服务数字中国。青云科技坚持自主创新、中立可靠、灵活开放的理念，立足企业现实需求，围绕“数字化、AI 算力、信创、云原生”四大场景，打造核心业务线，帮助企业构筑坚实的数字基石，实现全场景自由计算。

公司始终将核心技术自主可控作为科技创新的根本，坚持复杂且高价值的底层平台开发。2025 年，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取得重大突破，正式发布 AI Infra 3.0 版本，以“All in One, One for AI”为战略核心，通过“重构归一”的全栈架构，搭建起衔接企业现有 IT 资产与 AI 创新的转型桥梁，破解企业 AI 转型中“技术迭代颠覆性与企业发展渐进性错配”的核心痛点，让企业无需“推倒重建”即可平滑迈入 AI 时代。

2025 年公司持续优化研发资源配置，聚焦核心技术与关键产品研发，确保技术创新的持续性与领先性，新增软著 17 个。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与生态共建，推动技术创新与行业发展深度融合，以标准引领产业升级，以生态协同提升创新效能，彰显行业责任与引领作用。

##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应用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注重数据隐私保护，确保研发合法合规。对成果应用审慎评估，力求对社会、环境有益，以负责任态度推动科技创新。

####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资产的管理与保护，积极践行信息安全职责，坚守信息安全红线，严密监管数据资产，持续完善数据管理架构与制度，加强信息安全防护举措，全面推动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深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与个人隐私保护机制。公司制定了《网络安全管理制度》《重大安保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数据中心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信息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规范数据处理活动，确保信息安全。公司已通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标准的监督审核，并取得认证证书。

####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按规定为员工办理各项社会保险，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公司通过创造良好的内部工作氛围、制定合理的晋升机制、采取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并不断吸引新的高素质人才加盟公司。

公司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体系。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员工的成长情况及贡献值，制定合理的薪酬方案，并实行适时浮动调薪，按时发放工资，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为职工提供学习和培训的机会，以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素养，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准和管理能力，公司在对各部门培训需求进行充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制定培训计划。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合理的晋升通道，从物质和精神层面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共同发展。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9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459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1349%

注：上述员工持股情况为公司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股份情况。

###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青云科技始终将诚信廉洁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基石与企业文化重要内核，致力于打造诚信、透明、开放、公正的企业生态体系，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以自身的廉洁建设实践助力全社会的诚信与廉洁建设，主动贡献企业力量。

公司对各类腐败、违规违纪行为坚持零容忍态度，将廉洁自律明确为全体员工的职业基本准则，要求每一位青云人都让职业成就建立在廉洁合规的坚实基础之上。唯有全体员工共同坚守廉洁底线、坚决抵制各类腐败行为，才能凝聚起崇廉尚洁的企业合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内部工作环境，保障企业内部竞争的公平公正，让每一位青云人都能在清朗的职业氛围中潜心耕耘，收获属于自己的真正职业成长与事业成就。

为切实筑牢企业廉洁防线，将廉洁建设要求落到实处，公司会组织开展不定期的廉洁自查工作，全面排查内部廉洁风险隐患，强化常态化的内部廉洁管控。同时，公司合规部专门在官方网站开设廉洁建设专属专区，公开规范的举报渠道，专项受理涉及公司员工的各类违法违规、廉洁失范行为举报。对于收到的各类举报线索，合规部将依规依纪开展全面核查工作，严格根据公司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协同公司各相关部门，对查实的违法违规人员进行严肃依规处理，以刚性的监督与惩戒机制，守护企业廉洁发展的生态。

###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青云设立了工单系统，无论用户规模大小或类型如何，针对产品使用等方面的问题，皆可通过该系统获得工程师的技术支持。400 服务电话、在线客服、联系邮箱等官方咨询与投诉渠道，都有专业团队值守。同时，青云产研团队也联合解决方案架构团队，主动发起客户调研，以提供更符合需求的产品与服务。

###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拟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由专职人员负责申报与维护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68 个，外观设计专利 27 个，软件著作权 153 个，其他作品著作权 10 个。

###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员工成长方面，内部学习平台“青云学院”成为员工的知识充电站，积累了关于制度、文化、产品及解决方案等丰富资料。其中 30%来自公司层面，70%来自员工，他们提炼出工作中的最佳实践，并在全公司范围内共享。此外，让外部的知识和经验走进来、送员工走出去获取行业前沿讯息，也是重要的学习方式之一。

青云科技不仅对员工的成长负责，与合作伙伴共同进步也是我们的责任与义务。特别定制开发的“合作伙伴平台”目前已有超过 1,500 门课程，围绕行业趋势、技术趋势、产品知识进行深入、系统的介绍

##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目前，公司党支部共有 10 名正式党员，隶属于朝阳区来广营地区朝来科技产业园工委。2025 年，在上级领导讲话精神及各类会议精神的指引下，公司党支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通过明确量化指标、强化过程管理，有效推动党建工作与公司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合。

党支部将理论学习教育视为全年重大政治任务，从理论学习中汲取强大的真理力量、实践力量与奋进力量。通过组织理论学习研讨会，党员们深入学习党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理论学习成果指导公司发展战略与员工个人成长。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a href="http://roadshow.sseinfo.com/">http://roadshow.sseinfo.com/</a> ）召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及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官网（ <a href="http://www.qingcloud.com">www.qingcloud.com</a>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根据上述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规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公司设有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邮箱等渠道，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确保公开联系途径畅通、有效。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规则的基础上，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形成长期的、稳定的、良好的公共关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相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确保所有股东公平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有效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反路演、网络会议、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发展战略、市场拓展、生产经营等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的建议，不断完善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健全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和方式。

公司设有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邮箱等渠道，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确保公开联系途径畅通、有效。通过上证 e 互动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规则的基础上，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形成长期的、稳定的、良好的公共关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并发布《礼品礼金管理规定》，明确要求公司员工在工作业务交往中，不得收受礼品礼金，禁止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公司官网公开举报邮箱，合规部门定期或不定期根据举报及自由线索展开反舞弊调查，防止各种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发生，坚决禁止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等行为。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	注 1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2	注 2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崔天舒、金萌、王义峰、刘靓、沈鸥	注 3	注 3	是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李威、廖洋	注 4	注 4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嘉兴蓝驰、横琴招证、北京融汇、山东吉富、苏州天翔、杨涛、中金佳泰、泛海丁酉、天津蓝驰、上海创稷、深圳招远、王啸、佛山景祥、上海光易、北京盛合、宁波浩春、国科瑞华、国科正道	注 5	注 5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6	注 6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7	注 7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蓝驰、天津蓝驰	注 8	注 8	是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横琴招证	注 9	注 9	是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山东吉富	注 10	注 10	是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杨涛	注 11	注 11	是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融汇	注 12	注 12	是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天翔	注 13	注 13	是	注 13	否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及违反承诺减持股份致歉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及违反承诺减持股份致歉公告》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4	注 14	是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5	注 15	是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崔天舒、杨子帆、徐亚岚、李健全、金萌、王义峰、刘靓、沈鸥	注 16	注 16	是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7	注 17	是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18	注 18	是	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9	注 19	是	注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0	注 20	是	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1	注 21	是	注 2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注 22	注 22	是	注 2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3	注 23	是	注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4	注 24	是	注 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5	注 25	是	注 2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26	注 26	是	注 2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7	注 27	是	注 2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28	注 28	是	注 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9	注 29	是	注 2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30	注 30	是	注 3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31	注 31	是	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32	注 32	是	注 3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33	注 33	是	注 3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李威、廖洋	注 34	注 34	是	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兴蓝驰、天津蓝驰，横琴招证，山东吉富，杨涛	注 35	注 35	是	注 3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融汇	注 36	注 36	是	注 3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天翔	注 37	注 37	是	注 3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林源、甘泉	注 38	注 38	是	注 3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冠绝网络、颖悟科技	注 39	注 39	是	注 3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外的其他股东	注 40	注 40	是	注 4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黄允松、林源、甘泉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如果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2:**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企业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如果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企业将遵循“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若公司员工拟将其所持本企业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本企业承诺，仅允许其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锁定期后，公司员工拟将其所持本企业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4、本企业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3:**

崔天舒、金萌、王义峰、刘靛、沈鸥作为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也不由公司或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回购该部分股份或权益。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或权益；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规定。

2、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时将遵守“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本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或权益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权益。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4:**

李威、廖洋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除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时将遵守“闭环原则”，在公司上市前及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前述 36 个月期满后，本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

4、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注 5:**

嘉兴蓝驰、横琴招证、北京融汇、山东吉富、苏州天翔、杨涛、中金佳泰、泛海丁酉、天津蓝驰、上海创稷、深圳招远、王啸、佛山景祥、上海光易、北京盛合、宁波浩春、国科瑞华、国科正道作为公司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6:**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7:**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减持数量：该两年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减持方式：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

（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8:**

嘉兴蓝驰、天津蓝驰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9:**

横琴招证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作为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东，鉴于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本人/本企业特此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0:**

山东吉富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本企业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本企业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1：**

杨涛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且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

(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 减持方式：本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如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本人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时，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2：**

北京融汇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 减持条件：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 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 减持价格：在本企业/本人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 减持方式：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 减持期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3：**

苏州天翔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减持安排如下：

（1）减持条件和减持价格：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下，根据公司届时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减持价格。

（2）减持数量：减持股份数量最高可至本企业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

（3）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如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4）减持期限：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注 14：**

为保证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公司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2、根据具体实施方案，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

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本公司单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 2%。

3、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4、公司若在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承诺。

5、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15:**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据上述具体实施方案，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本人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16:**

崔天舒、杨子帆、徐亚岚、李健全、金萌、王义峰、刘靓、沈鸥作为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根据上述具体实施方案，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税后）的3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本人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方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17:**

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宜，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8:**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9:**

为保证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下：

- (1)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2) 持续提高云计算服务能力，加强费用管控；
- (3)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科学合理地安排融资和投资资产或业务，优化公司现有业务结构，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 (4) 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现预期收益；
- (5)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如违反相关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注 20:**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 “1、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承诺执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 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接受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 7、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

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1:**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执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本人获得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接受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2:**

2019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就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规定。

为保证上述股利分配政策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已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及《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

**注 23:**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4:**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5:**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甘泉和林源承诺如下：

“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

他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表决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 4、本人承诺积极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完善，以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 5、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关联方地位，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6、上述承诺在本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26:**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颖悟科技、冠绝网络承诺如下：

“1、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表决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承诺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合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 4、本企业承诺积极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完善，以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 5、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公司关联方地位，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6、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7、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27:**

为保证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若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本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28:**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为准。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29:**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的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为准。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

**注 30:**

为促进相关承诺主体已公开承诺事项的履行，对未履行的承诺的主体采取约束措施，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

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本公司应立即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
  - (2) 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3)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给社会公众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众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 (4) 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停分配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5) 本公司将以本公司自有资金履行相关承诺，在本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履行相关承诺时，同意处置本公司其他资产保障相关承诺有效履行。
- 本公司认可并严格执行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保障措施。”

**注 31：**

黄允松、甘泉、林源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3、本人承诺不因辞去或其他原因不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放弃上述有关保障措施。”

**注 32:**

冠绝网络、颖悟科技作为公司股东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如果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本人/本企业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3:**

除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

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3、本人承诺不因辞去或其他原因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而放弃上述有关保障措施。”

**注 34:**

核心技术人员廖洋、李威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果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公开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如有）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支付的薪资或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5:**

嘉兴蓝驰、天津蓝驰，横琴招证，山东吉富，杨涛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本人/本企业认可并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采取的其他措施。

(7)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6:**

北京融汇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人/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人/本企业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

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本人/本企业未完全消除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本企业将暂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人/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7:**

苏州天翔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本企业所做的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须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而受到有权机关调查或其他方起诉，本企业自愿在承诺股份锁定期的基础上继续延长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直到有关机关出具明确的调查结论或裁决。

(3) 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未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6) 公司具有可依据此承诺向本企业提起诉讼的权利。”

**注 38:**

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允松、甘泉和林源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且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本人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控制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如果未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本人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在该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出资，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或出资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4、本人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注 39：**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颖悟科技、冠绝网络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且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企业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本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控制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3、如果未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本企业承诺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企业在该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出资，并承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或出资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4、本企业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注 40:**

除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的其他股东均已出具《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其对公司的投资为财务投资，不在于获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也无意干涉黄允松、甘泉、林源及公司的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对公司实际运营的决策和管理；促使其对公司进行投资的决定因素更在于其对公司管理团队的充分认同，保持管理团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符合其利益和投资目的。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夏子国、夏浩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0
财务顾问	无	/
保荐人	无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楚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星戟技术有限公司	仲裁	因服务器交付纠纷,公司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楚威电子、星戟技术退还货款、支付违约金。	9,800,000	否	已调解结案	各方自愿达成协议并由仲裁委员会予以确认。	案件已终本(星戟技术仍需向公司支付770万元,其中包含违约金220万元)
北京惟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因服务器交付买卖合同纠纷,惟德科技向法院起	27,663,200	否	已调解结案	双方自愿达成协议并由法院予以确认。	履行完毕

				诉, 请求裁 决 公 司 退 还 货 款、支 付 违 约 金、 赔 偿 其 损 失。					
--	--	--	--	---	--	--	--	--	--

注：1、诉讼（仲裁）涉及金额根据诉讼或仲裁请求金额填列。上述北京楚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仲裁案件，根据调解书仲裁涉及金额为 980 万元（未含仲裁费），原仲裁请求涉及金额为 1,441.52 万元，后变更仲裁请求涉及金额为 980 万元（未含仲裁费）；上述北京惟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件，根据调解书诉讼涉及金额为 1,798 万元（未含案件受理费），诉讼请求涉及金额为 2,766.32 万元；

2、上述北京惟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涉及的标的服务器为公司向北京楚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供应商采购的服务器，公司已就该批次服务器交付与各方达成和解，诉讼涉及的货款退款金额公司主要从服务器的供应商收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2024 年 7 月 27 日、2024 年 8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公司仲裁进展暨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关于公司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关于公司仲裁进展暨收到<调解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3、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向北京惟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170 万元，该诉讼案件判决已履行完毕。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股权资产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天鸿”）少数股东中通盛世（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韩锋先生、陈陆辉先生共计购买其所持中通天鸿 25%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3,75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股权资产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于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公司已持有中通天鸿 25%股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01-16	2024-01-19	2028-01-1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云信息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交大东路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1年，首创担保为上述融资提供保证，公司为上述融资担保向首创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否	其他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02-17	2025-02-17	2029-06-2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云信息向中国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1年，首创担保为上述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上述融资担保向首创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000,000.00	2024-06-27	2024-06-28	2028-06-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9,000,000.00	2024-08-01	2024-08-01	2029-11-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8,000,000.00	2024-10-25	2024-10-25	2029-10-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3,753,617.7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8,753,617.7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0.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8,753,617.7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27,997,353.8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66,750,971.6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3/6	708,324,528.30	687,278,446.92	1,188,160,400.00	不适用	697,760,734.91	/	101.53	/	7,052,051.40	1.03	/
合计	/	708,324,528.30	687,278,446.92	1,188,160,400.00	/	697,760,734.91	/	101.53	/	7,052,051.40	1.03	/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 764,400,000.00 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708,324,528.3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需求考虑，并基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数额，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拟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和部分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121,630.2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310,488,216.55	5,932,845.69	319,243,213.22	102.82	2025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35,103,119.12	1,119,205.71	36,830,410.44	104.92	2025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	研发	是	否	191,687,111.25		191,687,111.25	100.00	2025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研发	是	否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687,278,446.92	7,052,051.40	697,760,734.91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3月15日	5,000.00	2024年3月15日	2025年3月14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并从公司长远规划等角度考虑，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其中“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由2024年3月变更为2025年3月。截至2025年3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青云科技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55,468	24.80				-11,855,468	-11,855,468	0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1,855,468	24.80				-11,855,468	-11,855,468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45,633	3.86				-1,845,633	-1,845,633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09,835	20.94				-10,009,835	-10,009,835	0	
4、外资持股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44,220	75.20	98,441			11,855,468	11,953,909	47,898,12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5,944,220	75.20	98,441			11,855,468	11,953,909	47,898,129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7,799,688	100	98,441				98,441	47,898,129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11,855,468 股解除限售，占当时公司股本总数的 24.80%，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后 6 个月，于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完成归属，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股份数量为 98,441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完成归属，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8,441 股，公司总股本由归属前的 47,799,688 股增加至 47,898,129 股。2025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1.39 元，2025 年末每股净资产 0.45 元；2024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2.0 元，2024 年末每股净资产 1.82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黄允松	6,709,835	6,709,835	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7月1日
甘泉	2,200,000	2,2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7月1日
林源	1,100,000	1,1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7月1日
颖悟科技	922,817	922,817	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7月1日
冠绝网络	922,816	922,816	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7月1日
合计	11,855,468	11,855,468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四)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5年8月8日	31.85	98,441	2025年8月14日	98,441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完成归属，归属股份 98,441 股，公司总股本由归属前的 47,799,688 股增加至 47,898,129 股。

上年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77,055,589.36 元，负债总额为 489,735,448.92 元，资产负债率为 84.87%；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43,678,771.19 元，负债总额为 320,919,492.13 元，资产负债率为 93.38%。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一)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黄允松		6,709,835	14.0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甘泉		2,200,000	4.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92,539	1,875,426	3.92	0	无	0	其他
广东横琴昭盛睿信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891,069	1,746,187	3.65	0	无	0	其他
林源		1,100,000	2.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 伙）		922,817	1.93	0	无	0	其他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 限合伙）		922,816	1.93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791,042	1.65	0	无	0	境外法人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678,708	615,463	1.28	0	无	0	其他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414,781	489,353	1.0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黄允松	6,709,835	人民币普通股	6,709,835				
甘泉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嘉兴蓝驰帆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5,426	人民币普通股	1,875,426
广东横琴昭盛睿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46,187	人民币普通股	1,746,187
林源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922,817	人民币普通股	922,817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	922,816	人民币普通股	922,816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791,042	人民币普通股	791,042
苏州工业园区蝴蝶天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15,463	人民币普通股	615,463
天津蓝驰新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89,353	人民币普通股	489,35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黄允松、甘泉、林源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7月1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2、嘉兴蓝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蓝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天津蓝驰星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蓝驰星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由北京蓝驰禾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0%持股。嘉兴蓝驰和天津蓝驰属于一致行动人。 3、林源系颖悟科技和冠绝网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黄允松	6,709,835	2025.7.1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未实现盈利，限售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 6 个月

2	甘泉	2,200,000	2025.7.1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未实现盈利，限售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 6 个月
3	林源	1,100,000	2025.7.1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未实现盈利，限售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 6 个月
4	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	922,816	2025.7.1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未实现盈利，限售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 6 个月
5	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922,817	2025.7.1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未实现盈利，限售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允松、甘泉、林源系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林源系颖悟科技和冠绝网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黄允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姓名	甘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原董事
姓名	林源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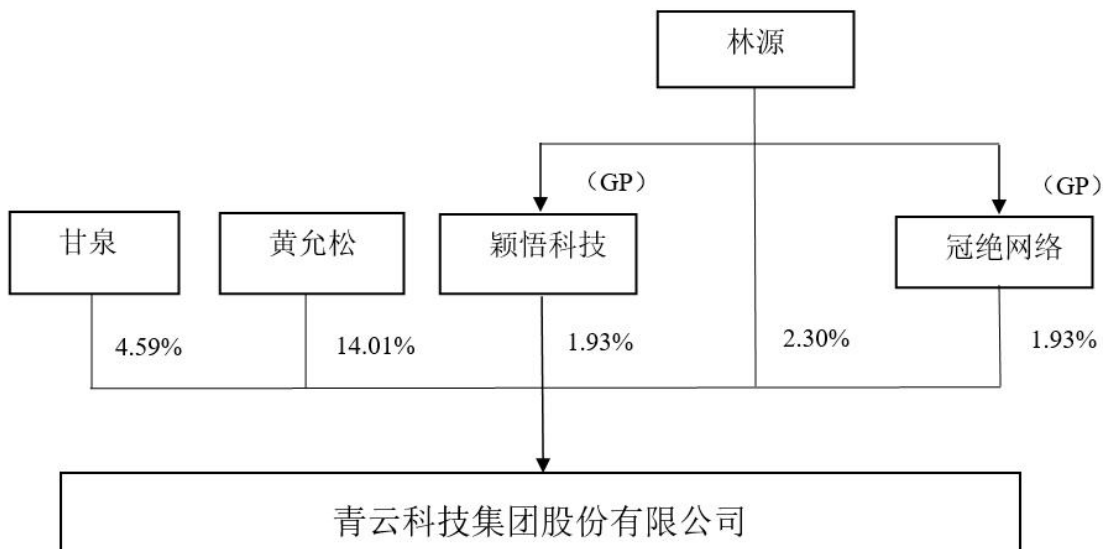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黄允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甘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原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林源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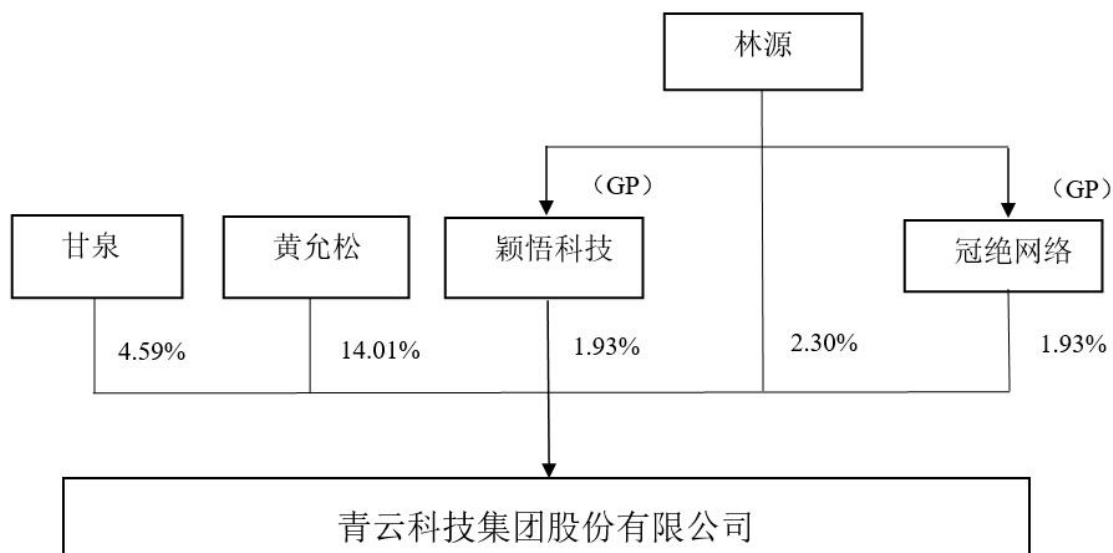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7833 号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云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青云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青云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如青云科技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24“收入确认原则和具体方法”及附注五、3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青云科技公司的主要收入为云产品业务和云服务业务，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金额为 228,104,982.23 元。

由于收入是青云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

(2) 通过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运用;

(3) 对销售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比月度销售变动、收入增长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其合理性;

(4) 利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与云服务计费系统运行的一般信息技术环境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评价云服务计费系统计算逻辑的准确性;

(5) 实施细节测试，云产品业务中，包括获取公司的合同台账，抽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并检查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货物签收单、验收单等)、回款单、销售发票等;云服务业务中，根据云服务计费系统数据，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对云服务业务收入进行重新计算，将其与财务数据进行比对，分析差异原因;

(6) 结合函证程序，函证本期收入确认金额，并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7) 抽取主要的云产品经销客户执行延伸审计程序:访谈主要客户，了解业务的变动情况，了解双方的合同执行情况、终端客户服务情况等，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等。结合公众信息平台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询问客户业务负责人，确认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8) 实施截止测试程序，对于临近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云产品收入，查询其货物签收单或验收单是否显示客户在资产负债表日及之前签收;对于云服务收入根据系统订单所属期间进行测算，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四、其他信息

青云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青云科技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青云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青云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青云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青云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青云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青云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04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8,512,487.08	238,290,520.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49,420.00	
应收账款	七、5	66,889,904.55	66,420,470.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0,785,316.56	4,755,490.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467,996.50	16,759,061.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51,342.38	915,331.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95,50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511,278.17	20,185,163.52
流动资产合计		154,767,745.24	347,421,543.8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710,635.87	8,998,100.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70,613,279.00	211,702,404.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504,954.41	2,013,861.45
无形资产	七、26	1,996,231.22	2,535,385.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085,925.45	4,384,29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911,025.95	229,634,045.49
资产总计		343,678,771.19	577,055,589.3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90,918,596.49	248,050,87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952,232.00
应付账款	七、36	33,920,563.59	39,478,775.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2,990,569.71	44,818,991.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301,675.62	9,324,060.83
应交税费	七、40	3,586,441.56	3,459,335.78
其他应付款	七、41	33,653,123.10	31,250,702.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9,105,388.91	54,064,881.1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542,897.49	3,510,649.35
流动负债合计		296,019,256.47	435,910,504.49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666,666.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214,071.00	444,102.81
长期应付款	七、48	8,954,265.67	50,801,916.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858,083.21	1,767,723.82
递延收益	七、51	204,138.84	811,20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01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00,235.66	53,824,944.43
负债合计		320,919,492.13	489,735,448.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53	47,898,129.00	47,799,6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94,753,260.79	1,193,082,594.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66,942.93	1,374,770.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221,805,804.83	-1,155,142,67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12,527.89	87,114,373.22
少数股东权益		1,246,751.17	205,76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59,279.06	87,320,14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3,678,771.19	577,055,589.36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1,347,587.52	209,428,97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26,455.18	42,208,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66,239,440.12	66,518,257.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90,951.10	3,759,667.0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5,704,149.14	103,640,491.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796,053.26	915,331.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09,431.25	10,222,801.60
流动资产合计		267,714,067.57	436,693,520.2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2,160,930.49	187,053,02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230,330.69	107,458,870.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98,704.93	1,451,077.11
无形资产		1,996,231.22	2,535,385.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8,959.34	1,599,15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975,156.67	300,097,511.86
资产总计		405,689,224.24	736,791,032.1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9,918,596.49	235,050,87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2,232.00
应付账款		33,161,660.93	44,736,103.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668,838.13	54,191,634.06
应付职工薪酬		6,496,490.74	7,751,550.20
应交税费		1,934,788.54	1,946,601.71
其他应付款		41,229,336.96	64,361,859.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47,413.53	21,372,349.37
其他流动负债		6,300,601.28	2,884,888.02
流动负债合计		277,357,726.60	434,248,094.7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1,666,666.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88,542.09	343,054.62
长期应付款		8,954,265.67	20,558,595.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58,083.21	1,767,723.82
递延收益		204,138.84	811,20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71,696.41	23,480,574.47
负债合计		301,929,423.01	457,728,669.2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898,129.00	47,799,6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8,888,115.75	1,197,217,44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43,026,443.52	-965,954,774.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759,801.23	279,062,36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5,689,224.24	736,791,032.15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28,104,982.23	272,066,179.3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8,104,982.23	272,066,179.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293,631,215.21	375,010,450.1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8,268,065.53	185,940,421.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29,382.99	933,612.05
销售费用	七、63	40,338,014.15	64,180,316.00
管理费用	七、64	34,606,011.14	46,829,675.80
研发费用	七、65	50,034,085.09	66,200,778.20
财务费用	七、66	9,655,656.31	10,925,646.80
其中：利息费用		11,061,380.74	9,058,949.44
利息收入		771,869.74	754,162.13
加：其他收益	七、67	8,162,886.57	7,988,613.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2,970.94	2,197,456.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464.23	-549,530.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9,917.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703,464.05	-39,357.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63,444.77	62,668.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79,202.60	1,346,83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65,539.23	-91,457,969.0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2,946.44	551,311.8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2,698.63	4,858,463.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715,291.42	-95,765,121.0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3,150.15	100,199.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22,141.27	-95,865,320.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22,141.27	-95,865,320.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63,125.22	-95,757,720.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0,983.95	-107,599.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7,827.41	336,702.3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7,827.41	336,702.3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7,827.41	336,702.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7,827.41	336,702.3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329,968.68	-95,528,617.9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370,952.63	-95,421,018.2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0,983.95	-107,599.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34	-2.0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934	-2.0000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00,722,512.68	244,287,219.1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36,956,715.22	158,557,510.86
税金及附加		486,735.99	637,001.12
销售费用		34,756,948.51	54,740,496.70
管理费用		29,900,884.16	36,431,890.91
研发费用		34,069,218.57	49,134,459.93
财务费用		7,000,268.02	9,572,415.53
其中：利息费用		8,238,738.76	7,763,721.57
利息收入		753,702.47	612,632.10
加：其他收益		7,433,425.41	7,817,417.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07,903.14	-2,113,634.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107,903.14	-482,333.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917.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61,064.52	735,163.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736,555.23	62,668.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488.90	1,442,018.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003,037.89	-56,912,840.15
加：营业外收入		15,761.72	122,358.41
减：营业外支出		84,392.82	4,642,413.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071,668.99	-61,432,895.6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071,668.99	-61,432,895.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071,668.99	-61,432,895.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7,071,668.99	-61,432,895.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842,913.27	269,559,785.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44,712.42	6,908,83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6,179,944.59	60,166,06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067,570.28	336,634,68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842,181.28	122,908,505.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924,176.57	161,942,42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76,750.40	10,431,95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2,479,890.99	75,889,12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522,999.24	371,172,01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5,428.96	-34,537,329.1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316,146,422.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32,14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806.00	273,137.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0,226.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06.00	323,701,931.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0,113.00	112,888,5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3,105.00	193,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3,218.00	306,588,5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8,412.00	17,113,354.4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35,345.85	13,436,376.8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541,256.49	564,60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000,000.00	10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676,602.34	683,544,376.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121,333.36	493,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42,527.17	7,453,873.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2,984,473.44	31,132,59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448,333.97	531,786,46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71,731.63	151,757,909.2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6,635.98	388,907.6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90,492,208.57	134,722,84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092,663.98	99,369,821.7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3,600,455.41	234,092,663.98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590,159.05	249,534,230.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32,283.06	6,908,83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59,015.89	11,959,56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281,458.00	268,402,62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180,363.87	120,671,907.9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818,144.04	128,982,977.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58,679.06	10,131,32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99,124.71	44,095,85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356,311.68	303,882,07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4,853.68	-35,479,450.4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146,422.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32,14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853.00	261,017.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3,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53.00	323,502,785.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4,596.00	30,288,5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3,105.00	307,300,37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7,701.00	337,588,9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3,848.00	-14,086,167.8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35,345.85	436,376.8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6,916,759.68	546,60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86,249.42	227,783,44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238,354.95	774,827,825.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533,333.36	48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0,332.68	7,122,356.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20,663.57	89,663,35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794,329.61	584,985,70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55,974.66	189,842,11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56.51	22,51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937,619.83	140,299,013.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373,175.68	65,074,16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35,555.85	205,373,175.68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99,688.00				1,193,082,594.49		1,374,770.34				-1,155,142,679.61		87,114,373.22	205,767.22	87,320,14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99,688.00				1,193,082,594.49		1,374,770.34				-1,155,142,679.61		87,114,373.22	205,767.22	87,320,14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441.00				1,670,666.30		-707,827.41				-66,663,125.22		-65,601,845.33	1,040,983.95	-64,560,861.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7,827.41				-66,663,125.22		-67,370,952.63	1,040,983.95	-66,329,96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441.00				1,670,666.30								1,769,107.30		1,769,107.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441.00				3,036,904.85								3,135,345.85		3,135,345.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6,238.55								-1,366,238.55		-1,366,238.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85,987.00			1,190,041,977.75		1,038,068.02				-1,059,384,959.03		179,481,073.74	313,366.89	179,794,44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01.00			3,040,616.74		336,702.32				-95,757,720.58		-92,366,700.52	-107,599.67	-92,474,30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702.32				-95,757,720.58		-95,421,018.26	-107,599.67	-95,528,617.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01.00			3,040,616.74								3,054,317.74		3,054,317.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701.00			422,675.85								436,376.85		436,376.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17,940.89								2,617,940.89		2,617,940.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99,688.00				1,193,082,594.49		1,374,770.34			-1,155,142,679.61		87,114,373.22	205,767.22	87,320,140.44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99,688.00				1,197,217,449.45					-965,954,774.53	279,062,36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99,688.00				1,197,217,449.45					-965,954,774.53	279,062,36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441.00				1,670,666.30					-177,071,668.99	-175,302,561.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7,071,668.99	-177,071,668.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441.00				1,670,666.30						1,769,107.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441.00				3,036,904.85						3,135,345.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6,238.55						-1,366,238.5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98,129.00				1,198,888,115.75					-1,143,026,443.52	103,759,801.23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785,987.00				1,194,176,832.71					-904,521,878.87	337,440,94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785,987.00			1,194,176,832.71					-904,521,878.87	337,440,94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01.00			3,040,616.74					-61,432,895.66	-58,378,57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432,895.66	-61,432,89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01.00			3,040,616.74						3,054,317.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701.00			422,675.85						436,376.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17,940.89						2,617,940.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99,688.00				1,197,217,449.45					-965,954,774.53	279,062,362.92

公司负责人：黄允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世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全生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北京优帆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5938354164的营业执照。

2021年2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1号文）核准；2021年3月，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0万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增加至47,462,175.00元。

2023年6月，本公司确定以31.85元/股授予66名激励对象323,812.00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7,785,987.00元。

2024年8月，本公司确定以31.85元/股授予3名激励对象5,297.00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7,791,284.00元。

2024年11月，本公司确定以31.85元/股授予4名激励对象8,404.00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7,799,688.00元。

2025年8月，公司确定以31.85元/股授予48名激励对象98,441.00股限制性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7,898,129.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47,898,129.00元，注册资本为47,898,129.00元，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1至14层101内11层1101室。

#####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云产品业务和云服务业务。

#####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8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8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8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本公司总收入或总资产 15% 的非全资子公司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方法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等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类别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服务器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网络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

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①云产品

软件产品、硬件产品或其组合收入：公司销售的商品，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安装实施服务（如有）在客户验收后同时确认收入；

售后支持服务收入：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维保服务收入：在维保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 ②云服务

公有云服务：计费系统根据客户购买记录形成相应订单，按订单中各产品的定价方式、产品使用量和使用时间计算消费金额，汇总形成消费报告。公司根据消费报告结果按月确认云服务收入。

机柜托管：在服务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算力服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期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不适用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应税服务	13%、10%、6%、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云计算香港有限公司）	16.5%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印度尼西亚PT云计算）	25%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青云存储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0%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青云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
天府青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青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5%
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20%
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全象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青云技术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

2022年11月，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11001194，有效期三年；2025年10月，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11003092，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5年12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11006568，有效期三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 （2）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第1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先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政策。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期初余额”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5年度，“上期”指2024年度。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7,930,490.13	235,850,405.24
其他货币资金	581,996.95	2,440,115.0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8,512,487.08	238,290,520.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07,940.00	4,339,143.45
---------------	--------------	--------------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的款项，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使用受到限制共计 4,912,031.67 元，其中司法冻结：4,912,031.6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9,42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49,42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9,42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49,42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451,629.15	51,005,731.05
1至2年	24,884,986.61	9,367,984.38
2至3年	5,804,177.63	8,331,696.80
3至4年	7,436,245.57	7,000,103.24
4至5年	6,746,600.21	7,955,518.54
5年以上	25,036,349.74	17,608,258.75
小计	109,359,988.91	101,269,292.76
减：坏账准备	42,470,084.36	34,848,822.17
合计	66,889,904.55	66,420,470.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05,343.33	15.09	16,505,343.33	100.00		6,863,309.59	6.78	6,863,309.5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854,645.58	84.91	25,964,741.03	27.96	66,889,904.55	94,405,983.17	93.22	27,985,512.58	29.64	66,420,470.59
其中：组合1										
其中：组合2	92,854,645.58	84.91	25,964,741.03	27.96	66,889,904.55	94,405,983.17	93.22	27,985,512.58	29.64	66,420,470.59
合计	109,359,988.91	/	42,470,084.36	/	66,889,904.55	101,269,292.76	/	34,848,822.17	/	66,420,470.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4,500,000.00	4,5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242,568.69	2,242,568.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2,042,180.00	2,042,1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810,862.07	1,810,862.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1,551,005.00	1,551,00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1,377,977.36	1,377,977.3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635,094.39	635,094.3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629,055.00	629,05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582,496.00	582,49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420,000.00	42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399,293.34	399,293.3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83,999.96	83,999.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3	80,252.88	80,252.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4	33,848.01	33,848.0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5	33,132.91	33,132.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6	24,000.00	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7	24,000.00	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8	21,599.99	21,599.9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9	6,415.06	6,415.0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0	4,599.70	4,599.7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1	2,962.96	2,962.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2	0.01	0.0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505,343.33	16,505,343.3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9,445,126.22	1,972,256.32	5
1至2年	23,907,015.73	2,390,701.57	10
2至3年	5,316,532.30	1,594,959.69	30
3至4年	6,574,612.76	3,287,306.38	50
4至5年	4,459,207.53	3,567,366.02	80
5年以上	13,152,151.04	13,152,151.05	100
合计	92,854,645.58	25,964,741.03	27.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八节 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4,848,822.17	8,121,262.19		500,000.00		42,470,084.36
合计	34,848,822.17	8,121,262.19		500,000.00		42,470,084.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0,000.00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490,869.68			10.51	1,061,148.75
第二名	9,480,182.86			8.67	474,009.15
第三名	8,420,000.00			7.7	842,000.00
第四名	4,500,000.00			4.11	4,500,000.00
第五名	4,046,399.41			3.7	202,319.97
合计	37,937,451.95			34.69	7,079,477.8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58,111.27	88.62	3,479,237.16	73.16
1至2年	583,323.82	5.41	1,112,946.46	23.40

2至3年	483,664.52	4.48	163,306.51	3.44
3年以上	160,216.95	1.49		
合计	10,785,316.56	100.00	4,755,490.1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687,778.44	43.46
第二名	1,113,105.00	10.32
第三名	410,832.56	3.81
第四名	380,290.29	3.53
第五名	328,433.58	3.05
合计	6,920,439.87	64.1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67,996.50	16,759,061.36
合计	8,467,996.50	16,759,061.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375,200.88	22,719,052.48
1至2年	14,429,633.13	202,226.86
2至3年	46,275.24	166,474.97
3至4年	82,218.62	56,919.33
4至5年	6,919.33	369,825.93
5年以上	706,048.79	840,659.42
小计	15,646,295.99	24,355,158.99
减：坏帐准备	7,178,299.49	7,596,097.63
合计	8,467,996.50	16,759,061.3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退货款	5,500,000.00	13,302,292.55
押金、保证金	10,006,999.31	10,779,432.34
代收代付款	110,806.41	238,085.80
社保公积金	17,574.49	11,763.53
备用金	10,915.78	23,584.77
小计	15,646,295.99	24,355,158.99
减：坏帐准备	7,178,299.49	7,596,097.63
合计	8,467,996.50	16,759,061.3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96,097.63		5,500,000.00	7,596,097.6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7,798.14			-417,798.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678,299.49		5,500,000.00	7,178,299.4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596,097.63	-417,798.14				7,178,299.49
合计	7,596,097.63	-417,798.14				7,178,299.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500,000.00	35.15	应收退货款	1-2年	5,500,000.00
第二名	3,000,000.00	19.17	押金、保证金	1-2年	300,000.00
第三名	2,680,000.00	15.02	押金、保证金	1-2年	268,000.00
第四名	2,350,000.00	17.13	押金、保证金	1-2年	235,000.00
第五名	571,903.80	3.6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51,170.34
合计	14,101,903.80	90.13	/	/	6,354,170.3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59,917.94	8,575.56	1,051,342.38	1,187,351.57	272,020.33	915,331.24
合计	1,059,917.94	8,575.56	1,051,342.38	1,187,351.57	272,020.33	915,331.2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72,020.33			263,444.77		8,575.56
合计	272,020.33			263,444.77		8,575.5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253,008.31	652,145.62
待抵扣进项税	9,309,697.56	12,440,906.61
待认证进项税	8,948,572.30	5,220,257.91
预缴税金		1,871,853.38
合计	18,511,278.17	20,185,163.5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 益 法 下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b>一、合营企业</b>											
小计											
<b>二、联营企业</b>											
北京天凯信科 技术有限公司	437,986.01		395,967.63	-42,018.38							
新余市渝水区 合芯科技有限 公司	348,180.88			42,618.64						390,799.52	
青云创元云计 算服务承德有 限公司	1,397,542.06			-254,200.54						1,143,341.52	
燧炬科技创新 （北京）有限 责任公司	6,309,919.16			417,683.49						6,727,602.65	
上海青云纵目 软件科技有限 公司	504,471.99			-55,579.81						448,892.18	
小计	8,998,100.10		395,967.63	108,503.40						8,710,635.87	
合计	8,998,100.10		395,967.63	108,503.40						8,710,635.8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0,613,279.00	211,702,404.5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0,613,279.00	211,702,404.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服务器	网络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876,939.86	344,366,501.41	134,392,075.84	4,212,058.18	524,847,575.29
2.本期增加金额		3,247,625.64	2,065,368.45	3,844.56	5,316,838.65
(1) 购置		3,247,625.64	2,065,368.45	3,844.56	5,316,838.65
3.本期减少金额		2,953,194.06	53,084.07	1,005,979.62	4,012,257.75
(1) 处置或报废		2,953,194.06	53,084.07	1,005,979.62	4,012,257.75
4.期末余额	41,876,939.86	344,660,932.99	136,404,360.22	3,209,923.12	526,152,156.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83,731.96	188,050,787.69	118,183,953.04	3,926,698.04	313,145,170.73
2.本期增加金额	994,577.28	40,474,188.21	4,651,403.70	18,342.16	46,138,511.35
(1) 计提	994,577.28	40,474,188.21	4,651,403.70	18,342.16	46,138,511.35
3.本期减少金额		2,768,240.66	23,113.86	953,450.37	3,744,804.89
(1) 处置或报废		2,768,240.66	23,113.86	953,450.37	3,744,804.89
4.期末余额	3,978,309.24	225,756,735.24	122,812,242.88	2,991,589.83	355,538,877.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898,630.62	118,904,197.75	13,592,117.34	218,333.29	170,613,279.00
2.期初账面价值	38,893,207.90	156,315,713.72	16,208,122.80	285,360.14	211,702,404.5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服务器	14,558,442.62	13,750,763.54		807,679.08	
网络设备	481,584.60	457,505.37		24,079.23	已提足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2,397.53	182,777.67		9,619.86	已提足折旧
合计	15,232,424.75	14,391,046.58		841,378.1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子科技大学国家科技园（成都园）办公楼	37,898,630.6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7,898,630.6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63,337.13	5,863,337.13
2.本期增加金额	5,613,105.55	5,613,105.55
(1) 房屋建筑物	5,613,105.55	5,613,105.55
3.本期减少金额	1,945,348.89	1,945,348.89
(1) 处置	1,945,348.89	1,945,348.89
4.期末余额	9,531,093.79	9,531,093.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49,475.68	3,849,475.68
2.本期增加金额	2,559,228.25	2,559,228.25
(1) 计提	2,559,228.25	2,559,228.25
3.本期减少金额	1,382,564.55	1,382,564.55
(1) 处置	1,382,564.55	1,382,564.55
4.期末余额	5,026,139.38	5,026,139.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04,954.41	4,504,954.41
2.期初账面价值	2,013,861.45	2,013,861.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38,086.08	5,538,086.0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38,086.08	5,538,086.0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02,700.50	3,002,700.50
2.本期增加金额	539,154.36	539,154.36
(1) 计提	539,154.36	539,154.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41,854.86	3,541,854.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96,231.22	1,996,231.22
2.期初账面价值	2,535,385.58	2,535,385.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无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099,919.45		1,273,722.93		2,826,196.52
云服务耗材采购	284,374.35	298,407.08	323,052.50		259,728.93
合计	4,384,293.80	298,407.08	1,596,775.43		3,085,925.4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4,444,747.63	612,107.87	1,944,586.79	316,363.50
可抵扣亏损			69,274.66	13,854.93
合计	4,444,747.63	612,107.87	2,013,861.45	330,218.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504,954.41	615,118.21	2,013,861.45	330,218.43
合计	4,504,954.41	615,118.21	2,013,861.45	330,218.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107.87		330,218.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2,107.87	3,010.34	330,218.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912,031.67	4,912,031.67	冻结	司法冻结原因导致使用受限	754,060.90	754,060.90	冻结	
货币资金					2,333,732.00	2,333,732.00	质押	
货币资金					1,110,063.44	1,110,063.44	其他	
应收票据	549,420.00	549,420.00	其他	有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				
应收账款	2,881,655.62	2,881,655.62	质押					
固定资产	41,582,312.74	41,582,312.74	抵押		340,088,883.95	45,942,359.72		
合计	49,925,420.03	49,925,420.03	/	/	344,286,740.29	50,140,216.06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90,369,176.49	73,050,876.00
保证借款		17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未到期	549,420.00	
合计	90,918,596.49	248,050,876.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952,232.00
合计		1,952,232.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3,920,563.59	39,478,775.16
合计	33,920,563.59	39,478,775.1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2,562,089.56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2	1,892,389.38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3	1,796,460.18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4	1,785,548.65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5	1,437,666.70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6	1,242,566.33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7	1,071,690.48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8	1,014,220.63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9	970,803.54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供应商 10	800,885.08	销售未回款, 采购未付款;
合计	14,574,320.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服务预收款	29,226,808.56	32,563,972.48
云产品预收款	13,763,761.15	11,735,854.86
预收字号使用费		519,164.59
合计	42,990,569.71	44,818,991.9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C 客户	1,088,981.64	项目尚未完成验收
合计	1,088,981.64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A 客户	1,164,506.37	预收服务费
B 客户	3,113,964.90	预收服务费
合计	4,278,471.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84,666.85	98,665,437.94	96,067,708.56	5,682,396.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9,042.55	13,441,139.33	13,645,467.25	434,714.63
三、辞退福利	5,600,351.43	10,054,802.58	13,470,589.25	2,184,564.7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324,060.83	122,161,379.85	123,183,765.06	8,301,675.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40,717.92	80,599,847.51	77,862,013.96	5,378,551.47
二、职工福利费		371,214.46	371,214.46	
三、社会保险费	387,852.93	7,636,999.50	7,759,719.67	265,132.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0,331.13	7,397,020.64	7,517,601.00	259,750.77
工伤保险费	7,521.80	202,074.08	204,293.89	5,301.99
生育保险费		37,904.78	37,824.78	80.00
四、住房公积金	56,096.00	10,057,376.47	10,074,760.47	38,71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84,666.85	98,665,437.94	96,067,708.56	5,682,396.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17,930.56	12,959,028.44	13,157,349.84	419,609.16
2、失业保险费	21,111.99	482,110.89	488,117.41	15,105.4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39,042.55	13,441,139.33	13,645,467.25	434,71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1,370.04	1,162,515.82
契税	1,216,515.64	1,216,515.64
个人所得税	427,247.30	880,632.65
印花税	24,356.76	37,312.56
教育费附加	53,741.10	33,047.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827.40	22,031.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83.32	11,015.73
企业所得税		96,264.73
合计	3,586,441.56	3,459,335.7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653,123.10	31,250,702.25
合计	33,653,123.10	31,250,702.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000,000.00	
投资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待退回股权款		10,000,000.00
违约金	395,574.07	3,453,760.00
应付费	550,610.82	826,063.15
待退还的政府补助及利息	1,000,000.00	1,500,000.00
代收代付款	1,155,540.91	1,142,157.06
押金、保证金	2,155,425.44	842,942.76
社保、住房公积金	395,971.86	485,779.28
合计	33,653,123.10	31,250,702.2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3,597.82	1,596,394.1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841,791.05	52,468,487.06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000,000.04	
合计	79,105,388.91	54,064,881.19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542,897.49	3,510,649.35
合计	3,542,897.49	3,510,649.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6,666,666.6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000,000.04	
合计	11,666,666.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657,282.78	2,109,961.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9,613.96	67,069.4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3,597.82	1,598,789.17
合计	2,214,071.00	444,102.81

其他说明：

无

####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954,265.67	50,801,916.9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954,265.67	50,801,91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借款额	8,954,265.67	50,801,916.90
合计	8,954,265.67	50,801,916.9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858,083.21	1,767,723.82	劳动争议诉讼
合计	1,858,083.21	1,767,723.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1,200.90		607,062.06	204,138.84	政府补助
其中：高新产业基金—支持企业扩大固定资产投资	510,200.90		306,062.06	204,138.84	
科技创新区域合作—京蒙算力智能调度与专网联动相关研发与实验平台落地	301,000.00		301,000.00		
合计	811,200.90		607,062.06	204,138.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份支付行权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799,688.00				98,441.00		98,441.00	47,898,129.00

其他说明：

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7,937,171.28	4,764,559.61		1,132,701,730.89
其他资本公积	65,145,423.21		3,093,893.31	62,051,529.90
合计	1,193,082,594.49	4,764,559.61	3,093,893.31	1,194,753,260.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注：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4,764,559.61 元系股权激励权益工具行权产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3,093,893.31 元：其中 1,727,654.76 元系股权激励权益工具行权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1,366,238.55 元系因员工离职和考核不达标等冲回的股份支付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4,770.34	-707,827.41				-707,827.41		666,942.9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4,770.34	-707,827.41				-707,827.41		666,942.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74,770.34	-707,827.41				-707,827.41		666,942.9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5,142,679.61	-1,059,384,959.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5,142,679.61	-1,059,384,959.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63,125.22	-95,757,720.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1,805,804.83	-1,155,142,679.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149,807.80	158,019,421.21	271,956,116.50	185,940,421.32
其他业务	955,174.43	248,644.32	110,062.88	
合计	228,104,982.23	158,268,065.53	272,066,179.38	185,940,421.32

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合计 955,174.43 元，其中“青云”字号使用费收入 550,314.47 元、出租办公楼收入 404,859.96。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云产品业务	100,433,347.03	37,502,856.85	126,444,838.75	40,085,417.02
云服务业务	126,716,460.77	120,516,564.36	145,511,277.75	145,855,004.30
合计	227,149,807.80	158,019,421.21	271,956,116.50	185,940,421.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52,940.33	214,612.14
教育费附加	314,741.44	430,738.44
房产税	166,947.41	189,712.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417.93	86,212.6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335.88	12,335.88
合计	729,382.99	933,612.0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269,904.20	56,292,136.65
交通差旅费	1,702,338.26	2,845,917.61
广告及推广费	929,800.83	2,721,648.98
办公费	489,725.42	634,797.14
招待费	221,782.60	424,328.47
折旧摊销费	339,446.81	361,141.40
其他	385,016.03	900,345.75
合计	40,338,014.15	64,180,316.0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68,369.88	24,191,249.10
折旧摊销费	2,760,997.21	6,667,182.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21,759.83	4,942,681.09

房租物业费	1,373,167.99	2,995,079.50
股份支付	-1,366,238.55	2,617,940.89
中介机构费	4,775,526.45	3,264,507.62
会议办公费	770,547.41	1,075,354.65
交通差旅费	359,210.87	418,694.29
人力资源费	189,659.49	227,680.22
业务招待费	119,489.49	86,846.59
其他	333,521.07	342,459.01
合计	34,606,011.14	46,829,675.80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563,847.97	60,714,149.63
机柜租赁费	866,415.10	1,462,075.46
资源使用费	1,100,943.39	
折旧摊销费	2,795,353.24	1,815,953.89
会议办公费	141,398.84	380,831.03
交通差旅费	315,926.56	715,681.32
设备租赁费		12,000.00
软件使用费	178,277.50	443,048.74
其他	71,922.49	657,038.13
合计	50,034,085.09	66,200,778.20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61,380.74	9,058,949.4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92,899.08	635,287.08
长期应付款利息支出	4,088,379.31	1,870,009.47
减：利息收入	771,869.74	754,162.13
利息净支出	10,289,511.00	8,304,787.31
汇兑损益	-775,169.08	-25,603.81
银行手续费	141,314.39	774,563.30
融资服务费		1,871,900.00
合计	9,655,656.31	10,925,646.80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8,035,455.67	7,818,317.74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6,062.06	355,919.6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729,393.61	7,462,398.1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27,430.90	170,295.50
其中：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0,630.90	170,295.50
党建补贴	6,800.00	
合计	8,162,886.57	7,988,613.24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503.40	-549,530.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1,474.34	444,83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2,302,151.71
合计	-282,970.94	2,197,456.56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917.8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9,917.81

其他说明：

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21,262.19	-5,170,211.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7,798.14	5,130,853.9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703,464.05	-39,357.93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63,444.77	62,668.5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63,444.77	62,668.52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79,202.60	1,346,839.19
其中：使用权资产	-2,832.38	1,897,177.72
固定资产	-476,370.22	-550,338.53
合计	-479,202.60	1,346,839.19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637.16	4,913.39	18,637.16
其中：固定资产	18,637.16	4,913.39	18,637.1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4,580.14	
违约金		423,849.06	
其他	14,309.28	57,969.27	14,309.28
合计	32,946.44	551,311.86	32,94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151,911.41	4,833,607.03	151,911.41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7.79	
其他	30,787.22	24,609.10	30,787.2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合计	182,698.63	4,858,463.92	182,698.63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160.49	100,199.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10.34	
合计	-93,150.15	100,199.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715,291.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57,293.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91,945.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160.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069.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10,193.0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费用	-6,462,904.08
所得税费用	-93,150.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	50,382,289.61	53,842,541.56
政府补助	1,056,639.08	1,746,529.19
押金、保证金	2,053,723.62	1,086,886.61
利息收入	771,923.41	754,162.13
收退货款	7,634,292.55	2,600,000.00
其他	4,281,076.32	135,948.89
合计	66,179,944.59	60,166,068.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	50,776,998.00	30,427,681.29
管理费用付现	8,729,299.75	9,061,877.52
销售费用付现	2,989,402.21	7,789,710.47
研发费用付现	840,775.74	3,695,258.04
营业外支出	3,342,565.46	304,322.18
银行手续费	135,929.63	774,563.30
政府补助退款	500,000.00	2,992,947.54
押金、保证金	738,888.53	5,264,909.08
付退货款		11,380,000.00
受限资金	4,426,031.67	4,197,856.34
合计	72,479,890.99	75,889,125.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控股股东借款	15,000,000.00	
收到融资租赁的本金		95,500,000.00
待退回股权款		1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05,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的本金和利息	59,841,048.88	17,429,770.68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650,524.56	6,280,923.26
支付融资租赁的保证金		5,550,000.00
退回股权投资款	10,000,000.00	
支付融资服务费	492,900.00	1,871,900.00
合计	72,984,473.44	31,132,593.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5,622,141.27	-95,865,320.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3,444.77	-62,668.52
信用减值损失	7,703,464.05	39,357.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138,511.35	39,877,588.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59,228.25	4,942,681.09
无形资产摊销	539,154.36	539,154.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6,775.43	4,479,54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9,202.60	1,346,839.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37.16	4,665.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17.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85,986.63	10,541,941.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970.94	-2,197,456.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10.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7,194.23	146,585,481.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86,076.93	-147,457,000.41
其他	-1,366,238.55	2,617,94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5,428.96	-34,537,329.1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600,455.41	234,092,663.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4,092,663.98	99,369,821.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492,208.57	134,722,842.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600,455.41	234,092,663.9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018,958.46	231,652,548.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1,496.95	2,440,115.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0,455.41	234,092,663.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59,673.47	7.0288	1,122,312.89
港币	883,849.07	0.90322	798,310.1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5,625.52	7.0288	742,420.65
港币	429,997.80	0.90322	388,382.61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57,717.22	7.0288	405,682.8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	-----------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874,650.6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92,89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851,368.60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851,368.6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563,847.97	60,714,149.63
机柜租赁	866,415.10	1,462,075.46
折旧摊销	2,795,353.24	1,815,953.89
会议办公费	141,398.84	380,831.03
其他	1,667,069.94	1,827,768.19

合计	50,034,085.09	66,200,778.2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0,034,085.09	66,200,778.2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10,00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云计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	香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青云存储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2,50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青云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1,000.00	苏州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天府青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5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81.00	新设
北京青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51.00	新设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	山东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55.00		新设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70.00		新设
光格网络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300.00	成都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北京全象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750.00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PT CLOUD COMPUTING INDONESIA(印度尼西亚 PT 云计算)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25 亿印尼盾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	90	新设
武汉青云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1,000.00	武汉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海南驭智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100.00	海口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30%	1,344,679.00		1,492,619.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51,249,611.04	53,395,549.85	104,645,160.89	98,669,761.37	0	98,669,761.37	92,134,164.00	65,433,708.38	157,567,872.38	125,831,414.44	30,243,321.77	156,074,736.2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43,060,845.03	4,482,263.35	4,482,263.35	-22,344,478.46	50,738,948.58	650,774.01	650,774.01	36,748,162.9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承德	承德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8.13		权益法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青云创元	燧炬科技	青云创元	燧炬科技
流动资产	5,877,565.39	2,094,297.24	5,816,884.36	1,238,458.29

非流动资产	530,973.39	149,416.01	2,554,473.66	31,751.62
资产合计	6,408,538.78	2,243,713.25	8,371,358.02	1,270,209.91
流动负债	691,831.16	1,025,521.53	1,383,647.70	5,188,755.1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91,831.16	1,025,521.53	1,383,647.70	5,188,755.1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16,707.62	1,218,191.72	6,987,710.32	-3,918,545.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43,341.52	99,054.82	1,397,542.06	-318,628.6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94,532.98	11,828,373.26	753,085.00	1,186,503.70
净利润	-1,271,002.70	5,136,736.97	-1,499,377.82	-1,791,736.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71,002.70	5,136,736.97	-1,499,377.82	-1,791,736.0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11,200.90			607,062.06		204,138.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11,200.90			607,062.06	500,000.00	1,204,138.8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06,062.06	355,919.64
与收益相关	7,788,504.72	8,426,978.24
合计	8,094,566.78	8,782,897.88

##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2、 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节、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7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余市渝水区合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吴廷彬	董事
杨博	董事
游清平	独立董事
杨寿姗	独立董事
张荟	独立董事
罗世芳	高级管理人员
刘军军	高级管理人员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云产品业务	589,225.92	不适用	不适用	102,588.9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云服务业务	3,793.98	2,968.2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6/28	2028/6/28	是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59,000,000.00	2024/8/1	2029/11/28	否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10/25	2029/10/25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允松	100,000,000.00	2021/10/14	2028/4/25	是
黄允松	100,000,000.00	2025/4/25	2030/4/20	否
黄允松	10,000,000.00	2023/12/15	2028/12/19	是
黄允松	10,000,000.00	2023/12/15	2029/12/15	否
黄允松	80,000,000.00	2024/6/27	2029/12/25	否
黄允松	5,000,000.00	2024/9/26	2027/3/13	是
黄允松	12,000,000.00	2024/4/28	2028/7/30	是
黄允松	12,000,000.00	2025/4/2	2029/8/27	否
黄允松	10,000,000.00	2024/12/4	2028/12/2	是
黄允松	20,000,000.00	2024/7/29	2028/9/14	是
黄允松	19,859,724.50	2025/9/28	2029/9/28	否
黄允松	5,000,000.00	2024/7/25	2028/9/28	是
黄允松	5,000,000.00	2025/9/17	2029/9/27	否
黄允松	8,000,000.00	2024/6/27	2028/6/27	是
黄允松	3,000,000.00	2025/11/26	2029/6/1	否
黄允松	3,000,000.00	2025/1/1	2029/1/19	否
黄允松	5,000,000.00	2024/1/19	2028/1/18	是
黄允松	5,000,000.00	2025/2/17	2029/6/25	否
黄允松	18,000,000.00	2024/10/25	2029/10/25	否
黄允松	18,500,000.00	2024/11/18	2031/5/7	否
黄允松	59,000,000.00	2024/8/1	2029/11/28	否
黄允松	29,000,000.00	2024/5/29	2029/5/1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与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签署的《授信协议》(编号:CLBJ2109003)、2023 年 04 月 18 日签署的《变更协议》(编号:CLBJ2109003-001)及 2023 年 10 月 13 日签署的《变更协议》(编号:CLBJ2109003-002), 约定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最高 100,000,000.00 元授信总额度, 授信到期日:2025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黄允松与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CLBJ2109003-PG 的保证协议(最高额), 为此借款合

同提供 10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授信协议》及《变更协议》，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本期已还款 100,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2、公司与上海科创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续签《授信协议》(编号:CLBJ2504002)的续贷合同，约定上海科创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0 元的授信总额度，授信到期日:2027 年 4 月 25 日。后续签订了编号为 CLBJ2504002-001 的《变更协议》；2025 年，黄允松与上海科创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CLBJ2504002-PG-001 的保证协议(最高额)，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授信协议》及《变更协议》，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

注 3、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签署了编号为 A050737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提款期自合同订立起 36 个月。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RTL00004617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A050737 的《综合授信合同》，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10,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4、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签署了编号为 A050737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提款期自合同订立起 36 个月。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RTL00004617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A050737 的《综合授信合同》，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00.00 元。

注 5、2024 年，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929014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 80,000,000.00 元的最高授信额度，黄允松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929014-00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8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2025 年，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6177678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 80,000,000.00 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黄允松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6177678-0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8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实际借款余额 32,509,451.99 元。

注 6、2023 年，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7700LK23CBBG92 的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7700BY2300013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07700LK23CBBG92 的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上期取得借款 5,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5,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7、2024 年，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4)信银京授字第 0215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2,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额度最长占用时间为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4)信银京保字第 0206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2,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2023)信银京授字第 0192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上期取得借款 12,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12,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8、2025 年，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5)信银京授字第 0246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4,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额度最长占用时间为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025)信银京保字第 021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24,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2025)信银京授字第 0246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本期取得借款 12,000,000.00 元。

注 9、2024 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0020000054-2024 年(海淀)字 0290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借款，借款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CGIG2024 字第 10029 号的《委托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 万元的债权担保；黄允松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CGIG2024 字第 10029 号 0001 的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函，承诺以自身全部财产对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保证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就上述编号为 0020000054-2024 年(海淀)字 0290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实际借款 10,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10,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0、2024 年，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2400000167037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2400000167037(个人)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5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2400000167037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上期取得借款 20,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20,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1、2025 年，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HT25000131884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ZHHT25000131884001(个人)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50,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HT25000131884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本期取得借款 19,859,724.5 元。

注 12、2024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京石(2024)授字第 202413 号的《额度授信合同》，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京石(2024)高保字第 202413-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兴银京石(2024)授字第 202413 号的《额度授信合同》，上期取得借款 5,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5,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3、2025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京石(2025)授字第 202516 号的《额度授信合同》，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向公司提供 1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署了编号为兴银京石(2025)高保字第 202516-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10,000,000.00 元的债权担保。就上述编号为兴银京石(2024)授字第 202413 号的《额度授信合同》，本期取得借款 5,000,000.00 元。

注 14、2024 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928095 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8,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928095-00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黄允松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0928095-0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各为此合同提供 8,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0928095 的《综合授信合同》，上期取得借款 8,000,000.00 元，本期已偿还 8,000,000.00 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 15、2025 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0419242511260022297 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约定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每笔贷款最长期限 1 年。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Ec11924251126003458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合同提供 3,000,000.00 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A0419242511260022297 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本期取得借款 3,000,000.00 元。

注 16、2025 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0020000054-2025 年(海淀)字 00305 号的《经营快贷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向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000,000.00 元的借款，贷款期限以提款通知书为准。就此项合同，黄允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承诺书，为此合同提供 300 万元的贷款担保。就上述编号为 0020000054-2025 年(海淀)字 00305 号的《经营快贷借款合同》，本期取得借款 3,000,000.00 元。

注 17、2024 年，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编号为 0020000054-2024 年(海淀)字 00127 号的《经营快贷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向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 元的借款，借款人一次性

提款，借款期限1年。就此项合同，公司与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CGIG2024字第0314号的委托保证合同，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GIG2024字第0314号0002的信用反担保合同，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00元的债权信用反担保；黄允松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函，为此合同提供5,000,000.00元的债权担保承诺。就上述编号为0020000054-2024年(海淀)字00127号的《经营快贷借款合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实际借款5,000,000.00元。本期已偿还5,000,000.00元，期末无借款余额。

注18、2025年，公司子公司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云信息”）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签署了编号为E25CY023的《授信额度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向青云信息提供5,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期限1年。就此项合同，青云信息与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CGIG2025字第00622号的委托保证合同，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GIG2025字第00622号0002的信用反担保合同，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00元的债权信用反担保；黄允松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函，为此合同提供5,000,000.00元的债权担保承诺。就上述编号为E25CY023的《授信额度协议》，青云信息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实际借款5,000,000.00元。

注19、2024年，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ZY2024SH0480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向浙银租赁公司以售后租回方式融资18,000,000.00元，租赁物为GPU服务器，期限24个月。就此项合同，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浙银租赁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ZY2024SH0480-y01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公司与浙银租赁公司签署了ZY2024SH0480-b01的保证合同，黄允松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ZY2024SH0480-b02的保证合同，各为编号ZY2024SH0480《融资租赁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就上述编号为ZY2024SH0480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18,000,000.00元，本期偿还本息9,591,913.24元，期末本息余额9,591,913.24元。

注20、2024年11月，公司与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控租赁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清控租赁2024QKLT融10号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向清控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18,500,000.00元，租赁物为GPU服务器，期限54个月;就此项合同，公司与清控租赁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2024QKLT融10号-ZY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合同编号为NXNXS2400569EGN00的GPU服务器提供算力服务项目的应收账款设立质押担保，2024年无应收账款；黄允松与清控租赁公司签订了担保合同，为此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就上述编号为清控租赁2024QKLT融10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18,500,000.00元，本期偿还本息6,325,510.01元，期末本息余额13,987,144.32元。

注21、2024年8月，承租人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保证人公司及黄允松与出租人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24)直字第2401913100号《融资租赁合同》，约定青云智算向华融租赁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融资59,000,000.00

元，租赁物为 GPU 服务器，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和黄允松依本合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2024 年 11 月，签订了华融租赁(24)直字第 2401913100 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主体变更补充协议，出租人由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信智三号(宁波保税区)租赁有限公司。就上述合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24)质字第 2401913100-1 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及其债权人变更补充协议和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24)质字第 2401913100-2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上述 GPU 服务器提供的算力服务对应的全部收入和其他收益为质押标的。就上述编号为华融租赁(24)直字第 2401913100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 59,000,000.00 元，本期偿还本息 28,496,186.43 元，期末本息余额 24,161,704.53 元。

注 22、2024 年 5 月，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JZY2024SH0235 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向浙银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 29,000,000.00 元，租赁物为 GPU 服务器，期限 24 个月；就此项合同，子公司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浙银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ZY2024SH0235-y01 的收益权质押合同，以算力服务合同(编号:YFKJ202404S000102、相关的补充协议以及使用该 GPU 服务器提供相关算力服务获得收益权利质押。黄允松与浙银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ZY2024SH0235-b01 的保证合同，为此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就上述编号为 JZY2024SH0235 的《融资租赁合同》，实际取得融资本金 29,000,000.00 元，本期偿还本息 15,427,439.20 元，期末本息余额 7,713,719.6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黄允松	15,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026 年 6 月 18 日	用于日常经营
拆出				
不适用	/ /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57,399.53	6,714,716.0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黄允松	15,000,000.00	
合同负债	苏州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1,252.51	
应付账款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60,705.06
预付款项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3,877.4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8 模型）计算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标的股价：54.53 元/股（授予日收盘价为 54.53 元/股）；2、有效期分别为:1.5 年、2.5 年、3.5 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3、历史波动率:24.1726%、28.9296%、31.0642%

	(采用证监会行业分类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 A 股上市公司最近 1.5 年、2.5 年、3.5 年的波动率)；4、历史波动率:24.1726%、28.9296%、31.0642% (采用证监会行业分类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 A 股上市公司最近 1.5 年、2.5 年、3.5 年的波动率)；5、股息率: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0,211,719.82

其他说明

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1,366,238.55	
合计	-1,366,238.55	

其他说明

无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股权投资情况

2025年，公司分别与陈陆辉、韩峰、中通盛世（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3,750万元受让其合计持有的中通天鸿（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5%股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支付投资款1,113,105.00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剩余款项36,386,895.00元已全部支付完毕，并完成股权交割。

#### (2) 抵押资产情况

2025年11月，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编号为6177678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向公司提供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正常生产经营，额度最长占用期间为2025年11月10日起至2027年11月9日止，每笔贷款最长期限1年。以2025年6月30日账面价值分别为3,591.43万元和1,532.50万元的服务器和网络设备作为抵押物；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尚未签署抵押合同。就上述编号为6177678的《综合授信合同》，期末借款余额3,250.95万元。

#### (3) 对外担保情况

2025年，公司子公司北京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云信息”）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签署了编号为E25CY023的《授信额度协议》，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向青云信息提供5,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期限1年。就此项合同，青云信息与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CGIG2025字第00622号的委托保证合同，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GIG2025字第00622号0002的信用反担保合同，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00元的债权信用反担保；黄允松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函，为此合同提供5,000,000.00元的债权担保承诺。就上述编号为E25CY023的《授信额度协议》，青云信息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实际借款5,000,000.00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6 年 3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与之路海河（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云巧四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源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东协议，约定上述投资人以人民币 8,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29.8170 万元，合计持股比例 18.0001%。截至审计报告日已收到投资款 69,702,286.70 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为 54.8268%，仍对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控制，继续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该股东协议中约定，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本协议将取代相关方于 2024 年 9 月 15 日签署的《关于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及其后续签署的《变更协议》，前述《股东协议》及《变更协议》自本协议签署之日不再有效，该《股东协议》及《变更协议》中涉及回购条款的约定自始无效。

上述事项为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不影响报告期财务报表金额。

2、2026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发布《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允松先生、林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冠绝网络信息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冠绝网络”）、天津颖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颖悟科技”）（以下合并简称“转让方”）与中能

国联（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中能国联启航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能国联启航一号”或“受让方”）近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拟向受让方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合计 2,413,8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其中黄允松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677,45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50%）、林源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75,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57%）、冠绝网络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30,70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48%）、颖悟科技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30,70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48%）。受让方按本协议的约定，合计受让转让方持有的公司 2,413,866 股无限售流通股。受让方承诺在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对外减持公司股份。

本次转让价格为 52.71 元/股，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27,234,876.86 元。本次协议转让系转让方黄允松先生、林源先生、冠绝网络及颖悟科技为支持公司发展而作出的安排，相关资金将无偿借款给公司，不设最低还款期限，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等。

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能否最终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通知。

上述事项为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不影响报告期财务报表金额。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6,873,845.11	51,845,477.91
1 至 2 年	24,872,931.20	9,367,878.74
2 至 3 年	7,613,354.58	7,202,641.80
3 至 4 年	6,807,190.57	7,000,103.24
4 至 5 年	6,746,600.21	7,955,518.54
5 年以上	25,036,349.74	17,608,258.75
小 计	107,950,271.41	100,979,878.98
减：坏账准备	41,710,831.29	34,461,621.53
合计	66,239,440.12	66,518,257.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76,288.33	14.71	15,876,288.33	100.00			6,863,309.59	6.80	6,863,309.5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073,983.08	85.29	25,834,542.96	28.06	66,239,440.12	94,116,569.39	93.20	27,598,311.94	29.32	66,518,257.45
其中：										
组合1	1,811,035.87	1.68			1,811,035.87	1,809,218.45	1.79			1,809,218.45
组合2	90,262,947.21	83.61	25,834,542.96	28.62	64,428,404.25	92,307,350.94	91.41	27,598,311.94	29.90	64,709,039.00
合计	107,950,271.41	/	41,710,831.29	/	66,239,440.12	100,979,878.98	/	34,461,621.53	/	66,518,257.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242,568.69	2,242,568.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2,042,180.00	2,042,1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810,862.07	1,810,862.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1,551,005.00	1,551,0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1,377,977.36	1,377,977.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635,094.39	635,094.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582,496.00	582,49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399,293.34	399,293.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83,999.96	83,999.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80,252.88	80,252.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3	33,848.01	33,848.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4	33,132.91	33,132.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5	24,000.00	2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6	24,000.00	2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7	21,599.99	21,599.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8	6,415.06	6,415.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9	4,599.70	4,599.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0	2,962.96	2,962.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1	0.01	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876,288.33	15,876,288.3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865,524.76	1,843,276.24	5.00
1 至 2 年	23,894,960.32	2,389,496.03	10.00
2 至 3 年	5,316,490.80	1,594,947.24	30.00
3 至 4 年	6,574,612.76	3,287,306.38	50.00
4 至 5 年	4,459,207.53	3,567,366.02	80.00
5 年以上	13,152,151.04	13,152,151.05	100.00
合计	90,262,947.21	25,834,542.96	28.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4,461,621.53	7,249,209.76				41,710,831.29
合计	34,461,621.53	7,249,209.76				41,710,831.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490,869.68			10.64	1,061,148.75
第二名	9,480,182.86			8.78	474,009.15
第三名	8,420,000.00			7.80	842,000.00
第四名	4,500,000.00			4.17	4,500,000.00
第五名	4,046,399.41			3.75	202,319.97
合计	37,937,451.95			35.14	7,079,477.8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5,704,149.14	103,640,491.85
合计	145,704,149.14	103,640,491.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71,244,183.49	109,101,820.44
1至2年	34,972,721.07	123,776.18
2至3年	40,793,298.50	166,474.97
3至4年	1,747,021.97	56,719.33
4至5年	2,347,719.33	369,825.93
5年以上	868,959.54	279,775.00
小计	151,973,903.90	110,098,391.85
减：坏账准备	6,269,754.76	6,457,900.00
合计	145,704,149.14	103,640,491.85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140,483,331.01	97,770,130.75
应收退货款	5,500,000.00	5,500,000.00
押金、保证金	5,855,846.45	6,559,397.24
代收代付款	110,806.41	238,085.80
社保公积金	13,544.25	7,733.29
备用金	10,375.78	23,044.77
小计	151,973,903.90	110,098,391.85
减：坏账准备	6,269,754.76	6,457,900.00
合计	145,704,149.14	103,640,491.85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57,900.00		5,500,000.00	6,457,900.0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8,145.24			-188,145.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769,754.76		5,500,000.00	6,269,754.7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457,900.00	-188,145.24				6,269,754.76
合计	6,457,900.00	-188,145.24				6,269,754.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80,113,245.06	52.72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 2-3年、3-4年	

第二名	36,721,796.17	24.16	内部往来	1年以内	
第三名	5,901,862.51	3.88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	
第四名	5,695,699.15	3.75	内部往来	1年以内	
第五名	5,500,000.00	3.62	应收退货款	1-2年	5,500,000.00
合计	133,932,602.89	88.13	/	/	5,500,000.00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8,841,094.14	135,000,000.00	43,841,094.14	178,841,094.14		178,841,094.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19,836.35		8,319,836.35	8,211,933.21		8,211,933.21
合计	187,160,930.49	135,000,000.00	52,160,930.49	187,053,027.35		187,053,027.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Cloud Computing HK Limited	40,841,094.14						40,841,094.14	
北京数政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山东泉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青云存储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0.00	25,000,000.00
北京青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78,841,094.14				135,000,000.00		43,841,094.14	13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准
----	----	--------	----	-----

单位	余额（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账面价值）	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云创元云计算服务承德有限公司	1,397,542.06			-254,200.54						1,143,341.52	
燧炬科技创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6,309,919.16			417,683.49						6,727,602.65	
上海青云纵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04,471.99			-55,579.81						448,892.18	
小计	8,211,933.21			107,903.14						8,319,836.35	
合计	8,211,933.21			107,903.14						8,319,836.35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7,539,754.19	136,956,715.22	244,287,219.18	158,557,510.86
其他业务	3,182,758.49			
合计	200,722,512.68	136,956,715.22	244,287,219.18	158,557,510.8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903.14	-482,333.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33,45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2,151.7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7,903.14	-2,113,634.62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8,744.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62,283.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752.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86.27
合计		3,197,400.8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33	-1.3934	-1.39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25	-1.4603	-1.460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允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